

# 中共莱州市委文件

莱发〔2018〕33号

---

## 中共莱州市委 莱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莱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 (2018—2022年)》和5个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各园区工委、管委，市直各部门，市属企事业单位，驻莱各单位：

现将《莱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和《莱州市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工作方案》《莱州市推动人才振兴工作方案》《莱州市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工作方案》《莱州市推动乡村生态振兴工作方案》《莱州市推动乡村组织振兴工作方

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莱州市委

莱州市人民政府

2018年12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莱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

(2018—2022年)

## 前 言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是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农业强不强、农村美不美、农民富不富，决定着亿万农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决定着我国全面小康社会的成色和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质量。莱州地处山东省对外开放前沿，是全国“长寿之乡”、“四德工程”建设发源地，全省粮食生产先进县、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入选全国文明城市、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市、全国卫生城市。为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高质量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全力打造乡村振兴的莱州样板，根据《烟台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烟发〔2018〕25号）和《中共莱州市委莱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莱发〔2018〕10号），特编制《莱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 一、发展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按照省委、烟台市委的科学部署，我市农业农村发展取得了历史性的巨大成就，为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了良好基础。

（一）农业发展质量稳步增长。莱州市素有“产粮大县”和“胶东粮仓”美誉，全市耕地面积 100.2 万亩，盛产小麦、玉米、花生、苹果、葡萄、大樱桃、大姜等农产品。先后荣获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全省粮食十连增先进单位、基层农技推广先进县和农民培训先进县等称号，入选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海洋渔业资源丰富，拥有海岸线长 152.8 公里，2017 年水产品总产量 31.66 万吨，渔业经济总产值 108.8 亿元，是中国海湾扇贝之乡、全国大菱鲆标准化示范县、渔业资源增殖放流示范基地。全市拥有“三品一标”农产品 96 个，基地面积达 81.3 万亩。生物育种产业发达，拥有玉米、小麦种质资源 5 万余份，登海种业“玉米遗传育种与栽培学创新团队”被省委省政府确定为山东省优秀创新团队，“超级玉米育种团队”被国家科技部确定为国家科技计划执行优秀团队。入选山东省首批农业物联网技术应用示范县。

（二）城乡融合发展成效明显。按照“提升中部、完善东

部、拓展西部”的思路，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和美丽乡村建设，跻身全国中小城市新型城镇化质量百强县。沙河入选省级新生小城市试点，金城被评为全国美丽宜居小镇，沙河、土山、金城入选全国综合实力千强镇，城港路街道入选全省特色产业镇动能转换 20 强，朱桥黄金小镇入选全省第二批特色小镇。按照“体现田园风情、彰显特色亮点、固化乡村记忆、保护遗迹遗存”的要求，推动城镇化与当地历史、传统文化、民俗风情、红色文化紧密结合，建成西障郑家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小草沟大队客栈等一批特色项目，初家、傅家桥、城后万家分别入选中国美丽休闲乡村、齐鲁美丽田园、全省传统文化村落。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全市农村公路总里程 2324.9 公里，通达村庄 962 个，行政村硬化路率达到 100%，入选全省第二批村级公路网化示范县。

（三）农民生活条件持续改善。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民生优先，倾力加大投入，2017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0 万元，住户存款达到 513.3 亿元。全面落实扶贫政策，38 个省定贫困村全部脱贫摘帽。在烟台率先实现镇街公办中心幼儿园、中职学生免学费、农村小学校车服务、义务教育学生免费校服四个全覆盖，成为全省唯一拥有 2 处国家级中职示范校的县级市，被授予全国首批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全面推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率先在烟台市实行农民持卡缴费。把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作为增加农民收入的重

要渠道，累计培训新型农民 350 人，转移就业 30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增收呈现新格局。

（四）乡村文明程度大幅提高。以建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为主线，在全国率先启动实施以“孝诚爱仁”为重点的四德工程，全面打响“厚德莱州”城市品牌，被中宣部确定为全国公民道德建设重大典型，荣获首批全省“四德工程”建设示范市、“乡村文明行动”示范市，2017 年获得“全国文明城市”称号。广泛开展移风易俗活动，成立了“新农村新生活”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引导建立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倡树了文明和谐的社会新风尚。注重文化传承，深入实施“乡村记忆”工程，将乡情民俗、文物特产融入村居改造、广场建设。镇街综合文化站、农村文化大院、农家书屋实现全覆盖，成为烟台唯一的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五）乡村治理水平显著提升。围绕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党组织“带头人”带动能力，持续开展“支部书记上党校”工程，在烟台市率先开展农村干部“干事创业”活动，2017 年“干事创业红旗村”和“干事创业进步村”上榜村庄数量列烟台各县市区第一位。创建村级事务过程管理体系，编制 30 条农村小微权力清单和 32 张村级权力运行流程图，倒逼农村干部规范、依法用权。持续推进市、镇、村三级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全市 17 个镇街 1014 个村（社区）建立调委会、治保会等综治组织，组建了警务助理、网格员、平安志愿者等综

治队伍。17 个镇街全部建立“法律管家”服务团，农村“法律管家”工作室建成率达到 75%。加大严打整治力度，刑事案件发案率连续 6 年下降，我市被授予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市荣誉称号。

（六）农村发展活力不断增强。农村确权赋权改革全面深化，圆满完成省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任务，烟台现场会在我市召开并推广莱州经验。适度规模经营发展迅速，全市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面积 15 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 15%，17 个镇街分别设立了“农村土地流转服务中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在土地流转中涌现出了一批发展农村经济的排头兵，全市拥有农业合作社 1676 家，其中农业合作联社 11 家，家庭农场 151 户，经营土地面积 50 亩以上的种粮大户 579 户。农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达到 10.89 亿元，集体经济收入过 50 万元的村庄达到 146 个。

但同时必须清醒地看到，目前全市乡村发展仍存在一系列深层次矛盾和问题，突出表现为：一是农业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链条短、增值率偏低，一二三产业融合不够，农业技术研发成果推广和应用水平不高，社会化服务组织规范化程度不高，特色农业资源优势尚未充分发挥。二是农村人口老龄化、村庄“空心化”严重。全市老龄化比例高达 24.5%，优秀人才不愿回乡，基层农技队伍不稳定，新型职业农民亟待培育，乡村发展的活力和后劲不足。三是农村基础设

施和民生保障工作有待加强。农村医疗等公共服务质量不高，农村社会的聚合功能不断退化，城乡之间要素合理流动机制亟待健全。四是基层组织力量不强。农村基层党建和乡风文明存在薄弱环节，农村自治、法治、德治结合不够紧密，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亟待强化。五是生态环境恶化趋势尚未根本遏制。农村环境整治不彻底，农村“四大堆”、沿途垃圾、野广告、落地广告牌等“脏乱差”均不同程度地存在，严重影响着村庄的村容村貌。六是支农体系相对薄弱。农村发展缺少资金来源，农村金融改革任务繁重，实际可支配财力明显不足，财政及金融支农政策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 二、面临形势

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是党中央着眼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升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为新时代农业农村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展望未来一段时期，伴随内外部环境的深刻变化，农业农村发展进入新阶段，“三农”工作、乡村振兴面临的形势正发生深刻变化。

——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为乡村振兴注入新活力。国家首个以新旧动能转换为主题的区域发展战略落户山东。全省上下大力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坚持以“四新”促“四化”，积极探索新旧动能转换模式，不断完善政策体系和体制



机制，将有助于一揽子解决长期以来制约各地发展的瓶颈问题，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增强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随着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的深入实施，将有助于推动区域经济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科技革命加速兴起为乡村振兴增添新动力。近年来，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孕育兴起，以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为代表的信息化技术迅猛发展，“互联网+”与农业农村深度融合，在农业技术推广、市场信息服务、农业农村电商、精准脱贫、农村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供给等方面展现出广阔应用前景。加快推动“互联网+”与“三农”融合发展，加速现代科技、管理应用，引领技术流、物资流、资金流、人才流向农业农村集聚，必将对全市农业农村发展的各个环节产生重大影响。

——城乡关系深刻变化为乡村振兴指明新路径。伴随工业化城镇化的快速推进，城市与乡村的界限日渐模糊，城市用地与乡村用地相互混杂，农业活动与非农活动紧密联系，城乡关系已由二元结构向加快融合发展转变；以工补农、以城带乡的能力不断增强，城镇化发展体制机制和农村改革不断深化，农业农村加快实现现代化的源动力更加多元。从“城乡统筹”到“城乡融合”“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推动城市与乡村两大板块共生共荣、共同发展，成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的必然路径。

——农业劳动力供求变化对乡村振兴提出新要求。经济的持续较快增长带动农业劳动力供求关系变化，已由大量富余转变为总量过剩与结构性、区域性短缺并存。农村青壮年劳动力大量外出打工，既为推动土地流转、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创造了条件，也造成农业生产者素质结构性下降。农业兼业化、农民老龄化、农村空心化的趋势导致关键农时缺人手、现代农业缺人才、农村建设缺人力等问题，成为农业农村发展的普遍难题。面对新情况新问题，传统的“三农”工作方式已经不再适应形势需要，必须用新的思维和方式去谋划推动农业农村发展。

### 三、重大意义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党的十九大报告首次提出“乡村振兴战略”，列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七大战略之一。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历史意义。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山东工作总要求的使命担当。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时强调，要扎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挥农业大省优势，扛起农业大省责任，打造乡村振兴的齐鲁样板。作为全省重要的粮食和渔业主产区，莱州市在全烟台市乃至全省乡村振兴战略布局中肩负重大任务，必须突出特色、打造亮点，强化使命担当，为乡村振兴贡献莱州力量。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从根本上解决农村、农业和农民问题的重大举措。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突出解决好“振兴什么”“谁来振兴”“怎么振兴”等问题，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有利于从根本上提高农业的内在活力和发展动力，注入持续动能。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加快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当前，我市农业正处于由大到强加快转变的关键时期。坚持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突出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进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有利于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促进农业农村经济高质量发展，不断增强农业农村创新能力和竞争优势。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解决城乡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迫切要求。广大农村居民能否同步实现小康，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局，事关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统筹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补齐农村民生短板，有助于满足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不断增强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推进美丽幸福莱州建设的现实需要。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农业是生态产品的重要供给者，乡村是生态涵养的主体区，良好生态环境是农村宝贵财富。莱州市自然生态环境良好、山水资源丰

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绿色发展引领生态振兴，有利于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促进美丽幸福莱州建设。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三农”工作重要批示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坚持突出特色、放大优势、挖出潜力、补齐短板，整合资源、创新科技、破解瓶颈、融合发展，聚力实现产业、组织、人才、生态、文化“五大振兴”，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新旧动能转换、海洋强市战略，加快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高水平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成为有吸引力的职业，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奋力开启新时代乡村振兴新篇章，打造“乡村振兴+新旧动能转换”的莱州样板，争当县域乡村振兴发展排头兵。

###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管农村、优先发展。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加强党

对全市农村工作的领导，确保党在农村工作中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把“三农”工作成效放在衡量各级党委政府政绩的突出位置，优先保障农业农村财政投入、公共服务、要素配置、干部配备，加快补齐农业农村短板。

——坚持农民主体、全面振兴。把维护农民群众根本利益、促进农民共同富裕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切实发挥农民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作用。准确把握乡村振兴的科学内涵，挖掘乡村多种功能和价值，注重协同性、关联性，整体部署，协调推进，高标准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精准施策、分类指导。突出问题导向，精确梳理乡村振兴面临的重点难点和薄弱环节，科学把握乡村的差异性和发展趋势变化，精准对接镇村特色产业，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推动形成“一镇一特色、一村一品牌”。

——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充分发挥科技在乡村振兴中的支撑引领作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科技行动，深化农业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加强生物技术、工程技术和信息技术的集成运用，提升农业成套装备制造能力，增强农业科技供给能力，给农业插上科技的翅膀。

——坚持陆海统筹、城乡融合。以特色海洋经济为引领，坚持以海带陆、以陆助海、协同发展，促进海陆资源统筹配置、优势产业统筹发展，生态环境统筹治理，示范经略海洋。推动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构建工农互促、城乡互补

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突出生态优势，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落实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推动乡村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

——坚持合作兴农、开放发展。充分把握大市场、大交通、互联网背景下农业农村发展的新特点，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坚持农业走出去与引进来相结合，加大农业开放力度，加强区域合作协作，统筹用好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不断拓展农业发展新空间。

### 三、发展定位

——全省乡村振兴先行区。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与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紧密结合起来，充分利用山水人文资源，发挥海洋特色和生态优势，突出产业支撑，注重挖掘文化，加强环境整治，努力实现“乡村振兴、莱州先行”，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打造乡村振兴的先行区、示范区。

——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生物育种、果蔬种植、海洋渔业为重点，大力推进农业规模化、设施化、生态化、信息化建设，着力拓展农业生态和生活功能，健全现代农业产业、经营、科技支撑、生态安全和要素保障体系，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打造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

——国家现代渔业示范区。贯彻海洋强市战略，以加快转变海洋渔业发展方式为主线，着力加强海洋渔业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大力推进海洋牧场建设，提升海洋渔业可持续发展能力，逐步构建要素集约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现代渔业产业体系，努力把莱州建设成为全国一流的现代渔业示范区。

——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结合地方资源优势，大力推进农业内部融合、延伸农业产业链、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发展农业新型业态等多种形式，加快培育多元化产业融合主体，健全产业链利益联结机制，探索总结农业产业融合商业模式，带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创建国家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

——国家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区。结合海洋、山水、地貌等自然特点，发挥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试点带动作用，以生态、休闲、旅游为基本要素，统筹自然绿色廊道、生态路径、村庄公共空间，加快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构筑全域美丽乡村蓝图，打造独具魅力的生态美丽乡村、农民幸福家园，创建国家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区。

#### 四、发展目标

到 2022 年，乡村振兴取得重大突破，城乡融合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进一步确立，全市 40% 的村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乡村振兴在全领域取得重大进展。

——乡村产业持续发展壮大。传统种养殖业、农产品加工

业持续发展，农业总产值突破 70 亿元，海洋渔业经济总产值超过 140.6 亿元，三次产业融合发展，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达到 2 亿元以上，农业竞争力显著增强。

——乡村人才加速集聚提升。引进一批农业科技领军人才，培育一批新型职业农民、职业渔民、农技推广人才、农村电商人才，基本建立起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乡村人才队伍和机制完善、充满活力、富有效率的人才支撑体系，乡村人才总量达到 3 万人左右。

——乡村文化环境更加和谐。莱州特色海洋文化、农耕文化、红色文化进一步彰显，农村公共文化设施、队伍、活动、投入得到保障，文化产品和服务更加丰富繁荣，乡村文明水平显著提升，文明礼仪蔚然成风，莱州市级以上文明村达 90%。

——乡村生态建设成果突出。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农村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升，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农业绿色发展取得积极进展，实现化肥农药使用量双下降，争创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市。

——乡村治理体系初步完善。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初步建立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全面构建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农村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到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城



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美丽宜居乡村基本实现。

到 2050 年，乡村振兴目标高水平全面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高质量全面实现，农民群众共同富裕高标准全面实现，美好乡村全面建成。

## 莱州市乡村振兴规划主要目标

类别	序号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22 年— 我市指标	2022 年— 烟台市分解	属性
产 业 兴 旺	1	农业总产值（亿元）	61.4	70	—	预期
	2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63.5	62.5	52.2	预期
	3	果品产量（万吨）	35.25	40	32	预期
	4	畜产品产量（万吨）	18.75	23	27	预期
	5	渔业经济总产值（亿元）	108.8	140.6	140.6	预期
	6	高标准农田建成面积（万亩）	46.9	61.5	—	约束
	7	果蔬标准化基地（万亩）	4.5	5	—	预期
	8	*农业科技贡献率（%）	65	70	—	预期
	9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97.08	98	97.91	预期
	10	*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66.8	70	69.02	预期
	11	*乡村旅游消费（亿元）	—	40	39.94	预期
	12	多种形式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占比（%）	30	50	—	约束
	13	*农产品出口额（亿元）	0.74	1	—	预期
	14	*农产品网络销售额（亿元）	—	2	—	预期
	15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	85	98.5	—	预期
	16	*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之比	3.75	3.85	—	约束
生 态 宜	17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的行政村比例（%）	100	100	—	约束
	18	美丽乡村覆盖率（%）	29.7	40	—	约束
	19	森林覆盖率（%）	21.01	22.99	—	约束
	20	*村庄规划编制率（%）	14	100	100	约束

类别	序号	主要指标	2017年	2022年— 我市指标	2022年— 烟台市分解	属性
居	21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97.7	98	97.7	约束
	22	*农村道路“户户通”的村庄占比（%）	7	90	90	约束
	23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	90	90	约束
	24	*农村互联网普及率（%）	100	100	100	约束
	25	*生活污水处理的行政村比例（%）	—	55	55	约束
	26	农村电网供电可靠率（%）	99.86	99.88	—	约束
	27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85	100	95	约束
	28	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96	96	95	约束
	29	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699	0.71	—	约束
乡 风 文 明	30	*县级及以上文明村镇达标率（%）	70	90	—	预期
	31	*有体育健身场所的村庄占比（%）	90	100	—	约束
	32	*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	93.9	100	100	约束
	33	农村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100	100	—	预期
	34	*农村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9	100	—	预期
	35	新农村新生活新农民培训数量（人次）	5500	5950	5050	预期
治 理 有 效	36	*节地生态安葬率（%）	40	70	—	预期
	37	*农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普及率（%）	100	100	100	预期
	38	*农村党建示范区数量（个）	17	100	—	预期
	39	*管理规范示范村数量（个）	100	500	—	预期
	40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	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上的村大幅增加	—	约束
	41	干事创业红旗村、干事创业进步村数（个）	28	150	—	预期
	42	*村级综治中心建设达标率（%）	75	100	100	约束
生 活 富 裕	43	村级网格化服务管理覆盖率（%）	100	100	100	约束
	44	*城乡居民收入比	2.15	2.10	—	预期
	45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9557	27430	—	预期
	46	*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	36.1	35.3	—	预期
	47	乡村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31	192.5	—	预期

注：主要指标前有“\*”号的代表市级规划中提出的指标。

“—”代表市级规划中未分解到县市区的指标。

## 第三章 空间布局

按照因地制宜、优势互补、彰显特色、开发与保护协调的理念，坚持乡村振兴与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统筹国土空间开发格局，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分类有序推进乡村发展，构建城乡协调联动的融合发展格局。

### 一、统筹城乡发展空间

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适度集中的要求，推进城乡规划一体化，引导和调控城乡融合发展，合理确定农村新型社区和乡村建设规模、数量、布局及建设用地规模，推动形成分工明确、梯度有序、开放互通的城乡空间结构体系。

#### （一）科学推进城乡规划一体化

坚持多规合一，推动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资源能源、生态保护等一体化进程，在空间形态上使城市更像城市、乡村更像乡村。坚持乡村建设规划先行，全市范围制定乡村建设规划，预测乡村人口流动趋势及空间分布，划定经济发展片区，确定村镇规模和功能；划定乡村居民点管控边界，确定乡村建设用地规模和管控要求；确定乡村供水、污水和垃圾处理、道路、电力、通讯、防灾等设施的用地位置、规模和建设标准，依据农民生活圈配置教育、医疗、商业等公共服务设施；分区制定田园风光、自然景观、建筑风格和文化保护等风貌控制要求；分区分类制定村庄整治要求，提出相应重点整治项目、标准

和时序。规划的编制要充分满足群众需求、尊重群众意愿，切实提高村镇规划的综合性、前瞻性和科学性。

## （二）有序推进城乡人口流动

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关键，构建中心城区、小城镇和农村新型社区等空间载体，提升城镇人口集聚功能。发挥中心城区基础好、落户成本低、吸引力强的优势，把中心城区打造成为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重要平台。以重点镇、示范镇、特色小镇为基础，下放事权、匹配财力、改革人事权及强化资金、用地保障等重点，依法赋予部分县级管理权限，培育一批镇区人口超过 5 万人的小城镇，吸引带动农民到镇区生活就业。综合考虑地域特色、生态环境、生产方式、生活习惯、农民意愿和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科学编制社区规划，合理确定社区建设模式，新建农村社区适当向县城和小城镇驻地集中，培育一批人口规模在 3000 人以上的农村新型社区，成为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市民化的重要载体。

## （三）稳步推进城乡建设用地整治

以统筹城乡发展为导向，以强村富民为目标，以保障农民权益为根本，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释放农村建设用地潜力，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为推动乡村振兴拓展用地空间。增减挂钩试点要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的主体地位，指标优先用于项目所在地的农民生产生活、农村新型社区、农村基础设施

和公益设施建设，并留足农村非农产业发展建设用地空间，支持农村产业发展和农民就近转移就业。节余指标调剂到城镇使用时，可优先用于企业、商服等用地，最大限度提高土地增值收益。依法探索农村宅基地的流转和有偿退出，对自愿退出宅基地的农民采取货币补偿，对一户多宅的超标宅基地，试行有偿使用制度，鼓励村民进入城镇居住，并逐步规划引导退出。依法开展宅基地流转交易，提高闲散宅基地的使用效益，减少新增宅基地占用耕地。

**牵头部门：**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国土资源局；**参与部门：**市编办、市公安局、市环保局

## 二、优化乡村发展空间

遵循乡村发展规律，坚持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按照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总体要求，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促进生产、生活、生态“三生共融”。

### （一）优化利用乡村生产空间

进一步优化乡村生产力区域布局，以区域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准，规范乡村产业发展秩序，形成与区域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的乡村产业布局。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制度，严格保护农业生产空间，确保粮食安全。科学划分近岸养殖空间，严格控制养殖区养殖规模，对渔港码头、渔场、鱼苗场、养殖基地等进行统一规划管理。将乡村生产活动融入区域性产业链和

生产网络之中，科学划分乡村经济发展片区，建设标准化、规模化的农业生产基地，引导第二产业重点向县城、重点镇及产业园区集中，合理布局农产品集散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展销中心等，促进不同类型产业集聚发展。

## （二）合理布局乡村生活空间

按照城乡融合发展要求，推动义务教育、健康养老、就业服务、社会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在城乡之间逐步实现布局合理、质量相近、服务相同。坚持问题导向，加快交通、供水、供电、通讯、信息网络等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完善污水垃圾处理、公共服务等配套设施，适当增加旅游、休闲、停车等服务设施，建立科学管理、持续运营的新机制，努力满足乡村发展需要。合理规划建设农村文化大院、村民活动中心、公园、停车场等村落公共生活空间，充分满足农民休闲、娱乐等各方面的需求。科学布局农村大集、乡村菜市场、便利店、快餐店、农资配送站等物资集散地，注重融入时代感、现代性，着力构建便捷的生活圈，让乡村居民过上有品质、更舒适的生活。

## （三）严格保护乡村生态空间

依据资源禀赋和生态优势，体现区域差异，重视山体形貌维护、土地海域治理、植被修复养护、水系岸线防护等。全面推进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实施流域治理、海湾整治、土壤植被修复、近海生物多样性恢复、陆海“三废”防治等乡村生态环境保护行动，对重点山林、田园、岸线、沙滩、海岛等实行

最严格保护。严格执行休耕禁伐、休渔禁渔、水源地保护制度，保护和改善乡村陆海生态环境。实施荒山造林、农田林网建设、水系林业生态工程，构建绿色生态廊道，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

**牵头部门：**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环保局；**参与部门：**市国土资源局、市水务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农业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商务局、市林业局、市旅游局、市教体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卫生计生局、市供销社

### 三、推进乡村分类发展

顺应乡村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综合考虑建设规模、居住规模、服务功能、资源禀赋等因素，针对沿海、平原、山丘等乡村面貌，因地制宜探索适宜性发展路径，形成点上示范、面上推进、连片发展、整体提升的乡村振兴发展新格局。

#### （一）示范引领型

对资源禀赋突出、生态环境良好、地理位置优越、产业支撑能力强、经济实力雄厚的村庄，应坚持高点定位，充分发挥引领和示范带动作用，进一步增强产业优势、环境优势、竞争优势，高标准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样板。此类村庄共 192 个，约占全部村庄的 19.6%。争取到 2022 年，在全省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高标准建成乡村振兴“莱州标准”村。

#### （二）特色发展型

对具备特色资源、特色产业、有一定经济基础的村庄，尤

其是文化底蕴深厚、历史悠久、风貌独特的村庄，打造乡村振兴特色村。特色资源类村庄，包括历史文化古村、传统村落、自然风光独特村，要统筹保护、利用与发展关系，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和传统建筑，传承民风民俗和生产生活方式，推动特色资源保护与村庄发展良性互促；特色产业类村庄，包括具备特色农业、手工业、工贸流通业等发展条件的村庄，重点强化产业优势、发展多种经营、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着力提升产业发展层次，加快向经济强村迈进。此类村庄共 291 个，约占全部村庄的 29.8%。争取到 2022 年，60% 的特色发展型村庄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到 2030 年，全部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 （三）改造提升型

对产业基础薄弱、生产生活条件亟需改善、村庄空心化严重的村庄，应科学确定村庄发展方向，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重点，加快激活产业、优化环境、提振人气、增添活力，配套完善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环境，推动实现村容整洁、道路通达、环境卫生、适宜居住，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改造提升，加快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村庄。此类村庄共 489 个，约占全部村庄的 50.1%。到 2035 年，全部改造提升型村庄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 （四）择机撤减型

对分布于城市、城镇、工业园区周边，受城镇化辐射作用



强，未来纳入到城镇拓展范围的村庄，以及不具有保留价值的空心村，严格限制新建、扩建活动，通过合村并点、生态搬迁等方式，按照城镇总体规划的要求，积极进行整合改造，逐步集中建设改造成为城镇社区，并将周边村庄有条件的农户吸纳进来。坚持村庄搬迁撤并与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相结合，依托安置新村、小城镇、产业园区、旅游景区等适宜区域，促进农民就地就近安居和转移就业。此类村庄共 5 个，约占全部村庄的 0.5%。

**牵头部门：**市农工办；**参与部门：**市财政局、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水务局、市发展改革局、市环保局、市农业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旅游局、市林业局

专栏：莱州市村庄发展方向分类表					
镇街	行政村数	示范引领型	特色发展型	改造提升型	择机撤减型
金城镇	35	9	19	7	0
虎头崖镇	71	19	27	25	0
沙河镇	116	48	52	16	0
程郭镇	70	5	15	50	0
夏邱镇	49	9	17	23	0
土山镇	48	5	22	21	0
柞村镇	62	9	18	35	0
平里店镇	55	3	3	49	0
郭家店镇	88	4	14	69	1
朱桥镇	99	9	18	72	0
驿道镇	81	12	28	41	0
金仓街道	14	5	7	2	0
城港路街道	57	11	12	34	0
文昌路街道	32	18	7	7	0
永安路街道	16	8	5	3	0
文峰路街道	49	6	17	22	4
三山岛街道	35	12	10	13	0

## 第四章 加快农业新旧动能转换，推动乡村振兴

突出生态立农、市场活农、科技兴农、品牌强农，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高质量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全面提高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全要素生产率，打造农渔牧结合型高效生态新农业。

### 一、推进农村产业转型升级

围绕生物育种、现代渔业、特色精致农业等领域，加快推进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夯实乡村振兴经济基础。

#### （一）壮大提升生物育种产业

发挥生物育种产业相对优势，依托登海种业、金海种业、蓝海科技、明波水产、大自然园艺等骨干企业，加快农作物、名优水产品、花卉林果苗木、畜禽等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技术应用研究和产业示范推广，推进生物育种特色产业园建设，构建生物育种研发推广完整产业链。支持种业硅谷建设，打造集农渔牧新成果展示、科技培训、水产育苗、种业科技、农资和技术服务等于一体的现代农业产业园核心区。推进种质资源库建设，重点加强对玉米、月季、大白菜、大姜、苹果、银杏等重要种质资源的收集、筛选、鉴定、保存和利用工作。不断完善水产原良种体系，开展大宗水产生物现代种业创新与示范工程，着力打造“水产种业硅谷”，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的海洋生

物育种研发和繁育基地。积极引进和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生物高科技农业人才团队，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现代生物种业企业，加快农业动植物新品种产业化和市场化。把握生物科技革命性突破的机遇，以先进生物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为支撑，积极开展种质创新、基因挖掘、育种技术、新品种选育、良种繁育等全产业链的基础研究和共性、关键及核心技术攻关，提升育种自主创新能力，培育具有市场竞争力重大新品种，实现由传统经验育种向科学精准育种的升级转化。加快推进生物工程、分子标记育种、单倍体标记育种等现代生物育种技术与常规育种技术的集成应用，重点研究粮食作物、蔬菜花卉等优良品种繁育推广技术、名优特稀新品种引进与栽培技术、优良畜禽和水产品种苗繁育推广技术，打造涵盖粮食作物、蔬菜花卉、畜禽、水产等农业品种在内的生物育种体系。到 2022 年，生物育种产业增加值力争突破 20 亿元。

## （二）大力发展现代渔业

充分发挥海洋资源优势，高水平推进“海上粮仓”建设。打造优质高端水产品供应区、渔业转型升级先行区、渔业科技创新先导区、渔业生态文明示范区。大力实施绿色水产养殖行动，优化养殖区域布局，编制发布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完成禁养区、限养区、养殖区划定，重点解决无证用海、无序养殖突出问题。加快推进水产养殖转型升级，继续开展健康养殖示范创建，积极推广渔业智能装备、工厂化循环水养殖、陆海接力

养殖、海洋生态立体混养等先进技术，加快研发鱼贝藻一体化阳光工厂化模式，融合物联网信息化技术实现智能化监测、监控和管理，推动渔业向产业规模型、质量安全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方向转变。探索发展耐盐碱蔬菜栽培。科学增殖放流，创新渔业增殖投入机制，建立公益性放流制度，积极引导社会放流活动，修复海洋生态，恢复生物种群。调整捕捞作业方式，推广节能环保型渔船，落实休渔制度，控制近海捕捞，优化海洋捕捞业。巩固提升海洋牧场示范创建行动计划，实施以增殖放流、人工鱼礁和藻场建设为主要内容的海洋生态牧场建设工程，重点推进多功能平台、深远海大型智能网箱、观测网等装备化建设，持续推进标准化、信息化建设，高起点、高标准建设芙蓉岛西部海域、太平湾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以三山岛一级渔港为基础，新建西由和朱旺一级渔港，加快构建渔港综合服务与管理平台，实现对港、船、人和物的规范化管理，推动形成集渔业高效养殖、休闲渔业、水产品加工、水产品冷链物流、海洋牧场等为特色的渔港经济区。实施养殖项目进园区计划，在全市打造 1—3 个现代渔业园区升级版。到 2022 年，全市水产品总产量达 32 万吨，渔业经济总产值达到 140.6 亿元。

### （三）积极培育特色精致农业

适应居民消费结构升级要求，加快农业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不断优化种植业结构，大力发展名优特新经济作物，稳步

扩大“粮改饲”面积，形成“粮经饲”协调发展的三元种植结构。编制苹果、大姜产业发展专项规划，研究出台扶持苹果、大姜产业发展的优惠政策，重点打造苹果、大姜优势产业集群。加快发展林果产业。大力发展苹果、月季、大樱桃、草莓、葡萄、银杏、猕猴桃、桃等为主的林果种植，引导农户连片规模经营，加速老劣果园更新改建，打造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适度发展中药材和茶叶种植；鼓励适宜地区种植核桃、油用牡丹、文冠果、毛榛、榛子等木本粮油树种，积极推广林菌、林药、林草、林茶、林菜、林禽、林畜等林下经济发展模式，适度发展枣、石榴等特色经济林。巩固蔬菜产业优势。重点提升大姜、大白菜、韭菜、圆葱、西红柿、芸豆种植水平，加快建设无公害、绿色和有机蔬菜基地，打造全省出口蔬菜和设施蔬菜重点县；沿王河、白沙河流域规划建设大姜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8 万亩大姜优势产区；加快推广水肥一体化、智慧农业大棚和有机生态型无土栽培技术，不断提升设施蔬菜装备水平。推进畜牧标准化养殖。开展畜牧业绿色发展示范县创建工作，加快生猪、肉牛、奶山羊、奶牛等食草畜牧业发展，做大做强生猪、肉鸡等畜禽良种产业，推动奶业健康发展；实施养殖场标准化改造工程，打造生态、清洁、循环畜牧业，构建农牧结合、生态循环的新型种养模式；到 2022 年，畜禽标准化养殖比重达到 95% 以上。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林业局、市畜

牧兽医局

## 二、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坚持节约集约保护耕地，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着力加强产能建设，改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业抗御自然灾害能力。

### （一）提升粮油综合产能

把确保粮食安全和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作为农业现代化的首要任务，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强化粮食安全保障能力。严守耕地红线。强化用途管制，加强永久基本农田质量建设，建立健全耕地保护补偿和激励机制，构建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的耕地保护体系，到2020年全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17.8万亩；根据土地利用、农业发展、城乡建设等相关规划，以水土资源环境条件较好、农业基础设施比较完善的优势产区为重点，科学合理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抓好粮食高产创建平台建设，打造保障国家和区域粮食安全、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核心区，到2020年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125万亩，总产稳定在62.5万吨以上。开展粮油绿色高质高效创建。围绕“全环节”绿色高质高效技术集成、“全过程”社会化服务体系构建、“全链条”产业融合模式打造、“全市域”绿色发展方式引领，加强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示范应用，强化技术和模式攻关，选育推广高产、优质、多抗粮油新品种，推进粮油绿色生产。实施耕地质量提升计

划。根据耕地地力状况，进行耕地地力培肥，扩大农作物秸秆还田面积，推广使用商品有机肥，提高土壤生态水平，实现耕地资源永续利用；实施梯田、坡耕地、盐碱地治理工程。

## （二）提高农业水利化机械化水平

大力实施农田水利项目县建设，因地制宜兴建、提升中小型农田水利设施，打通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加快建设现代农田灌排体系。积极发展节水农业，大力推广喷灌、微灌等高效节水技术，加大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整治力度。到 2022 年，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71 以上，节水灌溉面积达到 70 万亩。加快农业领域“机器换人”，围绕小麦、玉米、花生等重点作物关键环节，推进农机农艺深度融合，着力发展土地深松（深耕）、宽幅精播、种肥同施、高效植保、低损收获、秸秆利用、粮食烘干机械化，重点加强高效植保、烘干等机械化薄弱环节，努力实现主要农作物各生产环节机械化协调发展。积极推广牧渔林加各业机械化技术，畜牧业重点发展畜禽养殖、畜产品采集、畜禽粪污和病死畜禽处理机械化，水产养殖业重点发展水产品采捕烘干、水质检测处理、精准饲喂、产地保鲜、冷链物流等设施装备，林果业重点发展果树管理、果实采摘、水肥一体化等机械化水平，农产品初加工业重点发展储藏、保鲜、烘干、清选分级、包装等设施装备。以满足主要粮食作物和花生、林果等经济作物及山区丘陵机械化迫切需求为重点，加快研发创新和示范推广节本增效、智能和绿色环保等

机械化技术。支持整村、整乡推进深松（深耕）作业和全程机械化。开展农机合作社示范社创建活动。积极创建全国“两全两高”农业机械化示范县。到 2022 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8%，林果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78%。

### （三）推进农业生产“设施增地”

根据农业发展规划、产业布局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切实加强设施农用地管理，积极引导农业专业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农业生产经营者利用未利用地、荒山荒丘、滩涂等非耕地或质量较差的土地发展设施农业。支持各类农业生产主体因地制宜发展钢架大棚、玻璃温室等设施，鼓励建设智能化畜禽养殖、喷滴灌、种苗繁育等设施农业，配置应用立体栽植、多层养殖、控温控湿、物联网等装备，提高水、土、肥的利用率，推进农业“设施增地”。到 2022 年，全市设施果蔬面积达到 12 万亩以上。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农机局、市水务局；**参与部门：**市林业局、市畜牧兽医局、市国土资源局

## 三、加快发展农业“新六产”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农业全产业链发展为基础，促进产业链相加、价值链相乘、供应链相通“三链重构”，推动终端型、体验型、智慧型、循环型新产业新业态“四型发展”，促进贸工农、产加销一体化，争创全省农业“新六产”示范县。

### （一）延伸发展农产品加工业



加大对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的培育和引进力度，支持开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研发和成果对接，大力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工程，创建农产品加工业示范县、示范园区、示范企业。发展壮大登海、金海、三元、宝洋、昭泰、宏源等粮食精深加工企业，不断提升粮食加工转化增值率和副产品综合利用水平。培育引进大姜精深加工企业，重点研发姜皂、姜茶、姜糖、姜精油、姜黄素等高附加值产品。以扇贝、海参、虾、三文鱼、斑石鲷、黄条鰺等为重点，大力推进水产品精深加工，加快培育一批水产品加工龙头企业。依托成达、丰盛、金莱等龙头企业，巩固提升畜禽产品精深加工业。发挥天赐宝、东岗、壹号庄园、北大荒等骨干企业带动作用，大力推进林果产品精深加工。支持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发展保鲜、储藏、分级、包装等初加工设施。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和农产品加工领军企业向优势产区和关键物流节点集聚，建设原料基地和加工基地，加快培育农产品加工优势产业隆起带。支持开展农产品加工应用研究、共性关键技术研究 and 重大产品创制工作，促进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加工协调发展。引导和促进农产品及加工副产物资源化循环高值梯次利用。到 2022 年，全市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70% 以上，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3.85。

## （二）加快发展农村物流产业

科学制定农村物流配送网点布局规划，加强农产品仓储物

流设施建设，积极发展农产品物流配送中心和农产品第三方物流，支持运输、物流企业扩大农产品调运能力，大力构建市、镇、村三级农村物流配送体系。支持优势产区批发市场升级改造。拓展文峰物流园、万通集贸市场等大型商品市场信息服务等功能，提升农村供应链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加强传统冷冻冷藏设施、冷藏运输装备、安全保护装置的技术改造，新建一批产地预冷、保鲜加工、保鲜运输、销地冷储、低温配送、冷链销售等基础设施，打造鲜活农产品冷链物流配送中心。鼓励供销、邮政、快递和大型商贸物流企业在农村地区经营布局。深入实施“新农村现代网络工程”“智慧便利店进社区工程”“品牌农产品进超市工程”“乡村旅游后备箱工程”，推广农超、农企、农旅等多种形式的产销对接。培育发展品牌农业展会，举办多形式、多层次的农产品展销活动。

### （三）大力培育农村电商产业

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加快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推动特色农产品网上销售、工业品网购进村，促进农业升级、农村发展、农民增收。设立市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设镇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大力构建市、镇、村三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整合现有的教育资源和第三方培训机构，开展电子商务应用和技能培训，培养农村电子商务人才。持续加大电子商务高层次人才引进，鼓励重点企业引进一批高素质、有丰富电子商务运营经验的职业经理人。积极培育多元化农村电子商务市

场主体，鼓励电商、物流、商贸、金融、供销、邮政、快递等各类社会资源加强合作，构建农村购物网络平台，实现优势资源的对接与整合，参与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不断扩大电子商务在农业农村的应用，在农业生产、加工、流通等环节，加强互联网技术应用和推广，在为农产品进城拓展更大空间的同时，加强运用电子商务大数据引导农业生产，推进特色农产品电子商务供应基地建设。落实省政府与阿里、京东、苏宁三大平台的战略合作，争取与阿里在新零售、新制造、创新创业基地等领域开展合作。加快农产品网络品牌培育及推广，支持大型电商平台建设地方特色馆，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入驻开设线下专卖店。支持建设农产品电子交易平台和探索农村电子商务新模式。积极创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到 2022 年，全市农村农产品网络销售额达到 2 亿元以上，农村电商业务覆盖 120 个村以上。

#### （四）打造精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

发挥莱州“千年古邑”“长寿之乡”两大品牌优势，树立全域旅游理念，合理开发利用乡村民俗文化资源，推进农业与旅游、文化、教育、康养、体育等深度融合，开发一批乡村旅游特色村、森林人家、康养基地、精品小镇、精品民宿等高端乡村旅游产品，满足人们回归自然、农事体验、农乐社交、农趣亲子教育等文化需求，打造莱州乡村旅游品牌。鼓励有条件的乡村发展旅游专业合作社，培育一批影响力大、带动作用强

的乡村旅游示范点和旅游品牌，打造多业态集聚的乡村旅游带和乡村旅游集群片区。加快构建城市近郊乡村旅游圈，开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发布推介，打造一批美丽莱州“景区+乡村+民俗文化”精品旅游线路，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开展农业观光、农事体验、农事节庆等形式多样的乡村休闲活动，精心策划举办好枫叶文化节、杏花旅游节、梅花艺术节、银杏赏秋节、果蔬采摘节等特色休闲旅游节庆活动，持续打造“美丽乡村月月休闲汇”活动品牌。挖掘包装农副特产、民间工艺品、旅游纪念品等乡村旅游商品，鼓励乡村旅游经营业户与企业联合，推动农副特产向旅游商品转化。大力发展智慧乡村游，联通旅游推介网络平台和自媒体平台，实现网上食宿预定、招商引资、售卖农产品。到 2022 年，打造市级生态休闲农业示范镇 6 个，争创山东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

#### （五）大力发展海洋旅游

积极参与打造烟台“黄金文化旅游带”。推进莱州湾东海神庙文化产业园项目，打造集观光、休闲、居住于一体的生态旅游区。发挥海洋牧场平台作用，依托渔业生产过程、渔民文化生活和渔区风情风貌，进一步完善蓝海科技芙蓉岛垂钓基地、明波水产太平湾水上体育运动中心等旅游配套功能，大力发展渔业观光、海上垂钓、水上运动等富有特色的休闲渔业项目，布局建设一批渔家乐园、海上垂钓中心、海滨俱乐部，探索建设休闲渔业主题公园。积极推进莱州黄金海岸游艇码头建

设。到 2022 年，新建 1 处全国休闲渔业示范基地。

#### （六）打造农业“新六产”平台载体

深入实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百县千乡万村”试点示范工程，开展农业“新六产”示范县、示范主体创建，创建国家级和省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先导区，打造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集群。大力发展农村新兴服务业，支持开展服务业特色小镇创建。鼓励发展农业生产租赁、众筹合作等多种形式的互助共享经济，积极探索农产品个性化定制服务、共享农庄、会展农业、农业众筹等新型业态。加快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引导二三产业向重点乡镇及产业园区等集中，打造一批农村产业融合领军企业。支持土山、朱桥、金仓、小草沟、东岗等创建一批农业特色小镇和田园综合体。探索打造“海洋牧场+海岸带生态农牧场+田园综合体+陆海种业硅谷”海岸带田园综合体。到 2020 年，农业“新六产”对农民增收贡献率显著提高；到 2022 年，农业“新六产”发展布局基本成熟。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参与部门：**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林业局、市畜牧兽医局、市供销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旅游局、市住房规划建设局

## 专栏：农业“新六产”平台载体重点项目

**1. 金仓田园综合体：**投资 30 亿元，依托自有设施增加温室建设、种苗培育和标准化管理，重点发展物联网、溯源技术平台、农业科研和培训中心、农产品加工等，形成农业科技公园、综合农业区和综合配套区三大板块。

**2. 小草沟田园综合体：**以小草沟旅游开发为平台，依托银杏和苹果资源，大力发展农业特色旅游，做精做优农家乐、民宿游等业态，建设小草沟农业教科研实践基地，深化与北京候鸟旅居、上海中爱养老、中国老年学会等机构合作，探索推进医养健康产业，引领红色旅游和绿色旅游融合发展。

**3. 东岗果蔬专业合作社田园综合体：**总投资 13200 万元，建设文冠果、优质酿酒葡萄种植基地，建设康养中心、服务中心和东岗生态观光园。

**4. 新永盛田园综合体：**投资 20000 万元，发展温室设施和露天栽植 6000 亩，重点建设北京市朝阳区“菜篮子”工程，打造高效农业 + 文旅 + 田园社区的现代田园综合体。

**5. 土山海盐小镇：**突出生态宜居、特色发展，以海洋特色发展为主线，结合“海”和“盐”两大资源优势，积极发展海洋牧场、浅海体验、海洋垂钓、海洋观光和盐文化博物馆、盐田观光，推进“海盐小镇”建设。

**6. 朱桥黄金小镇：**紧紧围绕“产业+文化+旅游”的发展思路，沿国道 206 线以状元笔展示基地为中心打造毛笔文化、以琅琊岭生态园为中心打造田园文化、以朱桥大集为中心打造集市文化以及黄金特色产业区，构建带状分布的“3+1”特色产业模式。

## 四、强化农业科技支撑能力

围绕现代农业发展需求，深入实施农业科技创新工程，加快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应用，构建新型农业科技创新体系，给农业插上科技的翅膀。到 2022 年，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70%。

### （一）提升农业科技创新能力

加快完善涉农科研平台体系，推进国家玉米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玉米新品种技术研究推广中心等创新平台提质升级，打造高水平农业领域技术创新平台。积极推进玉米产业技术战略创新联盟、循环水养殖战略创新联盟等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加快山东海洋牧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建设进度，抓好玉米育种与栽培技术重点实验室、主要海水鱼繁育技术省级重点实验室等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支持明波水产、方泰金业、蓝海科技等院士工作站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建设一批重点工程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涉农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流动（工作）站等。坚持产业园区、科技园区、创业园区“三园同建”，加快建设莱州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依托种业硅谷核心区、生物育种产业区、有机蔬菜产业区等，推动科技、人文等元素融入农业，稳步发展体验农业、创意农业、光伏农业等新业态，构筑“一心、两带、三板块、四园、五区”的功能布局，打造现代农业综合发展平台。对接农业领域人才需求，按照“领军人才+创新团队+优质项目”模式，实行“特事特办、一人一策”，面向全球引进农业顶尖人才团队。

## （二）积极培育农业科技型企业

围绕现代农业发展，筛选一批创新基础好、发展潜力大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实行入库储备支持，加快培育成为高新技术企业。引导和支持企业主持或参与承担农业科技项目。鼓励有能力的企业自主设立课题开展农业应用研究，支持企业参与或

主持科技重大专项、公益性行业（农业）科研专项、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项目、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等项目。支持企业参与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及其地方创新团队、农业科技基础条件支撑体系和区域农业科技协作体系建设。引导和支持企业积极开展农作物与动物新品种培育、绿色高效生物农药及植保技术、生物饲料、生物疫苗、生物肥料、生物土壤修复剂、精准农业等关键技术研发和重大产品创制。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自主建立高水平研发机构，或与农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联合组建高水平研发机构。

### （三）强化重大技术攻关和转化应用

围绕现代种业、生态渔业、绿色种植、农业机械等重点领域，进一步加强与中国农大、山东农大、青岛农大、中国海洋大学、山东省农科院、中国水产科学研究所黄海所等高等院校的产学研合作力度，加快引进高端农业领军人才，积极开展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科技攻关，实施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加快突破节水农业、循环农业、农业污染控制与修复、土壤改良技术等。支持登海种业、明波水产、金海种业、蓝海科技等企业发挥示范带动作用，进一步加强生物育种、生态修复、农业机械等技术研发。建立农业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机制，围绕企业和农产品生产消费需求，加快农业科技知识传播、农业技术转移和科技人才交流，开放共享农业科技资源。

### （四）加强“智慧农业”建设



依托“智慧莱州”建设，整合涉农信息和服务资源，建设完善农业基础信息资源库，建设开放、基于标准、基于涉农信息资源库的综合资源管理平台，实现信息交换与资源共享。大力推动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生产经营中的应用，提高农业生产设备装备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推进农业由生产向生活服务和环境生态多功能转变，建设包括环境感知、实时监测、自动控制、分析预警等农业大数据分析应用平台，建立县级农村产权交易平台。选取设施化、标准化、规模化生产基础好的农业基地，开展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实施“智慧农机”建设工程，以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改造提升农业机械化，促进信息化与农机装备、作业生产、管理服务深度融合，建设农机信息化综合服务平台。推进海洋牧场观测网节点建设，加强智能化水产养殖设施装备应用，开发海洋生态牧场安全保障与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渔业产业提质增效与环境保护并举。到 2022 年，建成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点 10 个左右。

**牵头部门：**市科技局、市农业局；**参与部门：**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林业局、市畜牧兽医局、市气象局

## 五、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进一步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加快形成

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立体式复合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 （一）发展适度规模经营

以解决好农业后继无人问题为重点，积极探索“三权分置”有效形式，实施新型经营主体提升工程，促进农村土地规范高效流转，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培育现代农业发展的主力军。到 2022 年，全市多种形式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占比达到 50% 以上。推动龙头企业做大做强，鼓励企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支持发展产业联盟，通过兼并重组、强强联合，组建大型企业集团，推进集群集聚发展。支持农村集体采用村委、农民个人生产资源股份合作、订单合同、服务协作或流转聘用等形式，与大企业建立利益联盟，利用企业的技术、加工、市场优势，共同进行生产经营，推动农村产业紧密融合。发挥农民合作社纽带作用，推进国家、省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创建，探索建立合作社退出机制，促进合作社规范发展，引导农民合作社按产业链、产品、品牌等组建联合社。吸引青年返乡下乡创业，鼓励大学毕业生、外出务工农民等回乡创办家庭农场，引导有一定规模的专业大户向家庭农场转型。支持家庭农场领办合作社，具备条件的向公司制企业发展。到 2020 年，规模以上龙头企业达到 100 家；到 2022 年，规范化家庭农场达到 300 家，农民合作社达到 2000 家以上。

### （二）完善农业生产服务体系

大力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培育多元化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把经营性和公益性服务结合起来。鼓励水务、供销、邮政、粮食、农机、烟草、气象等部门单位发挥优势，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效对接，按照布局合理、规模适度、半径适宜、功能完备的标准，向农村延伸农资供销、农机作业、农机维修、土地托管、统防统治、烘干储藏等服务职能，因地制宜发展综合型、专业型、社区型为民服务综合平台。加快推进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为农户提供粮食代清理、代干燥、代储存、代加工、代销售“五代”服务。支持经营性服务组织为农民提供产前、产中、产后全程服务。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示范县创建活动，制定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规范服务行为。支持以农业社会化服务龙头企业为依托，建设“农村综合体”，打造“乡镇 CBD”。推进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发挥粮食流通对生产和消费的引导作用。推进农机作业服务组织与其他农业新型经营主体、社会化服务组织、农业公益服务机构、农机生产销售企业的联合合作，建立“覆盖全程、服务全面，机制灵活、运转高效，综合配套、保障有力”的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到 2022 年，全市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 85 家以上，争创农业社会化服务示范县。

### （三）促进小农户生产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处理好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和扶持小农生产的关系，推动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共同发展，提升

小农户与大市场的有机衔接能力。依托西尹家芙蓉韭菜、小草沟果树良种苗木繁育、朱旺水产养殖、明波斑石鲷、土山泽潭渔业等专业合作社和登海、金海、天赐宝、明波、成达、丰盛、金莱等龙头企业，通过订单生产、利润返还、股份合作等方式，因地制宜推广“合作社+农户”“龙头企业+基地+农户”“保底价格+无偿提供种养技术+高价收购”“长期订单+农业保险”“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模式，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农户建立契约型、股权型利益联结机制，保护小农户合法利益。支持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采取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等方式，面向小农户提供生产性服务，提高小农户生产便利程度。加强工商资本租赁农户承包地的监管和风险防范，健全资格审查、分级备案、风险保障金制度，维护小农户权益。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参与部门：**市国土资源局、市水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粮食局、市农机局、市气象局、市供销社、市邮政局

## **六、加强农产品质量品牌建设**

坚定不移推进质量兴农、品牌强农，大力实施精品农产品品牌提升计划，推动农业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和品牌优势。

### **（一）全面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

加强农业标准宣传推广和使用指导，加快农业生产、林业、水利、畜牧、渔业、粮食流通加工、农业社会化服务等领域基础标准制定。积极参与国家标准化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实

施乡村振兴标准支撑工程。鼓励和引导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照“统一生产技术规程、统一设施标准、统一病虫害防治、统一投入品供应、统一种苗”方式开展标准化生产，保障农产品、水产品的优良品质和质量安全。加强畜产品质量安全投入品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兽药监管平台、饲料监管体系、动物诊疗机构监督和管理体系，深入推进畜禽养殖标准化建设，到 2020 年标准化养殖比重达到 85% 以上。开展标准化生产创建活动，建立生产记录台账，创建一批果蔬标准园、畜禽标准化示范场、水产健康养殖场。鼓励生产企业开展 ISO14000、ISO22000、HACCP 等标准认证。到 2020 年，农产品标准化生产达到 85% 以上；到 2022 年，市级以上龙头企业标准化生产实现全覆盖。

## （二）推进“食安莱州”建设

大力推进“食安莱州”建设，积极创建省级及以上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完善农产品和食品质量监管、执法体系，健全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制度，建设覆盖全市重点生产基地、农业投入品经营网点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平台。完善养殖监管系统、防疫管理系统、检疫监督管理系统、无害化处理系统等，加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建设，实现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追溯、畜产品质量追溯和兽药、添加剂等畜牧业投入品经营追溯。加强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与追溯点建设，利用物联网、二维码等信息技术，实现对主要水产品生产基

地、大型养殖场、合作社的水产品质量监管，建设水产品养殖全程质量监控技术示范试点。充分利用已有的政务云基础设施，适时整合共享各类平台，搭建全市统一的重要农产品质量追溯管理平台。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深入开展餐饮质量安全提升工程和农村食品安全提升行动。到 2022 年，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达到 98.5% 以上。

### （三）打造莱州农业“金字招牌”

大力实施农产品品牌建设工程，培育提升知名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知名企业产品品牌，发展农产品品牌基地，不断提升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和增值空间。放大莱州梭子蟹、文蛤、对虾、大竹蛭、大姜、云峰大樱桃等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品牌效应，重点加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认证管理。到 2022 年，“三品一标”面积认证率达到 90% 以上。建立品牌培育、保护、发展和评价体系，严厉打击假冒知名农产品品牌行为。加大农产品品牌形象宣传推介力度，组织企业参加全国优质农产品博览会、中国国际有机食品博览会、国际苹果种植设备博览会、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等农业类展示展销活动，努力提高名特优农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参与部门：**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林业局、市畜牧兽医局、市粮食局、市检验检测中心

## 七、构建农业对外开放新格局

统筹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加快实施“一带一路”和农业“走出去”战略，积极开展农业对外合作试验区建设，培育农业对外合作大平台、大企业和大品牌，扩大农业对外合作投资，构建农业外向型经济新格局。

### （一）提高农产品国际竞争力

实施特色优势农产品出口提升行动，发挥毗邻日韩的优势，扩大苹果、大姜、洋葱、海产品、畜产品等高附加值的优势农产品出口，加快提升出口农产品质量。强化行业协会、中介组织、企业联盟在推动和开拓国际市场中的作用，搭建农产品出口交易平台。充分利用“互联网+外贸”等新型市场拓展方式，拓宽农产品出口渠道。加强重要农产品出口监测预警。优化农产品进口结构和来源渠道，适度增加紧缺农产品进口。

### （二）培育出口农产品龙头企业

研究出台培育壮大出口农产品龙头企业的扶持政策，鼓励引导龙头企业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支持意达实业（泰国）有限公司面粉生产等国际合作项目。发挥出口蔬菜和出口花生重点区域优势，支持一批农业龙头企业“走出去”开拓国际市场。支持农产品出口企业境外注册商标，支持涉农企业自主品牌出口，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农业品牌，打造一批熟悉国际规则的农业龙头企业。组织农业重点企业赴境外建设农产品展示中心，参加各类国际展会，开展技术交流、产品推

广和项目合作。积极帮助龙头企业利用普惠制和区域性优惠贸易政策，加大“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农产品进口。积极引入跨国农业巨头公司、国内著名农业企业在莱州设立研发中心、分公司等，拉动本地农产品出口。

### （三）强化农业科技国际合作

加强国际农业先进技术和装备的引进，重点引进国外优良种质资源以及农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生产、病虫害综合防治和农产品加工、储藏、保鲜等领域的关键技术。鼓励涉农企业、高校、科研单位通过联建研发机构、委托或联合研发、技术论坛等方式，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种质资源的管理经验，建成一批农业科技技术转移、示范服务基地。加强动植物疫病防控、蔬菜园艺、农业大数据、节水农业等领域国际合作。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局、市科技局；**参与部门：**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林业局、市畜牧兽医局、市侨办

## 第五章 广泛汇聚人才智力，推动乡村人才振兴

坚持乡村振兴、人才先行，实施乡村振兴人才专项行动和农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推广“项目+人才”引进方式，以更加科学的方式培养人才，以更加开放的视野引进人才，以更加优惠的政策留住人才，以共建共享的机制用好人才，引导人才扎根基层，强化乡村振兴人才保障。



## 一、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以提高农民、扶持农民、富裕农民为方向，以吸引年轻人务农、培养职业农民为重点，完善培育制度，强化培育体系，提升培育能力，加快构建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新型职业农民队伍。

### （一）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

以解决好“谁来种地、怎样种地”为重点，适应现代农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的一般规律，提升农民生产经营素质，积极培育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全面建立职业农民制度，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扶持培养一批农业职业经理人、经纪人、乡村工匠、文化能人、非遗传承人等。围绕渔业养殖、果业种植、粮油作物等农业重点特色产业，以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领办人和骨干为重点，将田间课堂教学和理论讲授教学相结合，开展操作技能、经营管理、市场营销等各类培训。制定《新型职业农民认定管理办法》《新型职业农民扶持奖励政策》，对新型职业农民培养实行量化考核、从严认定、跟踪管理，对发挥突出作用的新型职业农民给以奖励扶持。引导土地流转、产业扶持、金融保险、人才激励、社会保障等扶持政策向新型职业农民倾斜。到 2022 年，完成培训认定新型职业农民 1000 人，建立起一支符合现代农业发展需要的新型职业农民队伍。

### （二）创新职业农民培训机制

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等市场主体，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市场化运作等方式参与培育工作，推动新型职业农民培育面向产业、融入产业、服务产业。以登海种业、金海种业、金莱种业、鲁丰种业、大自然园艺有限公司等单位为技术依托，加强与中国农大、山东农大、青岛农大等科研院所的交流合作，充分发挥中国农大金海科研基地、博士后工作站、大自然园艺有限公司研究生培养基地等的带动作用，建立新型职业农民实习实训基地和创业孵化基地。运用信息化手段，探索建立新型职业农民信息化服务云平台，对接 12316 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互联网、智能装备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农民提供在线教育培训、移动互联服务和全程跟踪指导。

### （三）建立常态农民培训制度

统筹利用农广校、涉农院校、农业科研院所、农技推广机构等各类公益性培训资源，建立职业农民培训学校，规范化、常态化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训。紧密结合农时季节和农民需求，围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业生产实用技术、农村三资管理、农业法律法规、网络信息等方面，综合运用专业讲座、实践教学、案例分析等方式，开展技术培训。每年举办产权信息员、镇街经管工作人员、村级农安协管员、果蔬种植户等培训班次，面向所有农民按需参加，提高农村治理和农业生产水平。加强农机手培训，定期举办各类农机化新技术专题培训

班，组织开展农机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培养造就一批新型农机手。积极开展职业农民职称评定试点。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参与部门：**市科技局、市农机局、市教体局

## 二、加快乡村专业人才培养建设

紧贴乡村振兴发展需求，建立县域专业人才统筹使用制度，提高农村专业人才服务保障能力，为乡村振兴培养专业化人才。

### （一）强化农技推广队伍建设

落实《山东省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建设的二十条措施》，综合考虑农业产业特点和规模、工作职责和任务、服务对象状况与分布、服务半径与手段、地域范围与交通等因素，合理引进和配备基层农技推广人才。积极引导相关专业的“三支一扶”大学毕业生到乡镇农技推广机构服务。支持各类人才服务基层农技推广工作，将齐鲁乡村之星、科技特派员，作为基层农技推广人才的补充力量，引导其在农业生产一线从事与农技推广有关的生产、经营、服务活动。每年从乡土专家、种植大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技术骨干、一线农业科研人员中遴选特聘农技员，从事公益性农技推广服务。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人才培养，建立分级分类培训机制，采取异地研修、集中办班、现场实训、网络培训等方式，提高农技人员知识技能水平。进一步加强农技推广人员聘用、农技推广岗位责任、农技

推广人员工作考评、农技推广人员培训、多元化农技推广等制度建设，完善基层农技推广长效运行机制。

## （二）加速培养农村电商人才

以复合型、创业型农村电商人才为重点，加快培养一批乡村电商带头人。依托市、镇、村三级电商公共服务网络，采取“集中与分散培训、重点人员重点培训、薄弱环节加大培训”等方式，对村两委成员、专业合作社负责人、种植大户、营销大户等，开展农产品全过程电商化培训。积极引进阿里巴巴、京东等国内知名电商平台，加强对农产品分等分级、快递物流分拣、微商渠道销售等方面的普及培训，培育壮大一批农村电商企业，带动一批青年投身农村电商创业。到 2022 年，涉农电商从业人员达到 1000 人。

## （三）优化乡村医生队伍结构

实施大专医学生免费定向培养计划和聚荣服务基层就业计划，加强与医学院校合作，选拔高中毕业生报考临床医学、中医、针灸推拿等专业，毕业后到乡镇卫生院从事医疗工作。鼓励优秀大专医学生毕业后到我市乡镇卫生院或村卫生室工作，通过发放租房补贴等形式，力争 5 年内引进大专医学毕业生 100 名左右。引导公办医疗机构退休医师返乡到村卫生室坐诊，给予一定金额的岗位津贴。推动医疗人才“上派下挂”。

## （四）提升乡村教师队伍水平

推进城乡间、学校间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制度化、常态化，

推动城镇优秀教师、校长向乡村学校流动，不断优化城乡教师资源配置。实施乡村学校特级教师岗位计划，设置乡村学校特级教师岗位，选派骨干教师到校任教，提高乡村学校教学质量。加强乡村教师培养培训，每年定期组织乡村学校教学、管理骨干到国内教育先进地区开展集中培训。到 2022 年，为乡村学校培训 10 名优秀校长、80 名优秀管理干部、400 名骨干教师。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商务局、市卫生计生局、市教体局；**参与部门：**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供销社

### 三、吸引社会人才投身乡村发展

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增强乡村对人才的吸引力、向心力、凝聚力，促进各类人才到农村创新创业，强化外生力量对乡村振兴的促进作用。

#### （一）支持各类人才返乡

以乡情乡愁为纽带，以大学生、进城务工人员、退伍军人等群体为重点，吸引更多人才投身现代农业，培养造就心怀农业、情系农村、视野宽阔、理念先进的“新农人”。实施“村村都有好青年”选培计划，吸引各行各业优秀青年返乡下乡创业，为农村发展党员、村“两委”班子做好人才储备。吸引支持企业家、党政干部、专家学者、医生教师、规划师、建筑师、律师、技能人才等，通过下乡担任志愿者、投资兴业、包

村包项目、行医办学、捐资捐物、法律服务等方式，关心支持参与乡村振兴。做好选拔人才到基层一线服务和选拔基层人才访学研修工作，推动人才双向流动。发挥群团组织的优势和力量，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等积极作用。提升第一书记选派工作，发挥好第一书记在乡村振兴中的尖兵作用，探索包村干部下沉机制，安排乡村振兴指导员。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加快建设巾帼微商创业基地，带动妇女家门创业致富。

## （二）引导工商资本下乡

加快制定鼓励引导工商资本参与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落实和完善融资贷款、配套设施建设补助、税费减免、用地等扶持政策。突出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等领域，筛选一批投资规模大、产业关联度高、辐射效应强的工商资本下乡项目，建立全市工商资本下乡重点项目库。鼓励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领域，发展智慧农业、循环农业、休闲旅游、环境整治等方面的综合经营，通过项目建设带动人才回流农村。积极引导工商资本参与农村教育、医疗、文化、公共基础设施等领域建设。严格准入条件，明确政策边界，加强对工商资本下乡的监督管理，防止跑马圈地和农地非农化，防止侵害农村集体产权、侵犯农民利益。

## （三）创新人才培养引进使用机制

创新乡村人才培育引进使用机制，建立城乡、区域、校地之间人才培养合作与交流机制。实施黄蓝英才聚集计划、乡村振兴高层次人才莱州行，吸引莱州籍高层次人才柔性回归乡村。探索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加大对现有人才的培养力度，建立自主培养与人才引进相结合，学历教育、技能培训、实践锻炼等多措并举的农村人力资源开发机制。扩大乡村之星评选规模，每年评选一批具有较大示范作用的优秀农村实用人才，提高补贴标准，配套完善金融、土地、税收等优惠政策，确保人才能引进来、留得下、用得上。设置农业人才“一站式”服务窗口，为乡村人才提供政策咨询、项目申报、业务办理等服务，落实好创业扶持、待遇保障等措施。加强对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等人员的管理服务。完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到乡村和农业企业挂职、兼职和离职创新创业制度。健全种业等领域科研人员以知识产权明晰为基础、以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允许农技人员通过增值服务合理取酬。加大对农业科技人员自带职务发明技术成果创业的激励力度，提高科技成果作价入股的比例，完善科技成果转化的股权、期权激励和奖励等收益分配政策。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农工办、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参与部门：**市委宣传部、市统战部、市发展改革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残联、市工商联、市科协

## 第六章 大力弘扬乡风文明，推动乡村文化振兴

突出并进一步放大四德工程建设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优势，推动形成文明实践、文化辅导、专业引领、多主体参与的乡村文化振兴发展格局。

### 一、持续开展乡村文明行动

以弘扬主流价值、培育公共道德、深化文明创建、倡导文明生活为重点，深入开展宣传引导，积极开展志愿服务，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营造乡村文明新风尚。

#### （一）全面提升农民文明素养

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依托道德文化讲堂、儒学讲堂、法治讲堂等，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宣传教育，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广泛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的培育，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道德滋养和精神支撑。实施新时代文明实践工程，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完善建立市、镇、村三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体系。实施“新农村新生活新农民”培训提升工程，定期组织开展家居生活、伦理道德、亲子教育、科学素质、健身运动、农村科普等各类培训活动。积极推动建立市志愿服务指导中心，村（社区）建立志愿服务站，发挥学校教师、党校教员、在职



或退休干部、科技人员、民间文化文艺人才、慈善义工、青年志愿者作用，开展信息服务、农技传授、文化活动、邻里互助等志愿服务，到 2022 年农村志愿服务站建设率达到 80% 以上。

## （二）倡导树立乡村文明新风

深入开展移风易俗行动，传承中华文化精髓，融入现代文明理念，突出庄重感仪式感，用蕴含优秀民俗、体现时代风尚的婚丧新文化取代陋习旧俗。在婚事办理上，倡导集体婚礼、公益婚礼、慈善婚礼等现代文明婚礼形式，推行免费颁证和婚礼式颁证服务。提倡厚养薄葬，倡导仪式从简办理、文明办理。深入推进殡葬改革，加快市镇级公益性公墓等殡葬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绿色生态殡葬，到 2022 年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节地生态安葬率达到 70%，城乡居民的殡葬需求得到有效保障。推动文明祭祀，改变农村陈规陋习。开展“移风易俗树新风”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增强移风易俗社会宣传效果。

## （三）广泛开展文明创建活动

加强文明村镇创建工作动态管理，将文明村覆盖率及上升幅度等内容纳入文明镇评选指标体系，持续深入开展文明村镇、星级文明户创建，到 2020 年，90% 的村镇街达到莱州市级及以上文明村镇标准，打造一批孝心村、和谐村、生态文明村、移风易俗村、兴业富民村等特色示范典型，争创全国文明村镇。推进“百镇千村”建设示范工程，按照“村村有休闲文

化广场、健身广场、休闲长廊、乡村文明宣传街、LED 显示屏、科普栏、道德文化讲堂、文化墙、宣传栏、乡村文明行动标识”的“十个一”标准，建设乡村精神文化建设阵地。开展文明校园创建，评选文明校园、美德少年、最美乡村教师等，提高师生文明素质、校园文明程度。组织开展科普示范乡村创建活动、“无邪教创建”示范活动。

#### （四）加强农村诚信体系建设

深入开展文明信用镇、文明信用村、文明信用专业合作社、文明信用户等各类创建活动，探索建立适合农村经济主体特点的信用评价体系，开展“信用户”“信用村”“信用乡镇”评定与创建，着力改善农村信用环境。探索建立村民诚信档案和褒扬惩戒措施。实施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工程，依托涉农金融机构，加快建设农村征信数据库，将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现代农业经济主体的基本信息、信贷信息、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主体产权权益登记等信息纳入农村征信数据库。深化诚信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完善政策支持和激励机制，积极争取国家支农惠农政策向信用级别较高的农户、农业产业基地和龙头企业倾斜。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民政局、人民银行莱州支行；

**参与部门：**市委政法委、市委 610 办公室、市农工办、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市教体局、市公安局、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体育发展中心，各镇街

## 二、强化乡村公共文化服务

发挥全国文化先进市和烟台市唯一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招牌优势，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进实施“文化惠民、服务群众”办实事工程，推动城镇公共文化服务向农村延伸，使更多资源向农村和农民倾斜。

### （一）完善乡村公共文化载体

坚持资源共享、一室多用，整合基层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体育健身等设施，统筹建设各类活动场所。推进镇（街）、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2018年全市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达标率100%。支持有条件的镇（街）、村（社区）建设小剧场、高标准文化广场、文化实践广场等文化设施，加强数字文化广场、无线网络等新兴文化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文化场馆总分馆制，构建以市公共图书馆、文化馆为总馆，各镇（街）综合文化站为分馆，农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基层服务点的总分馆服务体系。实施农家书屋网络化建设工程，推进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农家书屋数字化升级服务，2018年建设1—2处农家书屋示范点。整合社区书屋、职工书屋、农家书屋等现有资源，探索建立连锁性质的城市书房和田园书房，多渠道投放24小时图书借阅自助设备和服务。加大文化扶贫力度，到2019年完成35个烟台市“332”扶贫工作重点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加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博物馆等免费开放力度，发挥市图书

馆、文化馆流动服务车作用，以农村为重点开展流动服务，图书馆每年下基层流动服务次数不低于 60 次，每年举办公益性展览展示不少于 10 次；文化馆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不少于 100 次，其中流动演出 15 场以上，流动展览 12 场以上。

## （二）优化乡村文化产品供给

加强资源整合，综合用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烟台文化惠民消费季、莱州市百姓大舞台、月季花节文化艺术周、消夏广场文化活动、道德文化讲堂、惠民文化巡演等平台载体，把更多优秀的电影、戏曲、图书、期刊、科普活动、文艺演出、全民健身活动送到农民中间，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暖心工程”“六进工程”，持续办好“文化惠民、服务群众”实项目，推进“一村一年一场戏”免费送戏工程，农村数字电影放映工程每年放映 1 万场次以上。深入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组织文化艺术小分队深入乡村开展送文化活动。加快推进“书香莱州”建设，实施“全民阅读·书香莱州”工程，建设书香乡村，精心组织全民读书月、“三农”主题书展、书市、大讲堂以及书香镇街（村居）、书香家庭、阅读推广人评选等活动。加大农村题材文艺作品创作扶持力度，深化“深入基层、扎根人民”主题活动，发挥“烟台市精神文明建设精品工程”、烟台文艺创作奖、烟台市繁荣舞台艺术“双演”工程等导向作用，引导农村题材文艺作品创作。创新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方式，制定公共文

化服务提供目录，提供“菜单式”“订单式”服务，探索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云平台，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实现精准化。

### （三）加强乡村网络文化建设

鼓励乡村题材网络文艺作品创作，集纳创作一批反映乡村风貌、农民生产生活的网络文学、微视频、网络演出、网络动漫等新型文艺作品，推动全市乡村网络文艺健康繁荣发展。利用主要媒体网站，把农村题材代表性作品有计划地进行网上展示。充分发挥新媒体独特优势，运用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载体，促进优秀乡村文艺作品多渠道传播、多平台展示、多终端推送。聚焦乡村特色，创新挖掘独立公益项目，精心打造具有较强影响力和公信力的乡村网络公益品牌。

### （四）加强乡村文化队伍建设

加大优秀文化人才培养引进力度，结合莱州实际，重点培养引进儒家文化、红色文化、农耕文化、海洋文化等优秀研究人才。借助省内高校资源、发挥文艺团体优势，通过对口帮扶、设立联系点等形式，开展专业人才进基层活动，弥补人才短板。继续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的认定、命名工作，重点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相关知识培训，提高传承责任意识 and 保护传承能力。加强基层宣传文化队伍、农村社区文艺骨干队伍建设，定期开展农家书屋管理员轮训、基层文化干部培训。加强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中心）人员管理，及时补充专业人员，做到专岗专用。大力培养尼山书院、

乡村儒学师资和文明实践人才，建立人才库。发挥市文化馆群众文化组织辅导职能，培育打造一批优秀庄户剧团、民间班社、民间表演团队，培养带动一批基层文化工作者、民间文化能手，提升百姓大舞台品牌。发展壮大文化志愿者队伍，广泛开展文化惠民服务活动。

### （五）繁荣发展乡村文化产业

结合莱州特色民俗民风文化，针对乡村文化产业发展实际，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的文化产业招商。推动乡村文化与科技、体育、旅游融合，发展“互联网+文化”新模式，提升乡村文化内涵，加快开发乡村文化新产品，培育乡村文化新业态，打造乡村文化品牌，催生乡村文化产业链条。加快培育乡村文化消费市场，发展乡村大众性文化消费，兴建适合农村群众的文化消费场所，鼓励实体书店向农村发展。引导民间资本以冠名、赞助等方式参与兴建乡村文化活动、消费场所，打造文化消费集聚区、文化超市、文化大集等。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参与部门：**市科协、市文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市卫生计生局、市旅游局、市体育发展中心、市广电台、今日莱州，各镇街

## 三、弘扬乡村优秀传统文化

充分发挥传统文化底蕴和红色文化基因优势，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乡村传统文化，以现代理念、优秀文化引领乡

村振兴。

### （一）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

弘扬儒家文化，加快建设市图书馆尼山书院，推广“图书馆尼山书院+活动基地”的服务模式，延伸图书馆功能，开设国学讲堂，广泛开展以国学讲座、经典诵读、礼乐教化、道德实践、情趣培养为主要内容的系列文化活动。实施乡村（社区）儒学推进计划，推动有条件的镇街综合文化站、农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立儒学讲堂、道德文化讲堂、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打造一批乡村儒学讲堂示范点。鼓励机关、学校、企业及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加强“尼山书院”建设，打造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到 2018 年，实现所有镇街儒学讲堂全覆盖，村（社区）儒学讲堂覆盖率达到 80% 以上；到 2022 年，村（社区）儒学讲堂实现全覆盖。

### （二）传承发展海洋文化

深入挖掘东海神庙祭祀文化、渔家文化，举办祭海祈福、渔民节等各类民俗文化活动，推进涉海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打造具有历史记忆、莱州特色、时代内涵的海洋文化名片。加强海洋文化研究阐发，弘扬博大包容、开放进取、敢为人先的海洋文化精神，挖掘仙海文化、航海文化、海防文化等传统海洋文化价值，强化海洋生态、海洋科技、海洋空间等新时代海洋文化思维，鼓励原创一批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俱佳的优秀文艺作品。发展海洋公益民间组织和社团。

### （三）传承发展乡土文化

利用千年古邑丰富的资源禀赋和人文底蕴优势，实施乡村传统工艺振兴计划，积极开发具有地域特色的草编、玉雕、毛笔制作、剪纸、面塑、刺绣、蓝关戏、蹦蹦戏、吴式太极拳、秧歌等民间艺术和表演项目，加强对草编、面塑等产业企业的支持力度，开展“一镇一品”“一镇多品”“一村一品”文化特色培育工作。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六个一”保护，完善一个保护规划、一套完备档案、一名传承人、一个展示场所、一份普及资料、一定的经费支持，鼓励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开展传承、传播活动。实施乡村记忆工程，把文化保护传承与新型城镇化建设相结合，推动镇级、村级历史文化展室（乡情馆）建设，因地制宜打造1—2处“乡村记忆”博物馆。争创省级传统村落，使乡村成为有历史记忆、地域特色的文化之乡、精神家园。高水平策划举办农民丰收节，激发农民群众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 （四）传承发展红色文化

统筹市、镇、村三级资源和力量，加强胶东革命史、莱州地方史研究和沂蒙精神、胶东革命精神阐发，突出抓好郑耀南故居、西海地下医院、北海银行、胶东区第一次党代会召开地遗址、山东兵团司令部旧址、山东抗日游击队第五支队诞生地等遗址遗迹的保护开发工作，推介重要红色文化品牌。充分利用市革命历史馆、烈士陵园、郑耀南红色文化教育基地、反腐



倡廉警示教育基地、小草沟精神教育基地等优质资源，构建“一馆多点”党性教育格局，打造精品党性教育线路。引导红色文化资源丰富的镇村建设红色文化广场、街道或展览馆等红色文化场所，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主题教育活动。扶持乡村红色文化旅游开发，推动红色旅游与民俗游、生态游等相结合，打造一批乡村红色旅游精品景区和精品线路。大力推进红色文化建设成果转化提升，加大胶东革命题材文艺精品创作扶持力度，打造红色艺术精品。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参与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党史研究室、团市委、市妇联、市文联、市教体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旅游局，各镇街

## **第七章 加强美丽乡村建设，推动乡村生态振兴**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精心呵护乡村良好生态环境，为治理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乡村提供莱州样板，争创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

### **一、高水平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

学习借鉴浙江等先行地区经验，高水平制定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行动计划，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加快补齐短板，确保“一年提标扩面、两年初见成效、三年全面提升”。

### （一）深入实施农村“七改工程”

坚持把农民群众生活宜居作为首要任务，重点改善农村路水电气房厕及垃圾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条件，加快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加快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实施穿村公路和村内主干道路硬化工程，到2020年，全市90%的村庄实现村内硬化道路“户户通”。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加快推进城镇供水管网向农村延伸，逐步实现城乡供水同网、同源、同质，到2020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提高到98%以上，集中供水率达到85%以上。推进农村垃圾综合治理，建立完善“村收集、镇运输、市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一体化处理体系，探索农村垃圾分类收集、储运、处理模式，争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市。加快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因地制宜、合理选择改厕模式。积极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编制市域村镇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村庄延伸覆盖，到2020年，50%以上的村庄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农村新型社区基本实现污水收集处理。稳妥推进农村地区清洁供暖，2018年实现市域农村清洁供暖规划全覆盖，农村幼儿园、中小学、卫生室、养老院、便民服务中心等公共场所和农村新型社区实现冬季清洁供暖，到2022年，全市75%以上村庄实现冬季清洁供暖。

### （二）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以创建全域美丽乡村示范市为目标，坚持规划优先、多规合一，统筹编制城乡规划、特色小镇精细规划、产业发展规

划。到 2020 年，基本实现村庄规划全覆盖。开展美丽庭院创建活动，整治公共空间和庭院环境，推进村庄绿化亮化，建设绿色生态村庄，在村庄主要街道两侧和文化广场、学校、村民中心等重要场所安装照明设施。到 2020 年，农村 50% 以上庭院建成美丽庭院，10% 庭院建成精品庭院。开展乡村建筑提升工程，积极学习省内外先进经验做法，完善村庄规划编制，开展田园建筑示范，加强农房设计指导，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到 2020 年，形成一批具有胶东特色的传统民居，建设一批富有乡村气息的田园建筑。按照“高标推进、全域打造、彰显特色”的思路，以 13 条乡村旅游线路沿线村庄和特色村庄为重点，因地制宜，突出生态保护、文化传承、渔家风情、休闲旅游、高效农业、环境整治等六种类型，每年建设 100 个美丽乡村。到 2022 年，美丽乡村覆盖率达到 40%。划定乡村建设的历史文化保护红线，保护性开发建设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

### （三）强化农村人居环境保障能力

坚持“建管并重”，明确地方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运行管理单位责任，明确运行资金来源，稳定运行队伍，建立日常管理制度，构建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农村人居环境管护长效机制。以利用促保护，鼓励采取市场化运作手段，支持环保设备生产企业、第三方环保服务公司、旅游开发公司等市场主体，通过“认养、托管、建养一体”等模式开展后期管护，有条件的地区，可以探索建立物业公司。

探索建立“建设运营一体、区域连片治理”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运行模式，以镇为单位划分片区，项目统一打包，吸引社会资本参与。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推行城乡垃圾污水处理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行、统一管理。提倡相邻村庄联合建设基础设施，实现区域统筹、共建共享。推行环境治理依效付费制度，健全服务绩效评价考核机制，保障设施可持续运转。完善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机制，探索建立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农户付费制度，健全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合理分担机制。到 2022 年，各项管护长效机制建立完善并规范运行，农民健康卫生意识普遍增强。

**牵头部门：**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农工办；**参与部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财政局、市环保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旅游局

### 专栏：农村人居环境提升重点项目

**1.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建立完善“村收集、镇运输、市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一体化处理体系，推广建立农村保洁专业化、精细化、市场化运作模式；提升改造现有环卫基础设施，逐步提高垃圾储运、处理能力，淘汰露天生活垃圾池；开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加快清理公路边、铁路边、河边、山边，特别是村庄内外积存的建筑和生产生活垃圾，重点整治垃圾围山、垃圾围村、垃圾围坝等问题。到 2022 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的行政村比例达到 100%。

**2.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统筹城乡生活污水处理、改水改厕，优先解决胶东调水工程输水沿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村庄的生活污水治理问题。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村庄延伸覆盖，城市建成区周边的村庄接入城镇污水管网。位置偏远、达到一定

规模的村庄，鼓励采用生态处理工艺，建设经济实用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到 2020 年，50%以上的村庄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农村新型社区基本实现污水收集处理。

**3. 农村“厕所革命”改造工程：**加快推进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利用三年时间，全市全部乡镇（涉农街办）基本完成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300 户以上自然村基本完成农村公共厕所无害化建设改造，到 2020 年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0%以上。

**4. 农村道路硬化项目：**加快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因地制宜选择沥青、水泥、板材等硬化材料对村内道路进行硬化，推进农村道路“户户通”建设，到 2020 年实现穿村公路和村内主干道路硬化全覆盖，全市 90%的村庄实现村内硬化道路“户户通”。

**5.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加快推进同网、同源、同质，通过扩建、改造等措施，实现已建工程提标、提质，不断提高工程供水保证率 and 水质合格率。到 2020 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提高到 98%以上，集中供水率达到 85%以上。

## 二、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以绿色发展为导向，推进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走出一条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可持续发展道路。

### （一）强化农业资源保护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坚持以水定发展、以水定规模、以水定结构的原则，合理明晰农业水权。实施农业节水工程，大力推广喷灌、微灌、管道输水等先进节水灌溉技术，到 2020 年，建设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6 片，发展管道灌溉 6.2 万亩，发展高效节水灌溉 2.12 万亩。加快推进农业综合水价改革，建立完善农业灌溉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制度，加强农

业用水计量，合理调整农业水价，建立精准补贴机制，2018 年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达到 13.84 万亩，到 2022 年达到 56.62 万亩。积极争取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试点项目，全面推进畜禽养殖场改造，推进畜禽粪污基本实现全量收集、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到 2020 年，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100%。实施秸秆综合利用工程，探索建立完善秸秆收储运体系，推进农村规模化大型沼气工程建设，构建秸秆综合利用长效机制。

## （二）推进农业清洁生产

开展化肥农药减量行动，在粮食、果品、蔬菜优势产区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新型肥料替代等技术措施，减少化肥施用量，提高化肥利用率。到 2020 年，农作物化肥利用率达到 40% 以上，完成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目标任务 9 万亩。推广大型施药器械和航空植保机械，提高农药利用率。规范植保专业化服务组织建设，完善管理、运行机制，提高市场化服务水平。深入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到 2022 年，主要农作物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 40%。依托园艺作物标准园、“三品一标”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绿色防控示范区，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融合，建设农企合作共建示范基地。到 2022 年，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稳定在 90% 以上，农药利用率稳定在 40% 以上，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30%。

### （三）发展生态循环农业

统筹规划产业布局、技术模式、技术支持、服务设施和配套政策，构建农业生产、加工、流通、服务、休闲相协调的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和生产经营体系，形成市域大循环，争创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市。依托各类现代农业园区及优势农产品主产区合理确定创建区域，以各类新型经营组织为主体，合理布局生态循环产业和生产模式，形成区域中循环，争创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选择生态环境好、科技含量高、辐射带动强的农业生产基地，集成推广生态循环农业技术，构建生态循环农业模式，实现基地小循环，争创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围绕种养配套、清洁化生产、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三沼综合利用、有机肥生产等内容，开展畜禽粪便收集，沼渣沼液配送、死亡动物收贮、秸秆收贮、食用菌种植废弃物收贮、病虫害统防统治、有机肥生产销售等社会化服务，创建生态循环农业示范企业，争创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企业。

### （四）集中治理农业环境突出问题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实施源头控制、过程拦截、末端治理与循环利用相结合的综合防治。落实《山东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切实加强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开展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摸清全市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划定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实施分类管控。到 2022 年，全市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实

施土壤改良工程，建设耕地污染综合治理与修复示范区，因地制宜选择外源污染隔离、灌溉水净化、低积累品种筛选应用、水肥调控、土壤调理、替代种植、秸秆回收利用等技术，逐步实现农作物安全生产。实施地膜污染防治工程，推进花生、马铃薯地膜和苹果反光膜、果袋及农药包装废弃物无害化处理，推广可降解地膜，开展地膜使用全回收试点。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水务局、市畜牧兽医局；**参与部门：**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环保局、市物价局、市林业局

### 专栏：农业绿色发展重点项目

**农业节水工程项目：**大力推广喷灌、微灌、管道输水等先进节水灌溉技术，实施农田水利项目县建设，到 2020 年建设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6 片，发展管道灌溉 6.2 万亩，建设各类水源工程 1120 处，发展高效节水灌溉 2.12 万亩。到 2022 年，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71 以上。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全面推进畜禽养殖场“12321”改造，即“一控”：改进节水设备，控制用水量；“两分”：建设雨污分流、暗沟布设的污水收集输送系统，实现雨污分离，改变水冲粪、水泡粪等湿法清粪工艺，推行干清粪，实现干湿分离；“三防”：配套设施符合防渗、防雨、防溢流要求；“两配套”：配套建设储粪场和污水储存池；“一基本”：推进畜禽粪污基本实现全量收集、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水肥一体化项目：**在粮食、果品、蔬菜优势产区大力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争创水肥一体化示范区。到 2020 年，农作物化肥利用率提高 10 个百分点以上，总体达到 40% 以上，完成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目标任务 9 万亩。

**秸秆综合利用项目：**构建以市场为主导、整县制秸秆资源化利用体制机制；推进以农为主的秸秆综合利用，开展社会化服务组织建设。到 2022 年，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6%，秸秆精细还田和快速腐



熟还田面积占总还田面积的 100%。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开展典型耕地污染治理修复技术应用试点，分类分批实施受污染菜地、旱地治理与修复试点项目。以土壤污染高风险地区为重点，针对典型作物和污染物，建设耕地污染综合治理与修复示范区，因地制宜选择外源污染隔离、低积累品种筛选应用、土壤调理等技术，综合施策。

**地膜污染防治项目：**按照不同作物覆膜面积和种植区域分布，在花生、马铃薯等作物和设施蔬菜集中种植区域，推广双降解地膜与生物降解地膜栽培技术；在露天蔬菜集中种植区域，推广使用 0.01 毫米以上标准地膜；在苹果主产区建立反光膜污染防治技术探索，推广应用加厚反光膜、反光布。

**果菜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项目：**积极争取果菜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示范区，探索种养结合、循环利用经验模式，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促进化肥减量增效和畜禽粪便等有机肥资源利用，促进农产品品质和耕地质量双提升。

**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项目：**开展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融合示范，促进融合发展。到 2022 年，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30%。

**生态循环农业示范项目：**开展农业节水、化肥减量增效、农药减量控害、清洁地膜推广、秸秆综合利用、农业功能拓展等生态循环技术和模式示范，构建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生态循环农业发展途径。

### 三、加强乡村生态保护

深入实施乡村生态保护和修复，完善生态系统保护制度，促进乡村自然生态系统功能和稳定性全面提升，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 （一）实施海洋生态修复重大工程

大力实施海洋强市战略，围绕解决陆源污染入海较重、海

洋生态系统脆弱等突出问题，推动海洋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打造莱州滨海美丽海岸。抓好近岸海域综合治理，打击非法围填海和盗挖海沙行为，严格入海排污口监管。深入实施海洋主体功能区战略，严格落实《山东省海洋主体功能区规划》对莱州沿海的主体功能定位，完善区域规划政策，规范海域开发时序和强度，推动形成经济社会发展与海洋资源、生态环境相适应的海洋开发空间格局。落实海洋生态红线制度，加强禁止开发区、限制开发区及自然岸线管控。落实《烟台市海域海岛海岸带整治修复“十三五”规划》要求，加快推进全市岸线岸滩整治修复工程项目建设实施，加大对海岸线的整治修复行动，开展海藻林养护培育。全面推行“湾长制”，开展海湾水质污染治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强化海洋污染防治主体责任，探索建立多元化的海洋生态补偿机制。

## （二）推进乡村全域绿化美化工程

以增绿添彩、提升质量为总体要求，开展“绿满古邑·美丽莱州”国土绿化行动，全面推进国土绿化提升三年攻坚行动，大力推进森林资源保护与修复。实施城乡绿化美化工程，坚持因地制宜、适地适树、功能多样原则，大力开展环城生态林带建设，推进农村道路、河渠、房前屋后、村庄周围、闲置土地绿化，打造“村在景中、景在村中、村景交融、游在画中”的美丽画卷。开展森林乡镇、森林村居创建活动，力争每年建成1个烟台市级森林乡镇、5个省级森林村居。实施退耕还果还林

工程，进一步拓展造林空间，积极推广林果、林药、林苗、林菌等立体种植模式。实施森林生态廊道建设工程，围绕流域绿化，打造道路河流多层次、网格化生态廊道，完善农田防护林带。到 2020 年，全市林地面积达到 61.3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22.3%，构建布局合理、结构优化、功能完备、效益显著的森林生态安全体系。

### （三）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

以全面实行河长制为基础，实施全域治水三年攻坚行动，进一步强化水库、重点塘坝和湿地管理保护，建立市、镇、村三级湖长体系，实现河、湖、库、湿地一体化管理。到 2020 年，全市重要河库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高到 90%，基本建成河库健康保障体系和管理机制，水库、重点塘坝和湿地数量不减少、面积不萎缩、水质不恶化、功能不衰减，开发利用有控制，蓄泄自如，与防洪、供水、灌溉、养殖、旅游要求相适应。以村庄周边、房前屋后的河塘沟渠为重点实施清淤疏浚，推动农村河塘整治，开展保护与修复。到 2020 年，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实施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与保护工程，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组织开展生态保护红线优化工作，全面启动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形成坡面防护、坡面径流调控和沟道拦蓄防护相融合的综合防护体系。深入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推进“三区两线”可视范围内损毁山体及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

**牵头部门：**市海洋与渔业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参与部门：**市环保局、市审计局、市农业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 专栏：乡村生态保护重点项目

**1. 城乡绿化美化工程：**充分利用城市周边闲置土地、荒山荒坡和不适宜耕作的土地建设郊野森林公园，扩大绿地面积；推进农村道路、河渠、房前屋后、村庄周围、闲置土地绿化，打造体现文化特色、彰显花果景观、发展集中连片的绿色美丽乡村。

**2. 退耕还果还林工程：**在永久基本农田范围以外区域，对 25 度以上陡坡耕地、严重沙化土地、重要水源地、严重污染的耕地以及不适宜耕作土地、未利用土地等实施退耕还果还林，进一步拓展造林空间。

**3. 森林生态廊道建设工程：**对现有和新建公路、铁路沿线、农田林网及城郊结合部和村镇进行绿化美化，注重增加常绿和彩色树种。在镇村路绿化的基础上，围绕流域绿化，打造道路河流多层次、网格化生态廊道，优化农田林网结构布局，在平原镇街建立起新的多功能、多效益最佳结合的农田林网。

**4. “智慧林业”示范工程：**建设全市森林资源动态监测系统平台，实现信息地图展示、查询、统计、分析等运用。根据《全国林业信息化建设纲要》确定的“四横两纵”整体建设框架，形成省、市、县三级联网的森林资源动态监测系统。

**5.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与保护工程：**将生态保护红线落实到地块，明确生态系统类型、主要生态功能，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内违法违规项目和历史遗留问题调查和登记。在勘界基础上设立统一规范的标识标牌，确保生态保护红线落地准确、边界清晰。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违法违规问题整改。

**6.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实施杨家庄桂铎采石矿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沙河镇岐良采石场黑羊山矿区大理石岩矿山复绿，消除废弃矿山边陡峭坡边，回填客土，复绿治理面积 50 公顷，消除地质灾害安全隐患，建立健全矿山资源开发企业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的责任机制，到 2020 年“三区两线”可视范围内损毁山体恢复治理率达到 48%。

#### 四、推动实现生态资源价值

进一步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提高自然资源的科学利用水平，提高生态保护与修复综合效益，让保护生态环境得到实实在在的收益。

##### （一）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完善以政府购买服务为主的公益林管护机制，建立重点生态公益林补偿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和以森林植被碳储量为切入点的市场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继续实施国家、省级重点公益林营造、抚育、保护和管理生态效益补偿。积极开展国家级湿地公园生态保护补尝试点。研究制定以地方补偿为主、中央和省级财政给予支持的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办法，对现有生态补偿政策进行整合，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补偿机制。探索建立流域生态补偿机制。到 2020 年，实现全市森林、湿地等重点领域和禁止开发区域、重点生态功能区等重要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初步建立多元化补偿机制，基本形成符合我市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体系。

##### （二）增加生态产品和服务供给

顺应人民群众对乡村优美环境、生态产品和服务需求不断增长的趋势，正确处理开发与保护的关系，将乡村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生态经济的优势，提供更多更好的绿色生态产品和服务。加快发展森林旅游、生态观光、海上运动等产业，积极开发观光农业、游憩休闲、健康养生、生态教育等服务。大力发

展“生态+”产业，实施原生态保护，打造一批特色生态旅游示范村和精品线路，打造绿色生态环保的乡村生态旅游产业链。实施森林生态标志产品建设工程，建设一批种苗花卉、特色林果、木本油料、林下经济等标准化生产基地，增加优质绿色生态林产品供给。充分发挥林业多种功能，积极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开发林业“新六产”，建设一批森林公园、观光果园等田园综合体。加快开发森林旅游、森林康养、森林体验和森林新资源食品、森林生物质能源、森林生物制药、林业新技术新材料等新产业新业态。探索开展集体森林资源资产化经营。

### （三）发挥自然资源多重效益

进一步盘活森林、湿地等生态资源，充分灵活利用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支持各类经营主体集中连片建设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完善旅游、康养、设施农业等相关产业开发优惠政策。鼓励各类社会资本通过租赁、转让等方式取得林地经营权，出台林权收储担保补助政策，支持开展林权收储担保业务。鼓励金融机构将企业参与生态保护修复情况纳入信用评级体系。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林权抵押贷款业务，开发符合林业特点的信贷产品，适度提高林权抵押率，合理确定林权抵押贷款期限，适当延长贷款周期。推广“林权抵押+林权收储+森林保险”贷款模式，建立“企业申请、部门推荐、银行审批”运行机制，拓宽林业投融资渠道。探索开展林业经营收益权和公益

林补偿收益权市场化质押担保贷款。加大开发性、政策性贷款支持力度，完善林业贷款贴息政策。

**牵头部门：**市林业局、市环保局、市财政局、市旅游局、市国土资源局；**参与部门：**市水务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农业局、市金融办、人民银行莱州支行、烟台银监分局莱州办事处

## **第八章 强化基层组织建设，推动乡村组织振兴**

坚持自治为基、法治为本、德治为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着力健全完善乡村组织体系，激发乡村各类组织活力，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一、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以服务群众、做群众工作为主要任务，着力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引领和服务功能，发挥基层党组织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中的坚强战斗堡垒作用。

#### **（一）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突出政治功能，提升组织力，打造坚强的农村基层党组织，培养优秀的党组织书记，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2018年，每个镇街至少打造1个区域化服务型农村党建示范区，到2022年，全市建成100个左右。积极适应农业农村现代化要求，加大在农民合作社、农村企业、农村社会化服务组织、农民工聚居地中建立党组织力度，及时调整优化合

并村组、村改社区、跨村经济联合体党组织设置和隶属关系，切实加强党组织对农村各类组织的领导。适应新型农村社区建设要求，调整优化党组织设置。坚持分类施策，按照巩固先进、整治后进、提升一般的思路，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从 2019 年起到 2022 年，每 2 年一个周期，接续开展两轮集中整顿。坚持政治标准，强化“从好人中选能人”导向，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特别是党组织书记。积极探索优秀书记跨村兼职、机关干部脱产任职等方式，推动村党组织书记队伍整体优化提升。实施农村基层干部“素质提升工程”，加大农村干部学历教育和后备干部递进培养力度，每年对农村“两委”班子成员和大学生村官进行培训。重视大学生村官和村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实施优秀后备人才“递进培养计划”，到 2019 年，全面建立农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才库，每村遴选不少于 3 名后备人才。以镇街为单位建立村“两委”干部后备人才库，努力挖掘和培养更多后备人才。

## （二）加强基层党员队伍建设

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实行发展党员工作“全程公开、全程记实、全程审核、全程问责”，注重从青年农民中发展党员。建立长期不发展党员党组织重点整治台账，力争到 2019 年全部消除 3 年以上未发展党员的村。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员教育活动，加强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和党的宗旨、党性、党纪、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健全落实农村党



员定期培训制度，抓好基层党员“冬训春训”，强化知识和技能培训。健全党员岗位创先争优长效机制，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深入开展党员“亮身份、践承诺、比奉献”活动，推行党员积分量化管理，通过开展党员挂牌、设立党员责任区、结对帮扶、党员承诺践诺和志愿服务等活动，树立先进典型，强化党员意识。持续开展农村干部“干事创业”活动，每年评选200个莱州市“村庄发展奖”。完善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制度，全面向贫困村、软弱涣散村和集体经济空壳村派出第一书记，调整充实驻村工作队，推动精准驻村帮扶。做好选调优秀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

### （三）推进村级组织标准化建设

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以“主题党日”为载体，抓严抓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探索提升党的组织生活活力的途径和办法。积极推进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探索运用公开栏公示、微信推送、电视公开等手段，全面推行村级财务收支每月逐笔逐项明细公开，提高村级财务管理水平，及时回应党员和群众关切。认真落实村干部小微权力清单、坐班值班、岗位目标责任制、党员联户等制度，督促村干部履职尽责、为民服务。建立健全村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任期述职、责任追究等制度，规范村级事务运行。严厉整治惠农补贴、“三资”管理、土地征收等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 （四）落实基层组织保障政策

建立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正常增长机制，确保市域范围内平均每村每年财政补助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不低于 9 万元，每 3 年调整一次最低保障标准。将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市级补助资金与村庄干事创业、村庄治理和壮大集体经济等工作挂钩。加大抓党建促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工作力度，实施村级集体经济全域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探索以“党支部领办合作社”为主路径，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全域提升。到 2018 年底，基本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到 2020 年底，基本消除集体收入 3 万元以下村；到 2022 年底，力争全部达到 5 万元以上，其中 50% 以上的村超过 10 万元。统筹整合资金重点扶持集体经济薄弱村、空壳村，用好第一书记配套帮扶资金。

**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参与部门：**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审计局、市纪委监委机关

## 二、深化村民自治

坚持自治为基，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推动乡村治理重心下移，健全和创新村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机制。

### （一）深化村民自治实践

深入实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完善农村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协商、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制度。加快制定合法、完善、规范、实用并且体现村民民主意愿的村民自治章程、村规

民约。严格依法实行民主选举，选出群众拥护的思想好、作风正、能力强、真心真意为村民办实事的村级自治组织。支持村委会在党组织领导下依据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开展群众自治工作，依据职责从事民事活动。积极推进农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委会主任、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主要负责人。

## （二）推进基层管理服务创新

开展农村社区示范点建设，加强社区服务中心规范化管理，推行“一站式办公、一窗式受理”，通过代理、代办等方式为村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支持各类组织、企业、个人开展便民利民服务，将社区服务中心打造成村民自我服务与政府公共服务、社会公益服务有效衔接的农村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探索市场化运作、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大力培育公益性、互助性社区服务组织，在参与社区管理、推进社区自治、反映利益诉求、化解社会矛盾等方面发挥作用。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落实“四议三审两公开”、重大事项全程记实等民主决策和监督制度。健全民意表达和监督评价机制，积极推广听证会、论证会、居民评议、社区QQ网络服务队、建立企业代表组织等做法，畅通民意诉求渠道。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合理设置社区工作者岗位，拓宽选人视野，优化人员结构，不断提高社区工作者队伍的整体素质。

## （三）发展农村各类合作组织

统筹加强村级组织配套建设，坚持以村党组织为核心、村

民自治和村务监督组织为基础、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合作组织为纽带、各种经济社会服务组织为补充，建立和完善农村组织体系，充分发挥各类组织在乡村振兴中的积极作用。鼓励党支部、党员领办创办合作社，引导农民合作社按产业链、产品、品牌等组建联社，使其成为提供农业产前产后服务，引导农民进入市场的重要桥梁，提高农民群众组织化程度。抓好村级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加快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完善农村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建设，巩固提升统一招投标制度，管理好农村产权交易档案。结合农村社区建设，支持发展社区公益类、服务类、慈善类社会组织，将村民有组织地纳入到村级经济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中，实现共治共建共享，提升村民主人翁意识。鼓励引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社会服务组织等，以市场化、社会化手段参与村级事务、开展为民服务，支持党组织健全规范的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优先承接基层公共服务项目。

**牵头部门：**市民政局；**参与部门：**市综治办、市农业局、市财政局

### 三、建设法治乡村

进一步提升“法治莱州”建设水平，强化政法、公安、司法、法制等力量的统筹，积极推进法治乡村建设，着力打造最平安城市。

#### （一）深入开展农村法治宣传教育

以组织实施“七五”普法规划、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等为抓手，创新普法工作形式和载体，持续深化“法德共进”工作。深化“七五”普法教育，开展法律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家庭活动，加强普法宣传力度、广度和深度。面对面开展法治宣传，扩大农民群众学习法律知识范围。探索建立巡回法庭、模拟法庭等形式，开展以案说法等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实施“法德共进”工程，推进农村社区法德宣传全覆盖，建立以“法德讲堂、法德共促会、法德小广场（一条街）”为核心内容的“法德共进”工作模式。进一步加强掖县公园、汇泉学校、光安社区、海关、鲁烟印务等“法德共进”示范点建设，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

## （二）增强基层依法办事能力

积极整合法律服务资源，拓展法律服务平台，加快构建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群众提供公益性、均等性、普惠性、便利性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建立健全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进一步完善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一站式服务功能，宣传推广“12348”法律服务热线，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信息化平台建设，实现公共法律服务“一站通”、“一线通”、“一网通”。健全完善“3+1”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深入实施“千员联调”工程，加强基层调解员队伍专业化、规范化建设，构建以法律管家为特色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实现“一村一法律顾问”和法律服务全覆盖。强化基层法律服务队

伍建设，建立完善法律工作者诚信档案。推动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所参与纠纷化解，形成律师、法律工作者调解与人民调解协调高效的联动机制。建立健全乡村调解、仲裁、司法保障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处机制。深入拓展法律援助工作，进一步降低门槛，扩大法律援助范围。

### （三）深化平安乡村建设

按照国家标准要求，加强市、镇、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加快完善群众接待室、矛盾纠纷调处室、视频监控室、心理咨询室等办公场所，到 2022 年，全市村级综治中心建设达标率达到 100%。依托综治中心，推行建立治安、调解、服务、管理等规模适度、无缝覆盖的责任网格体系，构筑农村常态化、一体化运行服务管理平台。推进“天网工程”和“雪亮工程”，加强技防示范村建设，织密农村进出路口、公共场所、重点部位以及重要路口视频监控覆盖面，实现技防村庄视频监控“全覆盖、全联网”。推进视频监控市、镇、村三级联网工程，完善与公安派出所联网运行，切实提高治安防控科技化水平，到 2018 年建成市级综治中心、公安指挥中心与镇街、村居（社区）三级“双通道”视频巡逻体系和运行机制。深化车卫士防盗管控工程，到 2020 年车卫士安装数量突破 3 万辆。规范城区“1+2+N+X”、农村“警务助理”工作模式，加强村居网格员、红袖标巡防队员、五老人员、楼长片长、治安志愿者等队伍建设，推行“邻里守望相助计划”“村民看门望锁行动”等

做法，营造群防群治浓厚氛围。依法加大对农村非法宗教活动、黑恶势力、宗族恶势力的打击力度，维护公正法治的农村发展环境。完善对农村重点人员动态管控力度，尤其是对黑恶势力、涉枪爆违法犯罪前科的社区服刑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的监督管理和安置帮教工作。

**牵头部门：**市委政法委、市司法局、市公安局；**参与部门：**市政府法制办、市农业局

#### 四、推进乡村德治

坚持德治为先，传承弘扬农耕文明精华，以德治滋养法治精神，全面提升公民道德素养，让德治贯穿乡村治理全过程，打造“德润莱州”品牌。

##### （一）强化道德教化作用

深入实施“孝诚爱仁”四德工程，深化基层道德品牌创建，推广市民德育读本，引导农民群众向上向善、孝老爱亲、重义守信、勤俭持家，打造特色道德品牌。总结推广基层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社区街道等四德工程建设经验，到2020年推出四德工程建设示范点30个。广泛开展市、镇、村三级“榜上有名”先模人物评选活动，建好用活善行义举四德榜，推动全市建立一批四德主题广场、主题公园、主题社区、主题街道。深入开展“道德模范”选树和“学雷锋·身边好人”活动，健全村、镇、市梯次推进的选树机制，推出宣传一批群众身边的典型模范，以身边人、身边事为教材，教育引导广大

农民见贤思齐、崇德向善。

## （二）深化四德实践活动

以“孝”为切入点实施“孝德工程”，围绕提高赡养标准、改善居住及医疗条件、给予精神慰藉等内容签订家庭赡养责任状，开展为父母订报纸、为父母体检等献孝心活动。以“诚”为重点实施“诚德工程”，开展诚信品牌、百佳企业、文明信用用户等评选活动。以“爱”为核心实施“爱德工程”，继续深入开展扶贫济困、扶弱助残等十大爱心行动，发挥爱心服务平台作用，广泛开展“邻里守望”志愿服务。以“仁”为目标实施“仁德工程”，以未成年人群体为重点，积极开展“读好书、唱好歌、做好人”“日行一善”活动，提高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水平。深入开展“道德文化四季行”等特色活动。

## （三）深化家风村风行风建设

以家庭、村居、行业为基本单元，深化家风村风行风建设。大力开展家风建设，深化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开展“家和万事兴”主题活动和“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引导广大群众晒家训、传播治家格言、讲好家风故事，传承优秀家风。进一步规范壮大村居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和红白理事会等群众自治组织，修订完善村规民约，探索制定具有莱州特色的乡风文明建设评价体系。广泛开展诚实守信、信用至上、诚信兴业、履约守信等主题宣传实践活动，培育农村行业品牌。



#### （四）培养健康社会心态

健全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机制，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农村社会心态。加强对农村热点难点问题的应对解读，合理引导社会预期。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健全社会心理服务组织体系和统筹协调机制，深入开展社会心理服务疏导和危机干预工作。在全市二级以上综合医院普遍设置心理科，重点临床科室配备专兼职心理咨询师，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心理咨询室，专业化开展精神卫生和心理抚慰工作，加强村民精神卫生建设。聘请专业社会工作者或心理辅导人员、志愿者，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教育和心理疏导，积极开展社区矫正。发挥慈善义工特长优势，加强农村老年人、留守儿童、困难儿童、残疾儿童等心理建设，定期开展免费心理咨询活动。将社会心理咨询纳入综治中心建设。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民政局、市卫生计生局；**参与部门：**市综治办、市司法局、市公安局、市老龄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 第九章 消除贫困协调发展，推动实现共同富裕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农村民生，围绕农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快补齐农村民生短板，满足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民生需要。

### 一、提升农民创业就业质量

积极拓展农民就业创业增收空间，优化创业就业服务，完善创业就业保障，促进农民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确保农民收入持续增长。

### （一）拓展创业就业空间

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各项促进就业扶持政策，对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实行扶持政策推动。大力发展特色镇域经济，重点扶持一批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推动农村就业示范基地建设。深入实施农村新型社区和特色产业园区“两区共建”，强化产业就业支撑，积极支持农民就近转移就业。支持农村双创人员通过承包、租赁、入股、合作等形式，创办领办家庭农（林）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引导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向科技园区、产业园区和乡村旅游集群片区、特色小镇等集中，培育产业集群和产业融合先导区。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体验农业、手工作坊等乡村特色产业，推进乡村经济多元化。推进农业农村“双创”，重点支持返乡农民工、中高等院校毕业生、退役士兵和下乡的城镇科技人员创业创新。加强对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园区、创客空间的指导扶持力度，充分发挥众创空间聚集示范区创业引领作用，为农村创业者提供良好的交流和资源共享空间。

### （二）优化创业就业服务

落实公共就业服务制度，健全人力资源市场功能，面向城

乡劳动者提供就业失业登记、职业介绍、职业培训、技能鉴定、权益保护等“一站式”服务。做好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的土地流转、项目选择、科技推广、市场信息、政策咨询等方面的公共服务。建立农村双创人员信息库，实施精准培训。大力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工程、农村青年创业致富“领头雁”计划、扶贫工作重点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工程和农产品电子商务专题培训行动，持续扩大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规模。加强农村双创人员和双创导师培育，从企业家、职业经理人、电商辅导员、科技特派员、返乡创业带头人中选拔一批创业就业导师，组成创业就业指导专家服务团队，为农民提供创业就业辅导。选择一批知名农业企业、合作社、农产品加工和物流园区等作为基地，重点对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各类农民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进行培训，为农民创业就业提供必要的见习、实习和实训服务，帮助其积累工作经验、提高创业就业能力。

### （三）完善创业就业保障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依法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平等享受城镇公共服务，消除劳动者的身份差异，实现城乡劳动者同工同酬，形成公平竞争、规范有序、城乡统一的劳动力市场。完善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协调协商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健全完善以“一书两金一卡”制度为主要内容的工资支付保障机制，加大欠薪企业的惩处力度。做好劳动用工备案、就

业失业登记、社会保险登记等工作，加强对企业用工的动态管理服务。建立创业风险防控机制，鼓励开发相关保险产品，按规定将返乡创业人员纳入就业援助、社会保险和救助体系，使返乡创业有后盾、能致富。

**牵头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局；**参与部门：**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总工会、市妇联

### 专栏：乡村创业就业促进工程

**1. 农民职业技能培训工程：**通过订单、定向和定岗式培训，对农村未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开展就业技能培训，继续实施春潮行动，到 2022 年各类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都有机会接受一次职业培训。

**2. 农民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工程：**充分利用现有设备设施，结合我市实际，建设一批区域性大型公共实训基地，构建布局合理、定位明确、功能突出、信息互通、协调发展的职业技能实训基地网络。

**3. 农村“智慧创业”工程：**开发莱州市返乡入乡人员就业创业电子地图，将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和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园区以及用人单位精确定位，网格管理，动态展示农业农村“双创”信息。

## 二、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继续把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放在农村，持续加大投入，加快交通物流、水利、信息、能源等重大工程建设，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推动城乡互联互通。

### （一）改善农村交通物流条件

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组织开展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实施路网提档升级、自然村庄通达、路面状况改善、运输服务提升“四大工程”，开展“四好农村路”示

范县创建活动，打造“新农村幸福路”优质品牌。稳妥推进城乡客运公交化和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鼓励发展镇村公交，促进城乡公交与城市公交的紧密对接，到 2022 年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比例达到 100%。整合优化现有物流要素资源，以邮政快递、商贸、供销、交通等物流设施为基础，加快推进农村物流网络节点建设，促进建设标准化、管理规范化的服务多元化，全面提升农村物流站点服务能力和水平，形成城乡互动、县乡村互联、畅通高效的物流网络体系，重点解决物流进村“最后一公里”问题。

## （二）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统筹做好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加快推进全域治水三年攻坚任务，优化调配利用境内水和客水等资源，构建“库库相连、河河相通、河库相交、内外共济、科学配置、统一调度”的水网体系。实施王河、小沽河拦蓄等雨洪资源利用工程，提升地表水拦蓄水平；推进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厂至华电莱州电厂中水管网建设等再生水利用工程，打造多水源综合利用格局；开展中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中小河流综合治理等防洪减灾工程，基本消除防洪减灾重点薄弱环节，做到标准内洪水基本可控；加强高效节水灌溉建设，完善农田灌排体系，为群众致富增收奠定坚实基础；加快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到 2020 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保持在 98% 以上；构建农业农村水利信息化基础支撑平台，全面提高水资源与水质监测、水

利工程运行调度监控、防汛指挥决策的自动化、科学化水平；推进海堤建设，逐步完善沿海风暴潮防御体系。

### （三）加快推进乡村能源变革

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构建远景目标网架，建设一流配电网。推进能源供应设施和服务加快向农村延伸，统筹完善城乡能源供应网络、技术和服务体系，推动城乡能源一体化发展。支持绿色能源示范村镇、可再生能源集中供热等重大工程建设，重点支持生物质供热、规模化生物质天然气、规模化大型沼气、太阳能、地热能、风能等技术的推广应用，鼓励多能互补系统工程的示范应用，提高农村清洁能源自给率。大力发展“互联网+”智慧能源，促进能源和信息深度融合，支撑和推进农村能源革命。加强农村能源发展统筹规划，探索建设农村能源革命示范区。

### （四）优化提升农村信息服务

综合运用多种技术手段，持续推进农村地区移动和固定宽带网络建设。引导移动、联通、电信和广电等电信运营企业加大农村网络建设投资，进一步提高农村地区光纤宽带接入能力。加大对农村移动通信基站铁塔建设的支持力度，扩大 4G 无线网络覆盖范围，推动 5G 网络布局和商用进程，基本实现农村地区移动宽带网络人口全覆盖。落实农村地区网络提速降费政策，鼓励电信运营企业推出面向贫困户的网络资费优惠。建设信息进村入户平台，完善农村消费信息服务、市场信息服

务、“三农”政策服务、农村生活服务等系统和手机 APP，推进服务手段向移动终端延伸，服务方式向精准投放转变。推动远程医疗、远程教育等应用普及，建立空间化、智能化的新型农村统计信息综合服务系统。

**牵头部门：**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水务局、市发展改革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参与部门：**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公安局、安监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供销社、市邮政局、市供电公司，各镇街

### 专栏：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行动

**1. 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2018—2020年，实施路网提档升级、自然村庄通达、路面状况改善、运输服务提升“四大工程”，健全完善配套服务设施，开展日常性养护和养护大、中修工程，逐步消除危桥，改造农村公路200公里，中小修488公里。

**2. 水安全保障能力建设工程：**实施构建节水型社会、建设坚实大水网、强化水灾害防御、加强水生态保护、深化水管理改革等五大类重点工程。

**3. 农村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工程：**以邮政、快递、商贸、供销、交通等现有物流基础设施为基础，以大型骨干企业为依托，建设覆盖县、乡、村三级交通枢纽节点的物流网络体系。到2020年，实现农村物流节点覆盖率100%。

**4. 农村清洁能源工程：**大力发展沼气、太阳能、秸秆气化、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建设农村分布式清洁能源网络。因地制宜利用地热源、空气源、海水源等多种热源形式，探索农村清洁能源集中供暖试点。

**5. 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贯彻精准投资、精益管理理念，实施新型城镇化配电网示范、煤改电配套电网、光伏扶贫配套电网、扶贫村电网改造升级、农村一流配电网建设等重大工程，优化网架结构，提高农村供电能力，建成可靠性高、互动友好、经济高效的一流现代化配电网。

### 三、优化农村公共服务供给

围绕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大力构建覆盖城乡、普惠共享、公平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 （一）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

大力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农村倾斜，加快建立以城带乡、整体推进、城乡一体、均衡发展的义务教育发展机制。科学布局农村学校、幼儿园，全面推行“镇村一体化”办园模式，进一步提升农村幼儿园办园水平。推进农村普及高中阶段教育，使绝大多数农村新增劳动力接受高中阶段教育、更多接受高等教育。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大力推进城乡教师轮岗交流力度，推动城镇优秀教师、校长向乡村学校流动。落实乡村教师职称评聘政策，进一步提高长期在乡村学校工作的一线教师中、高级职称通过比例。大力提升乡村教师待遇，全面落实乡村教师工资待遇和各项补贴政策，增强乡村教师岗位吸引力和自豪感。继续向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推进教科书循环使用。健全学生资助制度，关注农村留守儿童健康成长。

#### （二）全面推进健康乡村建设

全面实施健康村镇建设，积极推进镇街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完善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医疗资源向基层、农村流动，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积极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到 2020 年基本实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全



覆盖。实施基层中医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强化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加强中医药服务区内涵建设，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做好中医中药进乡村、进社区活动。深入开展农村爱国卫生运动，普及防病知识，提高健康素养，推进卫生镇村创建，到 2020 年国家、省级卫生镇街数量分别达到 5% 和 40%。倡导优生优育，推进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完善农村严重精神障碍等重大疾病患者登记和救助管理制度。

### （三）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

落实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制度，完善贫困人口医疗商业补充保险，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标准正常调整机制。落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先保后征”政策，保障被征地农民社保权益。调整城乡医保筹资和待遇水平，推进基本医保异地就医直接结算，鼓励农民购买商业医疗保险。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做好农村社会救助工作，完善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积极推进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机构社会化改革，2022 年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不低于 50%。完善农村残疾人生活用电、水、气、暖等优惠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提高医疗救助和临时救助水平，确保农村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得到及时救助。

### （四）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能力

构建多层次农村养老保障体系，鼓励多种方式建设互助养

老服务设施，打造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加强特困人员供养机构建设管理，按照区域优化、布局合理的原则，建设农村综合性社会福利服务机构，提高机构托底保障能力，积极推进特困人员供养机构社会化改革，优化存量和增量资源。落实特困人员各项保障政策，推动老年人社会福利保障政策普惠化发展，推行邻里互助、结对帮扶、志愿服务、购买服务等方式，改善贫困老年人生活状况。到 2022 年，构建起多层次农村养老保障体系，创新多元化照料服务模式。优先保障有康复需求的农村残疾儿童、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因病返贫等重点残疾人群的康复服务。发挥好扶贫孝德基金作用，着力解决农村贫困老人养老保障问题。加快推进医养结合，鼓励镇街卫生院建立老年病房，在农村养老机构设置分支医疗机构。

**牵头部门：**市教体局、市卫生计生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参与部门：**市委组织部、市编办、市财政局、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公安局、团市委、市妇联、市残联、市老龄办，各镇街

### 专栏：农村公共服务提升工程

**1. “消除大班额”工程：**坚持政府投入主渠道，落实校舍建设收费减免制度，规范新建居住区教育设施配套建设，到 2020 年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教学和生活设施满足基本需要，县镇大班额现象基本消除。

**2. 健康乡村工程：**促进医疗资源向基层、农村流动，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合理增加基层康复医师配备数量，积极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推动基层中医服务能力提升，强化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加强中医药服务区内涵建设。到 2020 年，国家、省级卫生镇街数量分别

达到 5% 和 40%。

**3. 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工程：**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稳步提高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确保按时足额发放，稳妥做好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工作。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做好农村社会救助工作，完善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推进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机构社会化改革，2022 年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不低于 50%。

**4. 专业化养老服务进村工程：**积极推动专业化养老服务向农村地区延伸，引导社会力量至农村地区建设养老机构。鼓励多种方式建设互助养老服务设施，加快农村幸福院全覆盖进程，推行邻里互助、结对帮扶、志愿服务、购买服务等方式，改善贫困老年人生活状况。到 2022 年，构建起多层次农村养老保障体系，创新多元化照料服务模式。

#### 四、坚决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

坚持“两不愁、三保障”现行标准，既不降低标准、也不吊高胃口、确保脱贫质量。2018 年全面提升，2019 年高质量脱贫，2020 年全面完成。

##### （一）深入实施扶贫工作重点镇村集中攻坚行动

围绕驿道、土山、虎头崖 3 个烟台市级扶贫工作重点镇和 35 个烟台市级扶贫工作重点村，落实市级领导包保烟台市级扶贫工作重点村制度，严格驻村第一书记管理，做好烟台市级扶贫工作重点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充实帮扶力量，加大帮扶力度。实施遍访贫困对象行动，市委书记遍访省定和烟台市级扶贫工作重点村，镇街党（工）委书记和村党组织书记遍访贫困户。兼顾贫困人口数量较多镇街，突出资金安排、政策倾斜和力量配备，集中攻坚稳定脱贫难题，同步补齐精准脱贫

短板。针对老弱病残等不同类型的贫困群体，分类施策、精准帮扶，做到脱真贫、真脱贫。采取多种渠道、多样化的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路径，扎实做好产业扶贫、金融扶贫、孝善扶贫、健康扶贫等，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精准施策，提高扶贫措施的有效性。

## （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坚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开发扶贫公益专岗，激发内生动力。强化产业带动、孝善养老、金融扶贫、雨露计划、“多对一”结对帮扶、互助照料等保障性措施，解决重点群体稳定脱贫问题。推进扶贫开发与农村低保政策衔接，对符合标准的贫困人口按规定纳入农村低保，实现应保尽保。完善临时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贫困户予以救助，实现应救尽救。建立控辍保学动态监测机制，全面落实各种资助政策，确保贫困家庭学生资助“一个不漏”、完成学业“一个不少”。开展以医疗商业补充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家庭财产保险为主的扶贫特惠保险，推行贫困群众基层卫生院住院全免费，破解因病致贫难题。对未脱贫人口，统一购买养老保险。加大对行业社会扶贫的柔性引导和硬性约束，形成人人参与的强大合力。

## （三）探索建立扶贫开发长效机制

建立统筹发展机制，将扶贫开发与农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生态文明和美丽乡村相结合，立足产业优势、生态优势、文化优势，统筹谋划、协同发展，推动扶贫开发与经济发展互

促共进。建立共建共享机制，加强经济薄弱村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让贫困群众参与到乡村振兴建设中，分享发展成果。建立市场引导和党建引领机制，加强村级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农村党支部、专业合作社、能人大户带动和辐射功能，探索推行“新型经济组织+贫困户”、“党支部+合作社+扶贫产业项目”等模式，鼓励贫困户通过土地流转、托管经管、务工就业等方式参与扶贫开发，实现稳定持续增收。健全扶贫资产管理分配机制，加强扶贫项目建设管护，管好用好扶贫资产，优化扶贫项目收益分配，真正让贫困群众长期持续受益。

**牵头部门：**市扶贫办；**参与部门：**各相关部门

### 专栏：脱贫攻坚巩固提升工程

**1. 电商扶贫工程：**依托优质农产品、海产品资源优势，大力发展农村电商平台，开展农村电商示范县创建，加强淘宝村、淘宝镇建设。强化农民电商创业就业技能培训，带动贫困人口从事农村电商产业，实现农村实体经济与网络虚拟经济的有机融合。

**2. 贫困村提升工程：**把美丽乡村建设与脱贫攻坚工作有机结合，坚持先难后易，自 2018 年起每年提升 10 个相对后进村，重点围绕人居环境改善、公共服务提升等补足短板，利用两到三年时间全部改造完毕，确保美丽乡村建设成效惠及更多农民。

**3. “老享颐养”工程：**面向农村 60 周岁以上建档立卡贫困老年人，设立“扶贫孝德基金”，对签署孝德赡养协议、履行赡养义务的家庭，给予每年 120、240 元两个档次的补贴。对未脱贫贫困人口，由财政代缴不低于 100 元的养老保险费。对达到养老待遇领取年龄，因缴费年限不够不符合领取条件的，按照 100 元/年的标准一次性补缴差额年限保费。

**4. “公益专岗扶贫”行动：**在镇村开发设置家政服务、村务服务、村庄善治等产业辅助扶贫公益专岗，因人设岗、因事设岗，对贫困劳动力开展菜单式岗前技术技能培训，保证人岗相适、人尽其能，统筹解决贫困人口就近就业与老弱病残贫困人口生活困难等问题，实现扶贫与“服贫”结合、脱贫与解困共赢。

## 第十章 制度创新

制度建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关键所在。重塑城乡关系，强化制度性供给，加快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走城乡融合发展之路。

### 一、构建城乡融合体制机制

推动城乡资本、技术、人才等要素双向流动，促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要素配置合理化、产业发展融合化，加快形成工农互惠、城乡融合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 （一）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坚持以人为本的城镇化理念，引导人口在城乡区域间合理布局。建立城乡统一的户籍管理制度，整体推进就业、养老、教育、医疗等配套改革，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合理有序推进农村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市民化。坚持尊重农村居民自主意愿，维护好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支持引导其依法自愿有偿转让上述权益。科学规划学校布局，合理配置教育资源，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推进

进城落户农村居民社会保险全覆盖，鼓励有条件的城乡居民平等参与城镇职工各类保险，逐步实现同城同待遇。完善城市低保、医疗救助、教育救助和临时救助等政策，切实保障进城落户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积极构建政府主导、多方参与、成本共担、协同推进的农村转移人口市民化投融资机制。

## （二）促进城乡要素双向流动

以破除城乡要素流动体制机制障碍为重点，加快推动城乡生产要素的自由流动，促进城乡要素市场一体化。优化配置城乡公共服务资源，畅通人口双向流动通道，既让农民进城，又促进城市居民下乡。建立城乡统一、主体平等、产权明晰、合理有序的建设用地市场，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对土地价格形成的重要作用，切实保障农民公平分享土地增值收益。落实城乡统一就业政策的具体办法和措施，消除对进城务工人员就业的限制性、不平等性规定和做法。

## （三）着力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着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引导人才、技术、资本等资源要素向乡村流动，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坚持规划引领发展，全面启动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制定特色城镇总体规划和美丽村庄建设规划，统筹城乡空间有序发展、产业融合发展、设施均衡发展、社会和谐发展、生态联动发展，建设具有莱州特色的城乡规划体系。推动城市近郊率先融合，坚持以工补农、以城带乡，全力做大做强城市发展中心区、城乡融合拓展

区、现代农业建设区。打破传统的行政建制镇发展理念，突出业态和模式创新，加快建设特而强、聚而合、精而美、新而活的特色小镇，大力发展中小企业，带动乡村特色产业，促进单向城市化到城乡融合的转变。

**牵头部门：**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参与部门：**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农业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二、深化农村领域制度改革

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激活主体、激活要素、激活市场，释放和激发农村发展活力。

### （一）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落实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的政策。落实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制度，在依法保护集体土地所有权和农户承包权前提下，平等保护土地经营权。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开展土地承包权依法自愿有偿退出试点。巩固完善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成果。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培育发展家庭农场、合作社、龙头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

### （二）稳妥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在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前提下，通过镇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优化村庄用地布局，有效利用农村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预留部分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用于单独选址的农业设施和休闲旅游设施等建设。扎实推进房地一体的农村集体建



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完善农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政策，探索落实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和农民房屋财产权，适度放活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严格实际土地用途管制，严格禁止到农村利用农村宅基地建设别墅大院和私人会所。探索宅基地“三权分置”的具体实现形式，探索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农房和宅基地、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的有效措施。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引导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上述权益。

### （三）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以明晰农村集体产权归属、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利为目的，以推进集体经营性资产改革为重点任务，以发展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的合作与联合为导向，坚持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坚持家庭承包经营基础性地位，分类推进农村集体资源性、经营性和非经营性资产改革，探索集体经济新的实现形式和运行机制。分类推进农村集体资源性、经营性和非经营性资产改革。在巩固 2017 年工作的基础上将改革工作扩大到所有涉农镇街，重点开展清产核资、成员身份确认等基础性工作，2018 年完成全部涉农村（居）的清产核资工作，同时完成 50% 涉农村（居）的改革；2019 年基本完成所有涉农村（居）的改革任务，成立新型集体经济组织；2020 年完成收尾工作。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国土资源局；**参与部门：**市林业

局、市水务局、市供销社

### 三、强化资源要素保障支撑

创新土地、金融等要素配置方式，健全农业支持保护体系，保障农业农村发展、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需求，全力促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生效。

#### （一）保障农村发展用地需求

完善农村新增用地保障机制，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土地指标切块用于乡村振兴重大项目。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和农产品冷链、初加工、烘干、仓储、机库等设施建设用地，优先提供保障。支持有条件的区域加快编制村土地利用规划，着力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允许通过村庄整治、宅基地整理等节约的建设用地采取入股、联营等方式，支持乡村休闲旅游养老等产业和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充分用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易地调剂政策。

#### （二）健全财政投入保障制度

建立健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财政投入保障制度，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确保财政投入与乡村振兴任务相适应。做好资金整合使用项目规划，提高资金使用效能。对于整镇街推进农村新型社区建设涉及的村庄、已实施农用地整治但未进行改造的村庄、受地质灾害隐患影响的村庄，根据村庄申请优先确定为增减挂钩申报项目。将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新增耕地指标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结余指标按规定跨区域调节使

用，所得收益通过支出预算统筹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支持乡村振兴战略。推广一事一议、以奖代补等方式，鼓励农民对直接受益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工投劳，让农民更多参与建设管护。依托上级切块下达资金与本级资金，设立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集中财力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和引领作用，吸引金融和社会资本更多地投向乡村振兴。

### （三）创新涉农金融产品服务

引导和调动更多金融资源投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业设施装备等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更好满足乡村振兴多元化的金融需求。强化金融服务方式创新，加大对乡村振兴中长期信贷支持，把普惠金融重点放在乡村，提高农户贷款覆盖率，实现涉农贷款持续增加。积极推动银行业机构与更多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立稳定的主办银行关系。进一步健全完善农业综合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立健全土地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农民住房财产权、林权、农业生产设施等各类产权的价值评估抵押登记、交易流转和风险处置机制，有效盘活农村现有资源。积极探索适合新型经营主体的农业设备抵押贷款、大型农机设备租赁以及订单融资、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创新推广水利机具抵押贷款等融资模式，改进农业生产条件。积极引入农业保险机构，探索发展农业巨灾保险业务，加快建立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深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农

村地方征信数据库，优化农村信用环境。

**牵头部门：**市国土资源局、市财政局、市金融办、人民银行莱州支行；**参与部门：**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市气象局、市供销社、烟台银监分局莱州办事处

## 第十一章 实施保障

加强党的领导，建立健全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机制，完善规划体系，科学配置资源，强化督导落实，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切实形成乡村振兴的强大合力。

### 一、加强党的领导

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把党管农村工作的要求落到实处。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扎实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思想根基、扎实肯干实干。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上优先位置，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三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市委书记当好乡村振兴“一线总指挥”。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领导体制。实行市负总责、镇街抓落实的工作推进机制，市镇两级党委、政府要把工作重点和主要精力放在抓乡村振兴战略落实上，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在公共财政投入上优先保障，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坚持领导干部联系点制度，加强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工作指导和推进。各部门落

实好机构调整要求，梳理理顺职能，牢固树立“一盘棋”、“一张图”的理念，聚焦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路线图、时间表、任务书，强化资源要素支持和制度供给，形成乡村振兴工作合力。

**牵头部门：**市农工办；**参与部门：**市委组织部、市编办，各镇街

## 二、健全规划体系

加强各类规划的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形成城乡融合、区域一体、多规合一的规划体系。研究出台《中共莱州市委莱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相关市直部门对标衔接、结合实际制定专项规划或工作方案，尽快形成“1+1+N”的乡村振兴政策体系。围绕项目用地、土地流转、人才引进、创新创业、龙头企业培育、重大工程推进等，研究出台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若干条意见，认真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各镇街在谋划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时，要认真贯彻落实上级的总体部署，制定和编制政策意见、战略规划、实施方案或行动计划，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实化工作重点和政策措施，部署重点工程、重大行动和重大计划。

**牵头部门：**市农工办、市发展改革局；**参与部门：**各有关部门，各镇街

## 三、营造良好氛围

加强舆论宣传引导，广泛深入宣传党的“三农”政策和乡

乡村振兴战略，汇聚全社会参与乡村振兴的巨大力量。要充分尊重群众意愿，让群众参与、效果让群众检验、成效让群众受益，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充分尊重群众和基层首创精神，鼓励先行先试、开拓创新，充分调动广大干部群众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注重典型示范引领，及时宣传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和做法，积极倡树乡村振兴先进典型，讲好乡村振兴莱州故事，以先进村庄、先进人物的生动实践引领带动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实施，营造全社会支持乡村振兴的思想共识，形成强大合力。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参与部门：**市农业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广电台、今日莱州，各镇街

#### 四、强化督导考核

树立正确政绩观，坚持功成不必在我、一张蓝图绘到底，以钉钉子精神狠抓工作落实，确保中央和省委、烟台市委乡村振兴战略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研究建立农业农村现代化监测评价指标体系，严格评价各镇街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强化动态监管。建立专题报告和实绩考核制度，各镇街和市直有关部门单位每年要向市委、市政府专题报告乡村振兴战略进展情况。制定乡村振兴工作考核指标，把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实施成效纳入对各镇街和市直有关部门单位的年度责任目标考核。建立市镇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绩考

核制度，将考核结果作为年度考核、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建立规划实施第三方评价机制，适时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规划实施中期评估，2023年开展规划实施后评估。

**牵头部门：**市农工办；**参与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发展改革局、市统计局，各镇街

# 莱州市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工作方案

为积极推进乡村振兴，按照市委统一部署，根据《莱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任务目标，努力打造乡村产业振兴莱州样板，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山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按照产业兴旺的要求，突出生态立农、市场活农、科技兴农、品牌强农，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培育发展农业“新六产”，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高质量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全面提高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全要素生产率，加快农业品质化、品牌化、信息化、机械化、融合化、绿色化发展，推动农业新旧动能转换，打造农业高质量发展、新旧动能转换的莱州样板，建设农业现代化强市。

## 二、任务目标

到 2022 年，乡村产业振兴取得重大突破，全市 40% 的村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现代高效农业增加值力争达到 18 亿元，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到 137 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高于城镇居民。到 2035 年，乡村产业振兴取得决定性进



展，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 三、重点工作

围绕《莱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提出的推进农村产业转型升级、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快发展农业“新六产”、强化农业科技支撑能力、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加强农产品质量品牌建设、构建农业对外开放新格局等任务，实施 7 大行动计划，细分 24 项重点工程。

#### （一）农村产业转型升级计划

1. **“种业硅谷”建设工程。**加快农作物、名优水产品、花卉林果苗木、畜禽等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技术应用研究和产业示范推广，推进生物育种特色产业园建设。支持打造集农渔牧新成果展示、科技培训、水产育苗、种业科技、农业金融、农资和技术服务等于一体的现代农业产业园核心区。重点加强对玉米、月季、大白菜、大姜、苹果、银杏等重要种质资源的收集、筛选、鉴定、保存和利用工作。开展大宗水产生物现代种业创新与示范工程，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的海洋生物育种研发和繁育基地。引进和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生物高科技农业人才团队，以先进生物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为支撑，提升育种自主创新能力。到 2022 年，生物育种产业增加值力争突破 20 亿元。

2. **“海上粮仓”提升工程。**大力实施绿色水产养殖行动，

优化养殖区域布局，编制发布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完成禁养区、限养区、养殖区划定。继续开展健康养殖示范创建，推广渔业智能装备、工厂化循环水养殖、陆海接力养殖、海洋生态立体混养等先进技术。探索发展耐盐碱蔬菜栽培。创新渔业增殖投入机制，建立公益性放流制度，积极引导社会放流活动，修复海洋生态，恢复生物种群。推广节能环保型渔船，落实休渔制度，控制近海捕捞，优化海洋捕捞业。巩固提升海洋牧场示范创建行动计划，高起点、高标准建设芙蓉岛西部海域、太平湾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以三山岛一级渔港为基础，新建西由和朱旺一级渔港，加快构建渔港综合服务与管理平台，推动形成集渔业高效养殖、休闲渔业、水产品加工、水产品冷链物流、海洋牧场等为特色的渔港经济区。实施养殖项目进园区计划，在全市打造 1—3 个现代渔业园区升级版。到 2022 年，全市水产品总产量达 32 万吨，渔业经济总产值达到 140.6 亿元。

**3. 特色精致农业培育工程。**编制苹果、大姜产业发展专项规划，研究出台扶持苹果、大姜产业发展的优惠政策。大力发展苹果、月季、大樱桃、草莓、葡萄、银杏、猕猴桃、桃等为主的林果种植，打造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发挥全国苹果期货交割库优势，实施苹果品种改良工程，完善农技服务体系建设，打造 10 万亩苹果优势产区。突出花生种植优势，加快高油酸和优质食用花生品种选育，积极引进花生种植新技术，建设

一批花生标准化生产基地。适度发展中药材和茶叶种植，鼓励适宜地区种植核桃、油用牡丹、文冠果、毛柞、榛子等木本粮油树种，推广林菌、林药、林草、林茶、林菜、林禽、林畜等林下经济发展模式。重点提升大姜、大白菜、韭菜、圆葱、西红柿、芸豆种植水平，加快建设无公害、绿色和有机蔬菜基地，加快推广水肥一体化、智慧农业大棚和有机生态型无土栽培技术，打造全省出口蔬菜和设施蔬菜重点县。沿王河、白沙河流域规划建设大姜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8万亩大姜优势产区。加快发展生猪、肉牛、奶山羊、奶牛等食草畜牧业，大力构建农牧结合、生态循环的新型种养模式，积极创建畜牧业绿色发展示范县。到2022年，果品总产量40万吨，蔬菜总产量25万吨，畜产品总产量达到23万吨。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林业局、市畜牧兽医局；**参与部门：**市发展改革局、市科技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升计划

**4. 粮油安全保障工程。**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加强永久基本农田质量建设。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抓好粮食高产创建平台建设，打造保障国家和区域粮食安全、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核心区。开展粮油绿色创建，加强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示范应用，打造一批稳固的集中连片现代粮油生产基地，推广小麦等订单生产。扩大农

作物秸秆还田面积，推广使用商品有机肥，加大梯田、坡耕地、盐碱地治理力度。到 2020 年，粮食总产稳定在 62.5 万吨。

**5. 农机装备水平提升工程。**围绕小麦、玉米、花生等重点作物关键环节，着力发展土地深松（深耕）、宽幅精播、种肥同施、高效植保、低损收获、秸秆利用、粮食烘干机械化，重点加强高效植保、烘干等机械化薄弱环节。畜牧业重点发展畜禽养殖、畜产品采集、畜禽粪污和病死畜禽处理机械化。水产养殖业重点发展水产品采捕烘干、水质检测处理、精准饲喂、产地保鲜、冷链物流等设施装备。林果业重点发展果树管理、果实采摘、水肥一体化等机械化水平。农产品初加工业重点发展储藏、保鲜、烘干、清选分级、包装等设施装备。以满足主要粮食作物和花生、林果等经济作物及山区丘陵机械化迫切需求为重点，加快研发创新和示范推广节本增效、智能和绿色环保等机械化技术。支持整村、整乡推进深松（深耕）作业和全程机械化。积极创建全国“两全两高”农业机械化示范县。到 2022 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8%，林果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78%。

**6. 农业水利设施完善工程。**大力实施农田水利项目县建设，因地制宜兴建、提升中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加快建设现代农田灌排体系。积极发展节水农业，大力推广喷灌、微灌等高效节水技术和水肥一体化。加大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整治力度。

到 2022 年，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71 以上，节水灌溉面积达到 70 万亩。

**7. 设施农业推广工程。**积极引导农业专业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利用未利用地、荒山荒丘、滩涂等非耕地或质量较差的土地发展设施农业。支持各类农业生产主体因地制宜发展钢架大棚、玻璃温室等设施，鼓励建设智能化畜禽养殖、喷滴灌、种苗繁育等设施农业。到 2020 年，全市设施果蔬面积达到 12 万亩以上。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发展改革局、市粮食局、市农机局、市水务局、市国土资源局；**参与部门：**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市畜牧兽医局、市科技局。

### （三）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计划

**8. 农产品加工业培育工程。**创建农产品加工业示范县、示范园区、示范企业。支持发展水产品、农产品、畜禽、林果产品深加工和农村特色加工业。发展壮大登海、金海、三元、宝洋、昭泰、宏源等粮食精深加工企业，不断提升粮食加工转化增值率和副产品综合利用水平。培育引进大姜精深加工企业，重点研发姜皂、姜茶、姜糖、姜精油、姜黄素等高附加值产品。以扇贝、海参、虾、三文鱼、斑石鲷、黄条鰺等为重点，大力推动水产品精深加工。依托成达、丰盛、金莱等龙头企业，巩固提升畜禽产品精深加工业。发挥天赐宝、东岗果蔬、

壹号庄园、北大荒等骨干企业带动作用，大力推进林果产品精深加工。到 2020 年，全市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70%。

**9. 农村物流体系完善工程。**科学制定物流配送网点布局规划，加强农产品仓储物流设施建设，积极发展农产品物流配送中心和农产品第三方物流，大力构建市、镇、村三级农村物流配送体系。支持农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拓展文峰物流园、万通集贸市场等大型商品市场信息服务等功能。加快发展鲜活农产品冷链物流，重点推进故乡情农副产品冷链物流园区、蓝海科技冷链物流等项目。鼓励供销、邮政、快递和大型商贸物流企业在农村地区经营布局。实施“新农村现代网络工程”、“智慧便利店进社区工程”、“品牌农产品进超市工程”、“乡村旅游后备箱工程”，推广农超、农企、农旅等多种形式的产销对接。

**10. 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加快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支持建设农产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推动特色农产品网上销售、工业品网购进村。设立市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设镇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开展电子商务应用和技能培训，培养农村电子商务人才。鼓励重点企业引进一批高素质、有丰富电子商务运营经验的职业经理人。积极培育多元化农村电子商务市场主体，鼓励电商、物流、商贸、金融、供销、邮政、快递等各类社会资源加强合作，构建农村购物网络平台。不断扩大电子商务在农业农村的应用，加快推进阿里巴巴农村淘宝项目，培育

一批特色电商镇、电商村。加强运用电子商务大数据引导农业生产，推进特色农产品电子商务供应基地建设。支持大型电商平台建设地方特色馆。引导电商企业与社区便利店、快递网点等合作，开展农产品同城配送，探索生鲜农产品“基地+社区直供”模式。积极创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到2022年，全市农村农产品网络销售额达到2亿元以上，农村电商业务覆盖120个村以上。

**11. 乡村旅游提升工程。**推出“美丽莱州景区+乡村精品旅游线路”，策划举办“美丽乡村月月休闲汇”活动品牌，打造多业态集聚的乡村旅游带和乡村旅游集群片区。支持盘活闲置农房等农村闲置资产资源，推进农业与旅游、文化、教育、康养、体育等深度融合，开发朱旺长寿文化等一批乡村旅游特色村、森林人家、康养基地、精品小镇、精品民宿等高端乡村旅游产品，打造莱州乡村旅游品牌。鼓励有条件的乡村发展旅游专业合作社，采取多种经营模式，培育一批影响力大、带动作用强的乡村旅游示范点和旅游品牌。开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发布推介，因地制宜开展农业嘉年华、休闲农业特色村镇、农事节庆等品牌创建和推介活动。

**12. 海洋旅游示范工程。**积极参与打造烟台“黄金文化旅游带”。推进莱州湾东海神庙文化产业园项目，打造集观光、休闲、居住于一体的生态旅游区。完善蓝色海洋科技芙蓉岛垂钓基地、明波水产太平湾水上体育运动中心等旅游配套功能，

发展渔业观光、海上垂钓、水上运动等综合性休闲渔业项目，建设一批渔家乐园、海上垂钓中心、海滨俱乐部，探索建设休闲渔业主题公园。探索开通黄金海岸至芙蓉岛旅游航线，扩大海上旅游规模。积极推进莱州黄金海岸游艇码头建设。到 2022 年，新建 1 处全国休闲渔业示范基地。

**13. “新六产”平台载体打造工程。**深入实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百县千乡万村”试点示范工程。开展农业“新六产”示范县、示范主体创建。创建国家级和省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先导区。支持创建服务业特色小镇。支持土山、朱桥、金仓、小草沟、东岗、新永盛等创建一批农业特色小镇和田园综合体。探索打造“海洋牧场+海岸带生态农牧场+田园综合体+陆海种业硅谷”海岸带田园综合体。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经济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旅游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参与部门：**市林业局、市畜牧兽医局、市农工办、市财政局、市供销社、莱州邮政公司。

#### （四）新型经营主体培育计划

**14. 新型经营主体提升工程。**推动龙头企业做大做强，鼓励企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支持发展产业联盟，组建大型企业集团。支持农村集体采用村委、农民个人生产资源股份合作、订单合同、服务协作或流转聘用等形式，与大企业建立利益联盟，利用企业的技术、加工、市场优势，



共同进行生产经营，推动农村产业紧密融合。发挥农民合作社纽带作用，推进国家、省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创建，探索建立合作社退出机制，引导农民合作社按产业链、产品、品牌等组建联合社。鼓励大学毕业生、外出务工农民等回乡创办家庭农场，引导有一定规模的专业大户向家庭农场转型。支持家庭农场领办合作社，具备条件的向公司制企业发展。到 2022 年，规范化家庭农场达到 300 家、农民合作社达到 2000 家以上。

**15. 农业社会化服务建设工程。**加快推进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为农户提供粮食代清理、代干燥、代储存、代加工、代销售“五代”服务。鼓励水务、供销、邮政、粮食、农机、烟草等部门单位发挥优势，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效对接，因地制宜发展综合型、专业型、社区型为民服务综合平台。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示范县创建活动，制定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规范服务行为。支持以农业社会化服务龙头企业为依托，建设“农村综合体”，打造“乡镇 CBD”。到 2022 年，全市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 85 家以上，争创农业社会化服务示范县。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参与部门：**市粮食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市畜牧兽医局、市农机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供销社。

#### （五）农业科技展翅行动计划

**16. 农业科技平台打造工程。**推进国家玉米工程技术研究

中心、国家玉米新品种技术研究推广中心等创新平台提质升级，打造高水平农业领域技术创新平台。推进国家玉米创新联盟、循环水养殖战略创新联盟等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加快山东海洋牧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建设进度，抓好玉米育种与栽培技术重点实验室、主要海水鱼繁育技术省级重点实验室等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支持莱州明波水产、方泰循环金业、蓝色海洋科技等院士工作站建设。加快建设莱州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17. 农业科技型企业培育工程。**筛选一批创新基础好、发展潜力大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实行入库储备支持，加快培育农业高新技术企业。引导和支持企业积极开展农作物与动物新品种培育、绿色高效生物农药及植保技术、生物饲料、生物疫苗、生物肥料、生物土壤修复剂、精准农业等关键技术研发和重大产品创制。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自主建立高水平研发机构，或与农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联合组建高水平研发机构。

**18. 农业科技研发应用工程。**实施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加快突破节水农业、循环农业、农业污染控制与修复、土壤改良技术等。支持登海种业、明波水产、金海种业、蓝色海洋科技等企业发挥示范带动作用，进一步加强生物育种、生态修复、农业机械等技术研发。建立农业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机制，围绕企业和农产品生产消费需求，加快农业科技知识传播、农业技术转移和科技人才交流，开放共享农业科技资源。

**19. 智慧农业促进工程。**整合涉农信息和服务资源，建设完善农业基础信息资源库，建设开放、基于标准、基于涉农信息资源库的综合资源管理平台。建设包括环境感知、实时监测、自动控制、分析预警等农业大数据分析应用平台，建立县级农村产权交易平台。选取设施化、标准化、规模化生产基础好的农业基地，开展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实施“智慧农机”建设工程，促进信息化与农机装备、作业生产、管理服务深度融合，建设农机信息化综合服务平台。推进海洋牧场观测网节点建设。到2022年，建成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点10个左右。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科技局；**参与部门：**市畜牧兽医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林业局、市农机局。

#### （六）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计划

**20. 标准化基地建设工程。**按照“统一生产技术规程、统一设施标准、统一病虫害防治、统一投入品供应、统一种苗”方式开展标准化生产，保障农产品的优良品质和质量安全。开展标准化生产基地创建活动，创建一批果蔬标准园、畜禽标准化示范场、水产健康养殖场。到2020年，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达到70%以上。

**21. 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工程。**大力推进“食安莱州”建设。健全完善市、镇、村三级农产品质量监管体系，建成全市统一的重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平台，构建全程覆盖、运转高效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格局。深入开展餐饮质量安全提

升工程和农村食品安全提升行动。到 2022 年，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达到 98.5% 以上，创建省级及以上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22. 农产品品牌培育工程。**制定《农产品品牌建设实施方案》，培育提升知名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不断提升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和增值空间。放大莱州梭子蟹、文蛤、对虾、大竹蛭、大姜、云峰大樱桃等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品牌效应，重点加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认证管理。到 2020 年，新增农产品商标 60 件，农产品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2 件，“三品一标”认证数量达到 105 个。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参与部门：**市畜牧兽医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林业局、市农机局、市粮食局。

#### （七）农业对外合作行动计划

**23. 特色优势农产品出口提升工程。**发挥毗邻日韩优势，扩大苹果、大姜、洋葱、海产品、畜产品等高附加值的优势农产品出口，确保农产品出口保持稳定。强化行业协会、中介组织、企业联盟在推动和开拓国际市场中的作用，搭建农产品出口交易平台。

**24. 出口农产品龙头企业培育工程。**研究出台培育壮大农产品出口龙头企业的扶持政策，鼓励引导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发挥出口蔬菜和出口花生重点区域优势，引导一批农业重点企

业“走出去”。支持意达实业（泰国）有限公司面粉生产等国际合作项目。引导农产品出口企业境外注册商标，支持涉农企业自主品牌出口，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农业品牌，打造一批熟悉国际规则的农业龙头企业。组织农业重点企业赴境外建设农产品展示中心，参加各类国际展会，开展技术交流、产品推广和项目合作。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局；**参与部门：**市科技局、市畜牧兽医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林业局、市农机局、市粮食局。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站在全局高度，充分认识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动产业振兴的重要意义，处理好政府和市场关系、协调好各方面利益，建立方案实施的组织协调机制。要引导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参与乡村产业振兴，优化资源配置，形成齐抓共推的强大合力。

**牵头单位：**市农业局

（二）强化财政保障。要加大投入力度，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乡村产业倾斜，为乡村产业振兴提供政策和资金保障。依托上级切块下达资金与本级资金，设立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集中财力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及使用绩效监督，各类涉农资金向乡村产业倾斜。建立覆盖各类涉农资金的“任务清单”管理模式，将各类涉农资金向乡村

乡村振兴战略聚集聚焦，集中力量办大事。优化资金支出结构，突出绿色生态导向，增量资金主要向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农业倾斜，提高农业补贴政策效能。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杠杆作用，创新投入方式，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担保贴息、以奖代补、民办公助、风险补偿等措施，引导和撬动更多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止借乡村振兴之名大举借债，新增地方政府性债务。

**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三）优化金融服务。支持工商资本进入乡村产业领域。充分发挥农业融资担保机构的作用，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支持力度，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信贷保障。建立健全农业保险制度，增加保险种类，扩大保险覆盖面，提高保障水平。有序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和农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试点。稳步扩大新型农村合作金融试点规模，探索创新信用互助模式。

**牵头单位：**人民银行莱州支行、市金融办、烟台银监分局莱州办事处

（四）完善土地政策。逐步提高土地出让纯收益用于乡村产业发展的比例。鼓励各地探索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的具体办法，增加村级集体收入和农民财产性收入。按照中央、省、市的统一部署，推进农村土地

制度改革，释放改革红利；通过农村闲置宅基地整理、土地整治等新增的耕地和建设用地，优先用于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和农产品冷链、初加工、烘干、仓储、机库等设施建设用地，优先提供保障。

**牵头单位：**市国土资源局

附件：莱州市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工作方案重点项目表

## 莱州市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工作方案重点项目表（51个）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实施区域	资金来源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1	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	划定小麦、玉米生产功能区。	小麦功能区 56 万亩，玉米功能区 54.5 万亩，玉米面积为与小麦复种面积。	全市	财政资金	市政府	2019 年
2	高标准农田建设	重点开展农田排灌设施、机耕道路、输电设施和土壤改良等田间工程建设。	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61.5 万亩。小麦功能区 56 万亩，玉米功能区 54.5 万亩，玉米面积为与小麦复种面积。	相关镇街	财政资金	市国土资源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局	2020 年
3	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	开展攻关区、示范区、辐射区、特色区“四区”建设，示范推广适应市场需求的小麦、玉米、杂粮等优良品种及配套技术。	建设优良品种展示中心及示范点，100 亩以上的攻关区，万亩以上的示范区，10 万亩以上的辐射区；万亩以上优质杂粮特色区。	相关镇街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 年
4	粮食服务体系建设	开展优质粮食工程建设，建设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开展代清理、代干燥、代储存、代加工、代销售“五代”服务等；建设县级质检站，完善粮食质检体系。	国粮财〔2017〕180 号等相关规定。	全市	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市粮食局	2020 年
5	水果产业提质升级基地	支持水果生产，扶持建立一批特色高效示范果园，对果园进行肥水一体化、病虫害综合防控等现代化设施改造，提高我市水果产业竞争力。	扶持建立一批特色高效示范果园，探索苹果免套袋配套技术、建成两处免套袋栽培示范基地。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市财政局	2022 年
6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	以种养结合为主要措施，通过建设粪污收集系统工程、集中治理沼气工程及配套设施工程等，进行粪污处理工艺改进，配套处理设施改造升级，打通粪污肥料化、资源化利用通道。	计划争取上级无偿资金 4500 万元。	全市	财政资金	市畜牧兽医局	2020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实施区域	资金来源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7	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项目	实施“海上粮仓”建设，到2022年，建设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2处以上，总面积达到20万亩以上。	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	相关镇街	财政资金	市海洋与渔业局	2022年
8	农业标准体系建设	制定农业地方标准和技术规程；建设省级标准化基地。	制定市农业地方标准、生产技术规范60项；争创省级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达到100个。	全市	财政资金	城建和制修订单位	2020年
9	农产品质量安全源头风险防控和预警	开展农药、肥料、种子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严厉打击制售假劣农资违法行为；低毒低残留农药补贴；蔬菜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集成与示范。	农产品及投入品生产经营主体生产经营行为合法、生产经营过程可控、产品质量可靠，农药利用率提高到40%，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比例明显提高。	全市	财政资金	市政府	2022年
10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平台建设	建立监管平台，逐步将投入品经营门店、产业化龙头企业生产基地、农民专业合作社生产基地等纳入监管追溯范围，实现主要投入品可追溯。	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任务。	全市	财政资金	市政府	2022年
11	品牌基地建设项目	重点开展品牌塑造、宣传营销、质量提升、规模扩建等内容。	进一步完善标准化社会生产、社会化服务、品牌化经营体系，逐步提升基地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程度，培育打造在国内外叫得响、受欢迎的农产品品牌。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及项目主体	2022年
12	农业科技园区产业技术提升工程	充分发挥农业科技园区的示范带动作用，鼓励和吸引各类创新要素向农业科技园区聚集，加强培育区内农业科技企业，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提升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水平。	实施市级农业科技园区产业提升项目，推动园区产业升级，带动县域创新驱动发展。	全市各级农业科技园区	财政资金	市科技局	2022年
13	农业创新主体培育工程	综合运用各种政策杠杆，推动中小企业向科技型转型发展，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筛选一批创新基础好、发展潜力大的农业科技企业，加快培育成为高新技术企业，推动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激励政策的落实。	力争到2022年农业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5家以上。	全市	财政资金	市科技局	2022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实施区域	资金来源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14	现代种业重大科技创新工程	高品质高附加值的重大新品种引进、扩繁与创制；地方特色品种改良、提升；新品种选育与高效扩繁技术。	组织实施市级种业科技创新项目，积极争取省农业良种工程项目，全面提升我市种业创新能力。	全市	财政资金	市科技局	2022年
15	农业科技攻关	围绕精准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渔业健康养殖与深加工、高端智能装备等领域开展技术攻关，为乡村产业振兴提供技术支撑。	每年组织实施市级农业科技项目5项左右，着力解决一批关键共性技术，增强农业发展新动能，推进农业产业转型升级。	全市	财政资金	市科技局	年度项目
16	品种展示示范体系建设	争创新品种展示示范中心1处。	占地100亩以上，交通便利，地力均匀，排灌方便，配套农机具，固定技术人员。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17	商业化育种能力建设	争创小麦商业化育种中心1个、玉米商业化育种中心1个。	建成2个商业化育种中心，培育一批适合现代化农业生产需求的突破性绿色新品种。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18	种子繁育基地建设	争创小麦种子繁育基地1个、花生种子繁育基地1个、蔬菜种子繁育基地1个。	建成规模化、标准化、集约化、机械化和信息化的良种繁育基地，配套建设和改造升级一批现代化种子加工中心。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19	农作物种业综合信息网络平台	建设5大功能模块和9个子系统。	建成与上级联通的种子管理部门的政务信息体系；建成全市农作物种子质量追溯系统；搭建种业信息公众服务平台。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20	全市农作物种子质量检测体系建设	争创1个县级质检中心。	建成县级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21	信息进村入户工程	对接省级信息进村入户平台，在全市按照农业农村部标准规范建设益农信息社，实现与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等服务主体的对接。	按照现有标准建设益农信息社，满足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和培训体验服务。	全市	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22	农作物病虫害智慧化监测能力建设	建设1个县级病虫害智能化监测站。	配备物联网监测设备、软件数据分析系统及其他必要调查工具。	在粮食、油料、果树、蔬菜主产区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实施区域	资金来源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23	烟台果业气象服务建设	围绕烟台果业气象服务中心，开展果业气象服务。	果业气象服务中心设置在烟台市开发区气象局，项目实施单位包括烟台各县市区气象局，莱州市气象局负责与市果业气象服务中心做好对接，做好全市果业气象服务工作。	全市	财政资金	市气象局	2020年
24	智慧农业工程	推进“三网”融合，实施“互联网+”种植、养殖等现代农业，鼓励互联网企业建设农业服务平台，促进物联网、卫星遥感、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与农业融合，提高农业智慧化和精准化水平。	到2022年，形成健全的农业信息监测体系、价格分析体系和重要农业灾害预警体系。	全市	财政资金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局	2022年
25	智慧人才培育工程	依托工程建设，结合现有培训资源，开展线下集中培训、实操培训、线上培训等。	通过线上线下培训，打造一支懂农业、带农村、会应用的智慧人才队伍。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商务局、市农业局	2022年
26	农副产品冷链物流园区	建设冷库、加工车间及制冷机房、泵房等配套用房，购置制冷压缩机等制冷、加工设备318台套，冷藏车80台。	建设集农产品储藏、初加工、配送服务为一体的农副产品冷链物流示范区。	相关镇街	自筹资金	项目主体	2022年
27	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建设	健全县、乡、村三级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推动电商企业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合作。	到2022年，全市农村电子商务服务基本覆盖涉农镇街。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商务局、市农业局	2022年
28	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争取上级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资金，重点发展以“订单小麦”模式形成稳定基地供应，以深加工提升附加值，以面塑艺术文化扩大旅游宣传影响力，形成生产、加工、销售、展示、体验莱州面塑、胶东工艺品面点的完整产业链。	打造农业“新六产”融合发展模式，探索多种利益联结机制，加快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等产业发展，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相关镇街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29	万亩大姜种植示范基地建设	通过整理土地，建设水利基础设施，以龙头企业带动，打造成方连片的绿色大姜种植示范基地。	建设成方万亩大姜种植示范基地。	驿道镇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项目主体	2021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实施区域	资金来源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30	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补助项目	争取省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补助资金，建设一批农产品初加工设施。	改善农产品产地设施条件，提高农产品预冷、冷藏能力，打通农产品冷链物流“最初一公里”。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31	海洋牧场海珍品精深加工项目	依托现有水产加工车间对海洋牧场出产的海参、海肠、脉红螺等海珍品进行精深加工，达到 GMP 认证标准，产出海参口服液、含片，海肠生态调味品、速冻食品，脉红螺片速冻方便食品等。	利用自有海洋牧场提供原材料，产品达到 GMP 认证标准。国内首次对海肠进行全产业链条研究，其中拟研发调味包将填补国内空白。	相关镇街	自筹资金	项目主体	2020年
32	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科研基地建设项目	争取省级财政资金，在粮油、果蔬、畜产品、水产品等行业建设一批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培育行业技术领先农产品加工企业。	解决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及配套设施问题，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延伸产业链条，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能力和农产品附加值。	粮油、果蔬、畜牧、水产等龙头企业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33	“新六产”贷款贴息项目	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农业“新六产”项目争取项目补助或者贷款贴息。	对符合我市农业“新六产”发展方向的项目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推动全市农业“新六产”快速发展。	符合条件的企业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畜牧兽医局	年度项目
34	家庭农场规范提升工程	在全市集中开展家庭农场标准化建设、服务引领、创新创业、拓展提升等专项行动。	全市家庭农场达到 300 家以上。	全市	自筹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35	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创建	支持壮大农民专业合作社，引导争创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	市级以上示范社达到 50 家。	全市	自筹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36	农业社会化服务示范创建	创建农业社会化服务示范乡镇 10 个，农业社会化服务示范组织 20 个。	每个示范乡镇奖补 50 万元，每个示范组织奖补 10 万元。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	2022年
37	供销社为农服务中心建设	建设为农服务中心，构建为农服务综合平台。	具备测土配方和智能配肥、农资直供、统防统治、农机服务、烘干储藏或冷藏加工、农民培训、技术推广等服务功能中 4 项及以上功能，因地制宜，形成区域性服务圈。	全市	财政资金和自筹资金	市供销社	2022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实施区域	资金来源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38	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	建立示范点，开展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试验示范，培育农机经营主体，全面推广应用。	根据烟台市农机局分配资金额度实施项目。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机局	2018年度项目
39	农机手、农机合作社带头人培训	为农机手提供农机化节本增效、农机维护、农机操作等技术培训服务。为农机合作社带头人提供农村发展宏观知识、经营管理知识、技术技能知识培训。	每年根据烟台市农机局下达我市培训任务实施。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机局	年度项目
40	农机化转型升级推进工程	围绕农机化发展重点，试验、选型、改进一批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建成一批关键环节生产机械化技术推广示范基地。开展“两全两高”示范县创建。	力争到2019年建成示范县。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机局	2019年
41	农机装备研发创新计划	主要围绕林果、经济作物生产机械化薄弱环节，组织开展农机研发创新，解决林果生产机械化难题，满足群众生产需求，加快全市林果生产机械化进程。	根据市财政下达资金额度和申报项目内容，确定沙河金达威农机装备有限公司承担林果机械研发项目，项目补助资金为25万元。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机局	2018年度项目
42	农机化创新示范工程	建成一批技术水平高，示范带动能力强的林果、经济作物生产关键环节机械化技术示范推广基地，今年在文昌傅家桥村建设1处。	市财政下达莱州项目补助资金额度为30万。	全市	财政资金	市农机局	2018年度项目
43	农田水利工程	因地制宜兴建、提升中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田间工程改造，建设现代农田排灌体系。	到2022年，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71，高效节水面积达到90万亩。	全市	财政资金	市水务局	2022年
44	现代林业提升工程	以实施国土绿化提升三年攻坚行动为引领，充分依托森林资源，大力发展林业经济。	到2022年，全市发展木本油料经济林3万亩、用材林3万亩、林下经济11万亩。	全市	自筹资金	项目承担单位	2022年
45	乡村旅游集群片区	依托海洋、山岳、河流、文化、葡萄及葡萄酒、A级旅游景区等资源，在全市打造相对集中、业态丰富、功能完善、拥有核心吸引物与综合竞争力的乡村旅游集群片区2—3个，乡村旅游点10个。	相对集中、业态丰富、功能完善、拥有核心吸引物与综合竞争力。	全市	自筹资金	市旅游局、相关镇街	2022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实施区域	资金来源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46	乡村旅游精品民宿客栈	按照高端乡村酒店标准，打造 3 个与乡村环境融为一体的精品民宿、乡村客栈。	民宿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	全市	自筹资金	市旅游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住房规划建设局	2022 年
47	精品旅游小镇	会同住建部门，重点打造 1-2 个精品旅游小镇。	省级特色景观旅游名镇标准或国家 4A 级景区标准。	全市	自筹资金	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旅游局	2022 年
48	乡村旅游后备箱示范基地	打造海产品、水果、葡萄及葡萄衍生品、土特产等旅游商品。	《购物旅游示范村评定》山东省地方标准。	全市	自筹资金	市旅游局、市商务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农业局、相关镇街	2022 年
49	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做大做强主导产业，建设优势特色产业引领区；促进生产要素聚集，建设现代技术与装备集成区；推进产加销、贸工农一体化发展，建设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区；推进适度规模经营，建设新型经营主体创业创新孵化区；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建设现代农业示范核心区。	全市建成 1 家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力争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1 家，形成省级、市级、县级梯次推进格局。	全市	财政资金、PPP、政府购买服务、贷款贴息等方式	市农业局	2022 年
50	莱州市生物育种特色产业园区	到 2020 年，生物育种特色产业园区内生物育种技术、自主创新能力、育种人才综合素质、选育新品种、销售收入等指标均居国内同类型园区前列。	成为全省乃至全国特色经济园区发展的龙头，使莱州市生物育种产业发展成为全国领先、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特色产业。	全市	财政资金	市政府	2020 年
51	莱州市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种业硅谷核心区项目	总投资 2.6 亿元，占地 300 亩，建设中观种业会展中心、现代农业示范园、农业服务咨询、检验检测、大数据综合服务中心、现代农业种植大棚、设置室外展区和停车休息区，配套建设专家宿舍楼，购置空气能温控设备、大型展示设备、展示区分区设施等。	打造集农渔牧新成果展示、科技培训、水产育苗、种业科技、农资和技术服务等于一体的现代农业产业园核心区。	相关镇街	财政资金	市农业局、项目主体	2020 年

# 莱州市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工作方案

根据《莱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总体部署，围绕打造乡村振兴的莱州样板，大力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培养造就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三农”工作队伍和“给农业插上科技的翅膀”要求，坚持把人力资本开发放在首要位置，着力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推动各类人才形成合力，让愿意留在乡村、建设家乡的人留得安心，让愿意上山下乡、回报乡村的人更有信心，激励各类人才在农村广阔天地大施所能、大展才华、大显身手，打造一支强大的乡村振兴人才队伍，为打造乡村振兴莱州样板提供有力支撑。

### （二）基本原则

一是坚持优先发展。紧紧围绕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和满足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需要，加快补齐农业农村短板，在强化人才供给上优先保障。二是坚持高端引领。强化创新驱动发展，充分发挥高层次农业科技人才和高素质

农业生产经营人才的引领带动作用。三是坚持分类开发。遵循人才成长规律，采用差异化、针对性引用人才措施，为乡村人才成长提供便捷通道和广阔舞台。四是坚持凝聚合力。注重发挥各类人才优势，密切衔接、相互配合，形成群策群力、共同开发的协同机制。五是坚持政策激励。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不断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吸引社会各界投身乡村发展，让各类人才创造活力竞相迸发、聪明才智充分涌流。

## 二、目标任务

### （一）总体目标

2018年，全市基本构建起乡村人才振兴的政策框架，创新引才、用才、育才体制机制，形成上下贯通、协同配合的良好工作格局；到2020年，培养和造就一大批符合时代要求、具有引领和带动作用的乡村人才，人才的基础性、战略性作用更加凸显，基本满足全市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到2022年，全市基本建立起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乡村人才队伍和机制完善、充满活力、富有效率的人才支撑体系，为乡村振兴战略不断注入源头活水，在乡村形成人才、土地、资金、产业汇聚的良性循环。全市乡村人才总量达到3万人左右。

### （二）主要任务

乡村振兴关键在人，在人才。乡村人才振兴，要围绕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布局人才链，统筹抓好农业科技人才、农村专业人才、新型职业农民、农村乡土人才、农村创新创业人



才等五支乡村人才队伍建设。

——农业科技人才队伍。加强协同培养，加大稳定支持，围绕种业发展、农机装备、绿色高效、市场信息、农产品质量安全等，打造一批省内、国内领先，甚至具有国际水平的农业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

——农村专业人才队伍。实施分类培养，健全评价激励，围绕农技推广、畜牧兽医、渔业渔政、农村卫生、乡村教育、农村事务管理、农村法治、建设规划、环境整治、改厕节水等工作，建设一批扎根农村、服务基层的专业化技能队伍。

——新型职业农民队伍。创新培育机制，规范管理服务，围绕种植业、养殖业、农产品加工、农村物流、电子商务、农业职业经理人等，培育一批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现代农业经营者队伍。

——农村乡土人才队伍。深入挖掘培养，突出带动农民增收致富，围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特色产业、文化传承、家庭服务等，开发一批富有工匠精神的乡土人才和能工巧匠。

——农村创新创业人才队伍。强化政策支持，构建良好环境，围绕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农业农村经济，壮大一批富有活力的农村发展带头人。

### **三、重点工作**

#### **（一）加强农村人才队伍建设**

1. 充分发挥农业科技人才“领头雁”作用。依托烟台市

“双百计划”人才工程，加大农业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力度。持续做好山东省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高效生态农业创新类的引进、选拔推荐工作，争取农业产业领军人才获得更高层次扶持。强化本土人才培养提升，对主持农业领域重大科研项目、承担重点工程、推动先进技术成果转化、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优秀本土人才进行扶持。

**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责任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学技术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教体局

2. 推动农业自主创新整体水平提升。结合现代高效农业高端人才需求，积极引进相关领域海内外人才（团队）及项目。支持中等职业学校开设涉农专业，灵活设置专业方向，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为乡村振兴培养专业化人才。

**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责任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体局、市科学技术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3. 加大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力度。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轮训计划和现代青年农场主培养计划为引领，以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领办人和骨干为重点，分类型、分层次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和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引导具有实践经验的电子商务从业者从城镇返乡创业，鼓励电子商务职业经理人到农村发展。到2022年，培训新型职业农民1000人。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责任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体局、团市委

4. 强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贯彻落实好山东省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建设的 20 条措施，不断完善引进培养、服务保障、激励考核机制，着力提升农技推广人才综合素质和服务能力。鼓励农业科技人才参与创办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加大节水农业和水肥一体化专业队伍建设，提升资源综合利用和农业集约化水平。加强基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体系建设，培育农村经营管理人才。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编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5. 促进农科教人才资源优化整合。依托科研平台，加强与山东省农科院、山东农业大学、青岛农业大学等省级科研单位、农业院校合作，以农产品为单元、以全产业链为主线，吸纳全市农业科研推广单位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农业科技人才，建立服务大宗主导农产品、优势特色农产品产业创新团队，大力提高农业自主创新能力，加快科技成果向农业各个领域的转化与应用。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责任部门：**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6. 提升乡村技能人才创新创业能力。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

育工程，以提高科技素质、职业技能和经营能力为核心，大规模开展创新创业培训。实施乡村人才技能培训计划，对具有劳动能力和一定文化素质的农村劳动力、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等返乡下乡创业人员开展就业创业培训。鼓励有志于旅游发展的专家、干部、青年扎根基层，投入农村，充实乡村旅游人才梯队。实施乡村旅游培训，促进乡村旅游人才振兴。实施“才智惠民”工程，组织旅游专家、专业技术人员等到乡村进行对口指导。强化人才支撑，汇聚乡村振兴巾帼人才队伍，促进妇女人力资源向人才资源转化。着力培育农村致富女带头人队伍。开展新型职业女农民培训，提升现代特色农业、庭院经济、乡村旅游、电子商务等新业态知识技能，加强农村妇女种养技术和管理运营能力，培养一批懂农业、爱农村的新型职业女农民。着力培育壮大巾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强对农村妇女信息、技术等服务，引导妇女发展特色高效生态农业，让农村妇女成为现代农业经营的主体。

**牵头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责任部门：**市农业局、市旅游局、市妇联

7. 加强农村党组织人才队伍管理培养。全市每年举办村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班，村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参加一次县级及以上组织的集中培训，确保每年对村党组织书记集中轮训一遍，切实提升农村党组织书记综合素质。落实“扶贫先扶志、扶贫必扶智”要求，组织省扶贫工作重点村党支部书记参加全

省、烟台市集中培训，大力提高其综合素质，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

**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农业局

8. 实施各类人才定向培养计划。依托省属公费师范生政策，在调研我市教师需求的基础上，积极争取招生培养计划，为公费师范生预留编制、岗位，毕业后到农村学校任教，持续为农村学校补充高素质的全科教师。依托省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建设的有关措施，积极争取公费农科生定向培养计划，毕业后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制度要求，组织公费农科生与乡镇农技推广机构在需求岗位内进行双向选择，壮大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

**牵头部门：**市教体局、市农业局；**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编办

## （二）加大乡村人才振兴投入

9. 强化人才支持乡村力度。做好省选派高层次人才到我市挂任科技副职有关工作。积极组织申报科技特派员，鼓励支持科技特派员通过农科驿站等基层科技服务站点，为乡村振兴提供科技创新创业、科技指导、科技精准扶贫、基层人才培养等综合科技服务。推动国家、省科研人员以知识产权明晰为基础、以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在我市贯彻落实。

**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责任部门：**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局

10. 持续推进访学研修。全面建立城市教师定期服务乡村机制，完善中小学教师、医疗卫生、文化、科技等专业技术人才基层服务制度，推动城乡、区域、校地之间人才培养合作与交流。加快人才双向流动，选拔一批科技、教育、文化、医疗人才到基层一线服务，推荐一批优秀基层人才到部分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文化单位、医疗机构访学研修，畅通智力、技术、管理下乡通道，推动各类人才、项目、资源向基层下沉。

**牵头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责任部门：**市教体局、市委组织部、市科学技术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1. 深化提升第一书记工作。在实现第一书记对扶贫工作重点村、软弱涣散村全覆盖的基础上，从 2019 年开始，全面推行向集体经济空壳村选派第一书记。

**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市扶贫办

12. 支持青年人才返乡创新创业。实施“村村都有好青年”选培计划，吸引各行各业优秀青年返乡下乡创业，为农村发展党员、村“两委”班子做好人才储备。积极引导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积极推进大学生“村官”计划、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等。

**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3. 开展农业科技人员下乡活动。结合专家服务基层活动，定期邀请农业科技专家到我市农业生产一线开展技术服务

活动。每年组织 50 名农业科技人员到生产一线，以推广绿色优质、稳产增产和抗灾减灾技术为重点，加大关键时节、关键环节的技术指导和农民培训力度。发挥好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和农村专业技术协会作用，推动科技进村、入户、到田。每年指导农户 1000 户（次）。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科协

### （三）优化乡村人才发展环境

14. 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深化、完善活动的内容、形式和载体，加强专家资源供给侧建设，全面推动农业自主创新、基层农技推广人才综合素质和服务能力的提升。健全农业科技领域科研人员以知识产权明晰为基础、以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支持新型职业农民享受创新创业扶持政策。

**牵头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责任部门：**市科技局、市农业局

15. 健全人才待遇保障新政策。引导符合条件的新型职业农民参加我市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支持乡村医生按规定参加当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面落实乡村教师享受乡镇工作补贴、交通补助、教师体检、乡村特困教师资助等政策。

**牵头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责任部门：**市卫生计生局、市教体局、市财政局

16. 建立乡村人才激励机制。在推荐、选拔国家百千万人才

工程人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齐鲁首席技师、省突出贡献技师等国家级、省级或市级人才时，注重向基层专业技术、技能人才倾斜。在推荐申报泰山产业领军人才、来鲁创业启动支持计划时，注重向农业类海外科技创业人才倾斜。对长期在基层工作且业绩优异的农业科技人员、农技术推广人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乡村学校教师等，优先推荐参加评先树优，奖励结果列入职称评审标准。对从教 30 年、20 年以上的教师按照有关规定发放荣誉证书。适当扩大乡村之星评选规模，每两年评选一批具有较大示范作用的优秀农村实用人才。

**牵头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卫生计生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局

#### 四、保障措施

（一）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工作由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市农业局牵头，市直有关部门按照分工负责原则，协调推进各项举措的具体实施，做到统筹规划，务求实效。

（二）优先发展，不断加大投入力度。坚持把乡村人才振兴放在公共财政优先支持的位置，进一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落实和完善融资贷款、配套设施建设补助、税费减免等扶持政策。引导工商资本积极投入乡村振兴事业，带动人才回流农村，为乡村振兴注入现代生产元素和提供人力支撑。



（三）强化考核，塑造聚才良好氛围。把乡村人才振兴列入到全市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将重点任务分解到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不断健全机制，落实责任，推进落实。广泛宣传乡村振兴相关政策，加大人才创新创业宣传力度，开辟乡村人才资源开发新模式，塑造聚才尊才爱才良好氛围。

附件：莱州市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工作方案重点项目表

## 莱州市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工作方案重点项目表（16个）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1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	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轮训计划和现代青年农场主培养计划为引领，以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领办人和骨干为重点，分类型、分层次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培训新型职业农民 1000 人。	市农业局	到 2022 年完成
2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	围绕提升基层农技人员素质和推动服务能力开展系列培训。	贯彻落实好山东省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建设的 20 条措施，着力提升农技推广人才综合素质和服务能力。	市农业局	每年实施
3	农村实用人才培育工程	围绕服务农民创新创业，以提高职业技能和经营能力为核心，大规模开展创新创业培训。	对具有劳动能力和一定文化素质的农村劳动力、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等开展就业创业培训。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农业局	每年实施
4	实施“才智惠民”工程	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等到乡村进行对口指导。	每年举办 4 期“才智惠民”活动，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等到乡村进行对口指导。	市农业局	每年实施
5	加强农村党组织人才队伍管理培养	大力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	每年举办村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班，村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参加一次县级及以上组织的集中培训，确保每年对村党组织书记集中轮训一遍。	市委组织部	每年实施
6	实施乡村教师定向培养计划	持续为农村学校补充高素质的全科教师。	依托省属公费师范生政策，在调研我市教师需求的基础上，积极争取招生培养计划，为公费师范生预留编制、岗位，毕业后到农村学校任教。	市教体局 市编办	每年实施
7	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人才定向培养	积极争取公费农科生定向培养计划，壮大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	依托省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建设的有关措施，积极争取公费农科生定向培养计划，毕业后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制度要求，组织公费农科生与乡镇农技推广机构在需求岗位内进行双向选择，壮大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	市农业局 市财政局	每年实施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8	强化科技副职工作	做好省选派高层次人才到我市挂任科技副职有关工作。	做好科技副职服务，协助科技副职开展工作。	市委组织部 市科技局	每年实施
9	积极组织申报科技特派员	积极组织申报科技特派员，鼓励支持科技特派员开展综合科技服务工作。	鼓励支持科技特派员通过农科驿站等基层科技服务站点，为乡村振兴提供科技创新创业、科技指导、科技精准扶贫、基层人才培养等综合科技服务。	市科技局	每年实施
10	持续推进访学研修	加快人才双向流动，选拔一批科技、教育、文化、医疗人才到基层一线服务，推荐一批优秀基层人才到部分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文化单位、医疗机构访学研修，畅通智力、技术、管理下乡通道，推动各类人才、项目、资源向基层下沉。	建立城市教师定期服务乡村机制，完善中小学教师、医疗卫生、文化、科技等专业技术人员基层服务制度，积极引导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积极推进大学生“村官”计划、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等。	市委组织部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教体局 市科技局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市卫生计生局	每年实施
11	深化提升第一书记工作	向集体经济空壳村选派第一书记。	在实现第一书记对扶贫工作重点村、软弱涣散村全覆盖的基础上，从2019年开始，全面推行向集体经济空壳村选派第一书记。	市委组织部	每年实施
12	支持青年人才返乡创新创业	吸引各行各业优秀青年返乡下乡创业，为农村发展党员、村“两委”班子做好人才储备。	实施“村村都有好青年”选培计划；组织实施选调优秀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引导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开展“三支一扶”工作。	市委组织部 团市委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每年实施
13	开展农业科技人员下乡活动	定期邀请农业科技专家、组织农业科技人员到农业生产一线开展技术服务活动和农民培训工作。	每年组织50名农业科技人员到生产一线，以推广绿色优质、稳产增产和抗灾减灾技术为重点，加大关键时节、关键环节的技术指导和农民培训力度。发挥好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和农村专业技术协会作用，推动科技进村、入户、到田。每年指导农户1000户（次）。	市农业局 市科协	每年实施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14	实施技工院校服务脱贫攻坚行动计划	实施技工院校服务脱贫攻坚行动计划。	面向乡村开展技工教育和职业培训。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扶贫办	每年实施
15	健全人才待遇保障新政策	落实待遇保障系列政策。	引导符合条件的新型职业农民参加我市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支持乡村医生按规定参加当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面落实乡村教师享受乡镇工作补贴、交通补助、教师体检、乡村特困教师资助等政策。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卫生计生局 市教体局	每年实施
16	建立乡村人才激励机制	在推荐选拔人才申报各级重点人才工程时，注重向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倾斜。对长期在基层工作且业绩优异的乡村学校教师按照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在推荐申报上级人才工程时，注重向农业类人才倾斜。对长期在基层工作且业绩优异的农业科技人员、农技术推广人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乡村学校教师等，优先推荐参加评先树优，奖励结果列入职称评审标准。对从教 30 年、20 年以上的教师按照有关规定发放荣誉证书。适当扩大乡村之星评选规模，每两年评选一批具有较大示范作用的优秀农村实用人才。	市委组织部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卫生计生局 市教体局 市科技局 市农业局	每年实施

# 莱州市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工作方案

按照《莱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结合工作实际，就推进全市乡村文化振兴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山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一起抓，坚持既要塑形也要铸魂，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全面推进乡村思想道德建设、文明创建、文化发展、文化传承，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改善农民精神风貌，提高全市乡村社会文明程度，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谱写乡村文化振兴齐鲁样板中的莱州篇章。

（二）工作目标。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乡村文化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公共文化服务基本实现标准化均等化，农村公共文化设施、队伍、活动、投入得到保障，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更加丰富繁荣，农村文化人才支撑力明显增强，素质高、业务精、结构稳的乡土专业文化人才队伍进一步壮大；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切实加强，乡村文明水平显著提升，良好社会风尚进一步形成；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富有成效，教化群众、淳化民风的作用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

心建设形成品牌。

## 二、实施铸魂强农工程，强化乡村思想政治引领

（一）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育农村干部群众。深入开展面向乡村的理论学习宣传普及，让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家喻户晓、落地生根。精心组织开展“百姓宣讲”活动，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运用群众听得懂、听得进的语言，增进人们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开展理论图书配送，重点向农家书屋、村居讲堂、社区阅览室等赠送理论读物，及时传播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对社会思潮的辨析引导，正本清源，扶正祛邪，巩固壮大乡村意识形态阵地。加强防范处理邪教工作，坚决遏制邪教发展蔓延。加强农村宗教管理，引导群众合法信仰宗教，依法治理农村宗教领域乱象。

**牵头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责任部门：**市文明办、市民族宗教局、市委610办公室、市委党校、市教体局、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二）推进社科理论普及。贴近基层干部群众需求，加强政策宣传、知识传授、价值传播，提高农村群众人文素质。开展社科普及周活动，面向农村举办系列讲座、社科知识下乡服务等主题活动。实施社科普及示范体系建设行动计划，积极培育打造省级社科普及示范镇街、示范村（社区）。开展社科普

及志愿服务行动。依托专家学者、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社科类社会组织会员等，成立社会科学普及志愿者队伍，大力开展社会科学普及志愿行动。发挥各类讲堂、基层文化活动中心等阵地作用，推动乡村党的理论和社科知识普及。开发中小学乡土特色校本课程，培养学生热爱家乡、建设家乡的情怀。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社科联；**责任部门：**市委党校、市教体局，各镇街

（三）开展政策宣讲。紧紧围绕党的理论创新成果、中央的方针政策部署，发挥党校和宣讲队伍作用，运用各类新闻媒体和宣传文化阵地，推动民生政策宣讲，深入解读宣传党的“三农”政策和强农惠农富农举措，把政策措施讲透彻、讲明白，让党和政府的政策深入人心。注重吸纳农民宣讲员进入宣讲队伍，用亲身经历现身说法宣讲党的十九大精神。通过举办培训班、现场示范辅导、实地观摩等形式，加强对专兼职理论宣讲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基层理论宣讲水平。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责任部门：**市农工办、市委党校、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社科联、市广电台，各镇街

### 三、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保障文化民生

（一）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阵地。加强投入保障、政策保障和机制保障，坚持资源共享、一室多用，整合基层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体育健身等设施，统筹建设各类活

动场所。建设数字文化广场、无线网络等新兴文化设施。推进镇（街）、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2018年全市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达标率100%。实施农家书屋网络化建设工程，推进全市38个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农家书屋数字化升级服务，构建以市公共图书馆、文化馆为总馆，各镇（街）综合文化站为分馆，农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基层服务点的总分馆服务体系，2018年建设1—2处农家书屋示范点。加大文化扶贫力度，到2019年，完成35个烟台市“332”扶贫工作重点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任务。

**牵头部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部门：**市委宣传  
部、市科协、市体育发展中心，各镇街

（二）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资源整合，综合用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烟台文化惠民消费季、莱州市百姓大舞台、月季花节文化艺术周、消夏广场文化活动、莱州大讲堂、惠民文化巡演等平台载体，把更多优秀的电影、戏曲、图书、期刊、科普活动、文艺演出、全民健身活动送到农民中间，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暖心工程”“六进工程”，持续办好“文化惠民、服务群众”实事项目，推进“一村一年一场戏”免费送戏工程，农村数字电影放映工程每年放映1万场次以上。深化“深入基层、扎根人民”主题活动，深入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组织文化文艺小分队深入乡村开展送文化活动。加快推进“书香



莱州”建设，建设书香乡村，精心组织全民读书月、“三农”主题书展、书市、大讲堂以及书香镇街（村居）、书香家庭、阅读推广人评选等活动。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部门：**市科协、市科技局、市文联、市卫生计生局、市体育发展中心

（三）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质量。深入开展“服务基层、服务农民”活动，推动文化资源向基层农村倾斜，创新政策扶持和资金投入办法，引入竞争机制，以奖代补，激发各类文艺院团、演出机构、演出场所发展活力，满足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加大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站）等免费开放力度，发挥市图书馆、文化馆流动服务车作用，以农村为重点开展流动服务，图书馆每年下基层流动服务次数不低于60次，每年举办公益性展览展示不少于10次；文化馆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不少于100次，其中流动演出15场以上，流动展览12场以上。

**牵头部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联

（四）繁荣农村题材文艺创作。加强农村题材文艺创作的规划和扶持，组织动员作家艺术家开展农村题材文艺创作生产，推出一批具有浓郁乡村特色、充满正能量、深受农民欢迎的农村题材文艺作品。发挥“烟台市精神文明建设精品工

程”、烟台文艺创作奖、烟台市繁荣舞台艺术“双演”工程等导向作用，引导农村题材文艺作品创作，不断推出反映农民生产生活的优秀文艺作品，充分展示新时代农村农民的精神面貌。加大广播电视、电影、图书、报刊、音像、电子出版物等资源为农村服务力度，增加农村节目、栏目和播出时间。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责任部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文联、市广电台、今日莱州，各镇街

（五）繁荣发展乡村文化产业。结合我市特色民俗民风文化，针对乡村文化产业发展基础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的文化产业招商。推动乡村文化与旅游、科技、互联网等融合，通过创新提升乡村文化内涵，加快开发乡村文化新产品，培育乡村文化新业态，打造乡村文化品牌，催生乡村文化产业链条。加快培育乡村文化消费市场，加快发展乡村大众性文化消费，兴建适合农村群众的文化消费场所，推动电影院线、演出院线向基层延伸，扶持鼓励实体书店向农村发展。引导民间资本以冠名、赞助等方式参与兴建乡村文化活动、消费场所，打造文化消费集聚区、文化超市、文化大集等。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部门：**市网络办、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市文联、市旅游局，各镇街

**四、实施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和红色基因**

（一）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弘扬儒家文化，重点打造市图书馆尼山书院，推广“图书馆尼山书院+活动基地”的服务模式，延伸图书馆功能，开设国学讲堂，广泛开展以国学讲座、经典诵读、礼乐教化、道德实践、情趣培养为主要内容的系列文化活动；实施乡村儒学推进计划，推动有条件的镇街综合文化站、农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立儒学讲堂，打造一批乡村儒学讲堂示范点。强化对红色文化、书法文化、道教文化、海洋文化等胶东特色传统文化的挖掘，阐发扩大云峰山“中国书法名山”、东海神庙祭祀活动的影响力，挖掘好散落在全市各乡村中的革命历史文化等特色文化资源，强化典型带动，打造文化特色村庄，推动形成特色文化、区域文化竞相发展的良好局面。梳理挖掘地域文化、乡土文化，组织开展节事活动，打造乡村文化名片。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部门：**市文联，相关镇街

（二）大力传承红色基因。传承红色文化，按照“点面结合、分级负责、整体规划、分步实施”的工作思路，统筹市镇村三级资源和力量对红色革命遗址遗迹进行保护和开发。引导红色文化资源丰富的镇村建设红色文化广场、街道或展览馆等红色文化场所，使红色文化建设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促进红色基因融入城市血脉，代代相传；营造红色文化建设浓厚氛围，广泛借助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加大红色文化宣传力

度，重点推介北海银行创建地、西海地下医院等重要红色文化品牌；利用好莱州市革命历史馆、烈士陵园、郑耀南红色文化教育基地、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小草沟精神教育基地等优质资源，构建“一馆多点”党性教育格局和打造“爱国主义教育”“理想信念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廉洁勤政教育”“艰苦奋斗教育”“群众路线教育”等系列精品党性教育线路。认真践行“红色基因就是要传承”，加强胶东革命史、莱州地方史研究和沂蒙精神、胶东革命精神阐发，持续抓好史料遗址挖掘整理和开发利用，努力把承载胶东革命精神的历史遗存和场馆设施发掘好、保护好、建设好、利用好。加大胶东革命题材文艺精品创作扶持力度，广泛开展胶东红色文化传播活动。充分利用清明节和各类纪念日、国家公祭日等时间节点开展纪念活动。进一步加强地方课程建设，推进胶东革命史、莱州地方史进教材、进学校、进课堂。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推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改陈布展。围绕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建国 70 周年、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主题教育活动。扶持乡村红色文化旅游开发，推动红色旅游与民俗游、生态游等相结合，打造一批乡村红色旅游精品景区和精品线路。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市委党史研究室、市教体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文联、市旅游局，各镇街

（三）加强乡村文化遗产保护展示。实施刘子山旧宅保护与利用、毛纪毛敏墓保护工程等重点文物保护工程。梳理“三普”成果，不断提升不可移动文物及文物保护单位层次和级别，新增一批莱州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因地制宜打造1—2处“乡村记忆”博物馆。公示新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和代表性传承人，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六个一”保护措施，积极开发具有地域特色的草编、玉雕、毛笔制作、剪纸、面塑、刺绣、蓝关戏、蹦蹦戏、吴式太极拳、秧歌等民间艺术和表演项目，开展“一镇一品”“一镇多品”“一村一品”文化特色培育工作。深入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利用传统节日组织开展灯会、庙会等民俗活动。整理保护有地方特色的历史建筑、传统生产生活用品等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民间表演艺术、传统戏剧曲艺、传统手工技艺、传统医药、民俗活动、民间传说等非物质文化遗产，鼓励和支持传承人开展传承、传播活动。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部门：**市文联，相关镇街

## 五、实施新时代文明实践工程，培育文明风尚

（一）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建立市、镇、村三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广泛发动机关干部、党校教师、文化人才、先进典型、志愿者等组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伍，定期开展学习科学理论、宣讲党的政策、践行主流价值、

丰富文化生活、推进移风易俗等主题活动。积极推动建立市志愿服务指导中心，村（社区）建立志愿服务站，发挥学校教师、党校教员、在职或退休干部、科技人员、民间文化文艺人才、慈善义工、青年志愿者作用，在信息服务、农技传授、文化活动、移风易俗、邻里互助以及关爱贫困学生、留守儿童中宣传普及科学理论，力争到2022年农村志愿服务站建设率达到80%以上。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责任部门：**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市教体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二）深入实施“孝诚爱仁”四德工程。深化基层道德品牌创建，打造特色道德品牌。总结推广基层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社区等四德工程建设经验，到2020年推出四德工程建设示范点30个。广泛开展市、镇、村三级“榜上有名”先模人物评选活动，建好用活善行义举四德榜，推动全市建立一批四德主题广场、主题公园、主题社区、主题街道。深入开展“道德模范”选树和“学雷锋·身边好人”活动，进一步健全村、镇、市梯次推进的选树机制，推出宣传一批群众身边的典型模范，以身边人、身边事为教材，教育引导广大农民见贤思齐、崇德向善。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责任部门：**各镇街

（三）深入开展移风易俗行动。传承中华文化精髓，融入

现代文明理念，突出庄重感仪式感，用蕴含优秀民俗、体现时代风尚的婚丧新文化取代旧陋习旧风俗。在婚事办理上，倡导集体婚礼、公益婚礼、慈善婚礼等现代文明婚礼形式，推行免费颁证和婚礼式颁证服务。提倡厚养薄葬，倡导仪式从简办理、文明办理。开展移风易俗志愿服务活动，增强移风易俗社会宣传效果。加快公益性公墓等殡葬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绿色生态殡葬。力争到2022年，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城乡居民的殡葬需求得到有效保障。推动文明祭祀，改变农村陈规陋习。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民政局；**责任部门：**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市教体局、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四）深化家风村风行风建设。以美丽乡村建设为主题，以家庭、村居、行业为基本单元，以家风促村风带行风，推动形成家风正、村风淳、行风清、乡风美的良好社会风尚。开展家风建设，以“家和万事兴”为主题，开展“好家风好家训”征集展示和“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引导广大群众传播治家格言、讲好家风故事、传承优秀家风，潜移默化影响农民群众的价值取向和道德观念。开展村风建设，以村居为切入点，进一步规范壮大村居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和红白理事会等群众自治组织，修订完善村规民约，用民间舆论褒贬是非、扶正祛邪；围绕思想道德、移风易俗、环境卫生等内容，

组织开展评议活动，引导广大农民由“要我文明”向“我要文明”转变。开展行风建设，以行业为切入点，广泛开展诚实守信、信用至上、诚信兴业、履约守信等主题宣传实践活动，大力培育农村行业品牌。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责任部门：**市农工办、团市委、市妇联、市教体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五）深化乡村文明行动。把深化文明村镇创建作为推进乡村文明行动的总抓手，推动实现 2020 年 90% 的村镇达到莱州市级及以上文明村镇标准的目标要求，打造一批孝心村、和谐村、生态文明村、移风易俗村、兴业富民村等特色示范典型。加强文明村镇创建工作动态管理，将文明村覆盖率及上升幅度等内容纳入文明镇评选指标体系。以文明村镇创建为基础，每年扶持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的示范片区。推进“百镇千村”建设示范工程建设，按照“村村有休闲文化广场、健身广场、休闲长廊、乡村文明宣传街、LED 显示屏、科普栏、道德文化讲堂、文化墙、宣传栏、乡村文明行动标识”等“十个一”的标准建设文化宣传阵地。以人居环境、乡风民风、文化生活“三个美起来”为目标，重点实施人居环境、四德建设、新农村新生活、移风易俗、平安村庄、文化惠民“六大提升工程”。组织开展科普示范乡村创建活动、“无邪教创建”示范活动。完善乡村规划编制，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着力



改善村容村貌，为乡村文化振兴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有序推进农村基础设施提升，突出“乡村文化广场、健身广场、文化长廊”建设，厚植乡村文化土壤。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责任部门：**市委政法委、市委 610 办公室、市农工办、团市委、市科协、市教体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体育发展中心，各镇街

（六）实施新农村新生活新农民培训提升工程。开展家居生活培训，以“新农村新生活”培训为载体，开展家居生活培训，实施“美丽庭院”创建活动，推动环境治理由村庄向家庭延伸。开展伦理道德培训，围绕正确处理家庭邻里关系，组织日常生活礼仪、婚姻家庭关系等方面的知识培训，促进家庭和睦、邻里和谐。开展亲子教育培训，发挥好家长委员会、家长学校、乡村学校少年宫的作用，普及现代家庭教育理念，传播家庭教育知识，引导农村父母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观。组织农村妇女积极参加健身运动，普及广场舞、健身气功、秧歌等妇女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体育活动。开展科学素质培训，依托新型农民学校、农广校、科普服务站、农技协、农技站等培训阵地，广泛开展科技培训和技术服务。开展农村科普活动，完善农村科普“站、栏、员、网”建设，建立以农村实用人才、乡土人才为主体的专家咨询服务团和志愿者队伍，经常性开展农村科普活动。加强农村科普公共服务建设，建立健全农村科普

长效机制。实施农村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面向农村学生特别是农村留守儿童开展科技辅导、心理疏导、安全健康等志愿服务。开展卫生健康培训，关注农民心理健康，针对性地开展心理健康辅导和（精神）疾病防治，到 2022 年，城、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分别达到 25%和 20%；居民基本医疗素养、慢性病防治素养、传染病防治素养水平分别提高到 25%、28%和 40%；中小学生健康知识知晓率达到 92%。加强健康村镇建设，引导农民养成健康、文明、科学的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积极打造健康示范村镇。大力开展农村爱国卫生运动，深入推进卫生乡镇、卫生村创建工作。普及发展农民健身运动，大力发展健身跑（走）、骑行、徒步、球类、广场舞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推广武术、太极拳、健身气功、秧歌等传统运动项目。为农村社区培训、配备社会体育指导员，组织指导适合在农村开展的体育健身项目。到 2022 年，城乡居民体育健身意识进一步增强，健康素质主要指标位居全省前列，每周参加 1 次及以上体育锻炼的人数达到 55%以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 40%以上。

**牵头部门：**市妇联、市科协、市农业局；**责任部门：**市文明办、团市委、市教体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卫生计生局、市体育发展中心

（七）深化农村诚信建设。深入开展文明信用镇、文明信用村、文明信用专业合作社、文明信用户创建活动，探索建立

村民诚信档案和褒扬惩戒措施。实施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工程，依托涉农金融机构，加快建设农村征信数据库，将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现代农业经济主体的基本信息、信贷信息、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主体资产权益登记等信息纳入农村征信数据库；建立适合农村经济主体特点的信用评价体系，大力推进“信用户”“信用村”“信用乡镇”评定与创建，着力改善农村信用环境。深化诚信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完善政策支持和激励机制，积极争取国家支农惠农政策向信用级别较高的农户、农业产业基地和龙头企业倾斜。

**牵头部门：**人民银行莱州支行；**责任部门：**市文明办、市农业局，各镇街

## 六、实施乡村网络文化建设工程，推动网络惠民

（一）鼓励乡村题材网络文艺作品创作。集纳创作一批反映乡村风貌、农民生产生活的网络文学、微视频、网络演出、网络动漫等新型文艺作品，推动全市乡村网络文艺健康繁荣发展。利用主要媒体网站，把农村题材代表性作品有计划地进行网上展示。充分发挥新媒体独特优势，运用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载体，促进优秀乡村文艺作品多渠道传播、多平台展示、多终端推送。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网络办；**责任部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文联、市广电台、今日莱州

（二）持续深入开展乡村网络公益活动。充分利用网站、

“两微一端”、手机报等网络宣传平台，围绕脱贫攻坚、惠农助农、弱势群体帮扶等主题，打造各类乡村网络公益频道、专题，积极推送乡村网络公益主题的新媒体作品，推广乡村网络公益理念。聚焦乡村特色，创新挖掘独立公益项目，精心打造具有较强影响力和公信力的乡村网络公益品牌。协调组织动员互联网企业、新闻网站、网民及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统筹整合各方力量，促进公益信息互联互通、公益资源协同共享，推动线上线下联动，形成乡村网络公益合力。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网络办；**责任部门：**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广电台、今日莱州，各镇街

## 七、持续推进乡村文化人才建设，强化人才支撑

（一）加大优秀传统文化人才培养力度。根据省优秀传统文化人才培养规划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引进、挖掘、培养一批儒家文化、红色文化、农耕文化、海洋文化研究优秀人才。加大优秀乡村文化人才选拔培养、资助扶持力度，积极推出一批齐鲁文化之星。发挥高校、文艺团体人才优势，通过对口帮扶、设立联系点等形式，开展专业人才进基层活动，弥补人才短板。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部门：**市文联

（二）培育乡村“非遗”文化传承人。继续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的认定、命名工作，为代表性传承人

开展实践活动创造良好的条件，支持其开展授徒传艺、教学、交流等活动。鼓励技艺精湛、符合条件的中青年传承人申报并进入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队伍，形成合理梯队，培养高水平工匠队伍。加大对传承人的培训力度，重点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政策法规、保护方式、知识产权保护、教学技巧等相关知识培训，提高代表性传承人的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提高传承责任意识 and 保护传承能力。

**牵头部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部门：**市文联

（三）壮大乡村文化人才队伍。加强基层宣传文化队伍建设，对现有镇街综合文化站人员进行登记，及时补充专业人员，做到专岗专用。在村、社区配备宣传员，加强农村社区文艺骨干培训。大力培养尼山书院和乡村儒学师资，建立乡村儒学人才库。开展文化志愿服务，增强国有院团发展活力，发挥市文化馆群众文化组织辅导职能，培育打造一批优秀庄户剧团、民间班社、民间表演团队，培养带动一批基层文化工作者、民间文化能手。发展壮大文化志愿者队伍，把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返乡大中专学生等吸纳到乡村文化队伍中来，增强乡村文化自我发展能力。引导返乡下乡人员结合自身优势和特长，发展传统工艺、文化创意等产业。

**牵头部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责任部门：**市委宣传部、市文联，各镇街

## 八、加强组织领导，为乡村文化振兴提供有力保障

（一）狠抓工作落实。各镇街各部门各单位要把乡村文化振兴摆上重要位置，精心组织、细化措施，推动省委、烟台和莱州市委决策部署落实落地。坚持项目化运作、工程化实施，明确项目实施时间表、路线图、责任制和奖惩措施，加强组织领导和督促检查，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坚持问题导向，着眼抓重点、破难点、补短板，深入研究政策措施，为乡村文化振兴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定期召开农村文化振兴工作联席会议，统筹解决乡村文化振兴工作的重大问题。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责任部门：**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镇街

（二）加大资金投入。加强农村文化振兴的财政保障，持续加大投入力度，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引导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兴办乡村文化事业。加大对庄户剧团和民间艺人开展文化活动的资金扶持。加强农村金融服务和产品创新，加大金融对乡村文化振兴的支持力度。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责任部门：**市财政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金融办、人民银行莱州支行、烟台银监分局莱州办事处

（三）加强新闻宣传。做好政策解读和评论引导，广泛宣传市委市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举措，使乡村振兴成为全市上下的共识和自觉行动，形成强大工作合力。市主要新闻媒体开设专栏，策划推出系列乡村

题材主题采访活动，围绕乡村振兴主题，长流水、不断线地刊发新闻报道，讲好乡村振兴的莱州故事，展示工作进展成效，推广典型经验做法。做好优秀乡村文化融媒传播，围绕推动乡村文化振兴主题，运用新技术制作鲜活生动的融媒体产品和公益广告，做好报、台、网、微、端融合推送传播，使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深入人心。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责任部门：**市网络办、市广电台、今日莱州，各镇街

附件：莱州市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工作方案重点项目表

## 莱州市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工作方案重点项目表（34个）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一、铸魂强农工程					
1	“百姓宣讲”活动	组织百姓宣讲员，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运用群众听得懂、听得进的语言，深入田间地头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增进人们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	各镇街	年度项目
2	理论图书配送	重点向农家书屋、村居讲堂、社区阅览室等赠送理论读物。	更好满足基层干部群众对理论图书的需求，及时传播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	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年度项目
3	“社科普及周”基层延伸行动	面向农村举办系列讲座、社科知识下乡服务等社科普及主题活动。	深入推进社科理论普及。	市委宣传部、市委党校、市教体局、市社科联	年度项目
4	社科普及示范体系建设行动计划	积极培育打造省级社科普及示范镇街、示范村（社区）。	夯实基层社科普及的平台和载体。	市委宣传部、市委党校、市教体局、市社科联，各镇街	年度项目
5	社科专家基层行	发挥各类讲堂、基层文化活动中心和各类社科普及基地的作用，开展基层社科理论宣传普及教育活动。	解读热点话题，回应社会关切。	市委宣传部、市社科联，各镇街	年度项目
6	指导开发特色校本课程	指导开发中小学乡土特色校本课程，培养学生热爱家乡、建设家乡的情怀。	加强对中小学学生的思想引领和教育普及。	市教体局	年度项目
7	政策宣讲	运用各类新闻媒体和宣传文化阵地，推动民生政策宣讲，深入解读宣传党的“三农”政策和强农惠农富农举措。	让党和政府的政策深入人心，充分调动起农民群众积极性创造性。	市委宣传部、市农工办、市委党校、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社科联、市广播电台、今日莱州，各镇街	年度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二、文化惠民工程					
8	推进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	在村、社区建设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实现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达标率 100%。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2018 年
9	优化农家书屋管理服务	优化农家书屋网点布局，推广总分馆制和“一卡通”管理模式。	打造 2 个以上农家书屋示范点。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2018 年
10	开展文化扶贫	为“332”扶贫工作重点村建设综合文化活动室和文化广场。	完成 35 个烟台市“332”扶贫工作重点村综合文化活动室和文化广场建设任务。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2019 年
11	免费送戏下乡	为农村（社区）免费送戏	推进“一村一年一场戏”免费送戏工程，农村数字电影放映工程每年放映 1 万场次以上。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长期
12	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	组织文化文艺小分队深入乡村开展送文化活动。	每年定期组织开展文艺文化小分队送文化活动。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长期
13	推进“书香乡村”建设	精心组织全民读书月、“三农”主题书展、书市、大讲堂以及书香镇街（村居）、书香家庭、阅读推广人评选等活动。推行“农家书屋+”模式。	建设书香乡村。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长期
14	繁荣农村题材文艺创作	组织作家艺术家开展农村题材文艺创作生产。	推出一批具有浓郁乡村特色、充满正能量、深受农民欢迎的农村题材文艺作品。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文联	长期
三、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					
15	建设尼山书院，推广“图书馆+书院”服务模式	完善市图书馆“尼山书院”。	开设国学讲堂，广泛开展以国学讲座、经典诵读、礼乐教化、道德实践、情趣培养为主要内容的系列文化活动。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长期
16	推进“乡村记忆”工程	配合省文物局开展第一批“乡村记忆”项目的设计与实施。	因地制宜打造 1—2 处“乡村记忆”博物馆。	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相关镇街	年度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四、农民素质提升工程					
17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整合道德文化讲堂等现有的农村基层阵地，形成固定实践中心场所，通过“讲、评、帮、乐、庆”等多种形式，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扬时代新风尚，培育时代新农民。	2018年，打造永安路街道、金仓街道两个烟台市级示范点，在全市17个镇街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分中心，启动21个市级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试点；2019年，在全市农村和城市社区全面推开。	市委宣传部，各镇街	2022年
18	志愿服务指导中心建设	积极推动志愿服务站建设，发挥学校教师、市委党校教员、在职或退休干部、科技人员、民间文化文艺人才、慈善义工、青年志愿者作用，在信息服务、农技传授、文化活动、移风易俗、邻里互助以及关爱贫困学生、留守儿童中宣传普及科学理论。	到2022年农村志愿服务站建设率达到80%以上。	市文明办、市委党校、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市教体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2022年
19	深入实施“孝诚爱仁”四德工程	深化基层道德品牌创建，建好用活善行义举四德榜。	打造30个四德工程建设示范点。	市委宣传部，各镇街	2020年
20	深入开展“道德模范”选树和“学雷锋烟台好人”活动	进一步健全村、镇、市梯次推进的选树机制。	至少推出6名烟台市级以上的典型模范。	市文明办，各镇街	年度项目
21	公益性公墓建设	深入开展殡葬改革综合试点，把公益墓地建设作为民生需求和移风易俗的重点项目加以推进。	力争到2022年，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城乡居民的殡葬需求得到有效保障。	市民政局，各镇街	2020年
22	深化家风村风行风建设	以家风为切入点，广泛开展家训传承活动；以村居为切入点，广泛开展移风易俗活动；以行业为切入点，广泛开展诚信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以家风促村风带行风，推动形成家风正、村风淳、行风清、乡风美的良好社会风尚。	市委宣传部、团市委、市妇联、市教体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20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23	深化乡村文明行动	以人居环境、乡风民风、文化生活“三个美起来”为目标，重点实施人居环境、四德建设、新农村新生活、移风易俗、平安村庄、文化惠民“六大提升工程”。	推动乡村文明行动由着力改善人居环境向强化思想引导、提升人的文明素养延伸。2020年90%的村和镇街达到莱州市级及以上文明村镇的标准。	市文明办，市妇联、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20年
24	“百镇千村”建设示范工程	按照“村村有休闲文化广场、健身广场、休闲长廊、乡村文明宣传街、LED显示屏、科普栏、道德文化讲堂、文化墙、宣传栏、乡村文明行动标识”等“十个一”的标准建设文化宣传阵地。	至少建成5个乡村文明行动家园。	市委宣传部，市农工办、各镇街	年度项目
25	新农村新生活新农民培训	实施新农村新生活新农民培训提升工程。	围绕家居生活、家庭伦理道德、亲子教育、科学素质、农村科普、卫生健康等内容开展培训活动。	市文明办、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市教体局、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卫生计生局	2020年
26	深化农村诚信建设	深入开展文明信用镇、文明信用村、文明信用专业合作社、文明信用用户创建活动，实施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工程。	建立适合农村经济主体特点的信用评价体系，大力推进“信用用户”“信用村”“信用乡镇”评定与创建，着力改善农村信用环境。	市发展改革委、市文明办、市农业局、人民银行莱州支行，各镇街	长期
五、乡村网络文化建设工程					
27	乡村题材网络文艺作品创作	集纳创作一批反映乡村风貌、农民生产生活的网络文学、微视频、网络演出、网络动漫等新型文艺作品；利用主流媒体网站，把农村题材代表性作品有计划地进行网上展示。	充分发挥新媒体的独特优势，运用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载体，促进优秀乡村文艺作品多渠道传播、多平台展示、多终端推送。	市委宣传部、市网络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文联、市广电台、今日莱州	长期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28	乡村网络公益工作	打造各类乡村网络公益频道或专题，积极推送乡村网络公益主题的新媒体作品；精心打造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和较强社会公信力的乡村网络公益品牌。	充分利用互联网企业、重点新闻网站、网民及社会各界的力量，促进公益信息互联互通、公益资源协同共享，推动线上线下联动，形成乡村网络公益合力。	市委宣传部、市网络办、市农业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广电台、今日莱州、各镇街	长期
六、乡村文化人才培养工程					
29	培养优秀文化人才	加大优秀乡村文化人才选拔培养、资助扶持力度，积极推出一批齐鲁文化之星。	引进、挖掘、培养一批乡村文化人才。	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22年
30	评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	文化行政部门评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	通过评选培养，逐步形成梯队合理的非遗传承人队伍。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长期
31	加强农村电影放映员队伍建设	全面规范放映行为，促进农村电影放映与群众观影需求有效对接。定期组织培训交流，不断提高放映水平，更好地服务农村电影放映工作。	努力提高我市农村电影放映员整体素质，为全市农村公益电影标准化放映提供人才技术支撑。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长期
32	加强农家书屋管理员队伍建设	按照“愿管、会管、善管”标准，配齐建强农家书屋管理员队伍，采取市、县（市、区）相结合书屋管理员队伍的方式，通过专家授课、经验交流、现场观摩和以会代训等措施，年内管理员轮训在50%以上。	努力建设一支稳定的农家书屋管理员队伍。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各镇街	长期
33	建设农村文艺志愿者人才库	整合农村文艺志愿资源，依托互联网、大数据，开发平台，建设全市性的农村文艺志愿者人才库。注重在新文艺群体、新文艺组织和农村自发型文艺组织中，培养文艺志愿人才。	打造全市联动、互联互通、相互支援的农村文艺志愿者队伍。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文联	2020年
34	开展“乡村文化振兴”文学志愿服务	贯彻落实文学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积极鼓励、支持作家和文学工作者深入基层、深入乡村，开展著名作家“文学鉴赏”和乡村“文学阅读”充分发挥作家和文学工作者在乡村文化振兴中积极作用。	建立市文学志愿服务活动，队伍，开展形式多样文学志愿服务活动。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文联	2022年

# 莱州市推动乡村生态振兴工作方案

为切实推动乡村生态振兴，让群众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根据《莱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山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原则，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山水林田海岛城一个命运共同体”理念，以乡村绿色发展、环境靓丽为主攻方向，加大生态保护与修复力度，聚焦聚力农村“七改”，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强化农业绿色发展，推进循环产业打造、生态产业培育，激发内生动力，打造农民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让良好生态成为乡村振兴支撑点，为建设美丽、富强、文明、宜居新莱州增绿添彩。

## 二、任务目标

（一）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经过三年集中攻坚行动，到2020年，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成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阶段性成效。基本实现村庄规划、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全覆盖，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90%以上，生活污水处理率大幅提高，村容村貌明显改观。到2022年，各项管护长效机

制建立完善并规范运行，农民健康卫生意识普遍增强，农村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升，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到 2035 年，农村生态环境问题得到根本解决，美丽宜居乡村基本实现，成为胶东示范区。到 2050 年，百花齐放、争奇斗艳，美丽宜居乡村全面实现。

（二）农业绿色发展。更加注重环境友好、资源节约，科学利用、保护农业资源，努力实现耕地资源不减少、耕地质量不降低，到 2020 年，严守 117.8 万亩耕地保有量，全市耕地质量平均比 2015 年提高 0.5 个等级。发展节水工程，应用节水技术，到 2022 年，全市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71 以上。推进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到 2022 年，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稳定在 40% 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6%，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100%，力争实现全市废弃农膜基本回收利用。到 2035 年，全市耕地质量水平和农业用水效率进一步提高，化肥、农药利用率进一步提升，农业废弃物全面实现资源化利用，全市农牧循环格局基本形成。

（三）生态保护与修复。更加注重生态保护与修复，到 2020 年，基本建成我市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基本实现预防保护，重点防治地区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基本具备可持续发展能力，城乡环境质量大幅改善，自然生态系统进一步趋向好转。2018—2020 年，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80 平方

公里，水土流失面积和侵蚀强度有所下降，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林草植被得到有效保护与恢复，输入江河湖库的泥沙有效减少，全市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达到 42.3%；全市湿地面积（含滨海湿地）不少于 108 万亩，湿地面积不减少。到 2022 年，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20 平方公里。

（四）生态资源价值实现。全面推进国土绿化提升三年攻坚行动，着力提升森林质量，开展森林城市创建，2018—2020 年，完成造林和生态修复 3.75 万亩，森林抚育 1.8 万亩。到 2020 年，森林覆盖率达到 22.3%，努力创建省级森林城市，力争每年建成 1 个烟台市级森林乡镇、5 个省级森林村居。2021—2022 年，完成造林和生态修复 1 万亩，森林抚育 1 万亩。到 2035 年，全市森林覆盖率稳定在 25% 以上。

### 三、重点工作

#### （一）高水平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

立足实际，有序推进，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补齐短板，提升质量，确保“一年提标扩面、两年初见成效、三年全面提升”。

1. 推进农村垃圾综合治理。建立完善“村收集、镇运输、市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一体化处理体系，推广建立农村保洁专业化、精细化、市场化运作模式。提升改造现有环卫基础设施，逐步提高垃圾储运、处理能力，淘汰露天生活垃圾池。探

索农村垃圾分类收集、储运、处理模式，争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市。明确各类路、渠、沟、河管理责任，做到无缝衔接，实现路网、水网、绿网全覆盖。开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加快清理公路边、铁路边、河边、山边，特别是村庄内外积存的建筑和生产生活垃圾，重点整治垃圾围山、垃圾围村、垃圾围坝等问题。

2. 加快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因地制宜，合理选择改厕模式。尊重群众主体地位，保障群众的参与权和决定权。坚持建管并重，落实管护责任，保障改厕质量。推广市场化运作模式，以乡镇为单位，鼓励社会各界集合力量，做好改厕后的管护和服务工作。加快推进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利用三年时间，全市全部乡镇（涉农街办）基本完成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300户以上自然村基本完成农村公共厕所无害化建设改造，到2020年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90%以上。

3. 积极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合理规划布局，统筹城乡生活污水处理、改水改厕，加快编制市域村镇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优先解决胶东调水工程输水沿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村庄的生活污水治理问题。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村庄延伸覆盖，城市建成区周边的村庄接入城镇污水管网。位置偏远、达到一定规模的村庄，鼓励采用生态处理工艺，建设经济实用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有效建立农村生活污水运管体系，逐步提升处理质量和管理水平。到2020



年，50%以上的村庄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农村新型社区基本实现污水收集处理。

4. 全面改善村容村貌。加快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实现穿村公路和村内主干道路硬化全覆盖，到2020年，全市90%的村庄实现村内硬化道路“户户通”。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统筹城乡一体，加快推进城镇供水管网向农村延伸，逐步实现城乡供水同网、同源、同质；通过扩建、改造等措施，实现已建工程提标、提质，不断提高工程供水保证率 and 水质合格率。到2020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提高到98%以上，集中供水率达到85%以上。稳妥推进农村地区清洁供暖，2018年底实现市域农村清洁供暖规划全覆盖，农村幼儿园、中小学、卫生室、养老院、便民服务中心等公共场所和农村新型社区实现冬季清洁供暖。到2022年，全市75%以上的村庄实现冬季清洁供暖。

5. 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开展美丽庭院创建活动。推进村庄绿化亮化，建设绿色生态村庄，在村庄主要街道两侧，文化广场、学校、村民中心等重要场所安装照明设施。到2020年，农村50%以上庭院建成美丽庭院，10%的庭院建成精品庭院，全市乡村绿化覆盖率达到30%，30%以上的村庄建成美丽乡村。到2022年，40%以上的村庄建成美丽乡村。开展乡村建筑提升工程。积极学习省内外先进经验做法，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完善村庄规划编制，开展田园建筑示范，加强农房设

计指导，打造特色乡村风貌。到 2020 年，形成一批具有胶东特色的传统民居，建设一批富有乡村气息的田园建筑。挖掘传承传统文化。加大传统村落保护力度，编制村庄保护发展规划，加强对古居、古街、古井、古树、古桥、匾额等历史文化要素的保护利用。

6. 完善建设和管护机制。明确地方党委、政府，以及有关部门、运行管理单位责任，明确运行资金来源，稳定运行队伍，建立日常管理制度，初步构建起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农村人居环境管护长效机制。以利用促保护，鼓励采取市场化运作手段，支持环保设备生产企业、第三方环保服务公司、旅游开发公司等市场主体，通过“认养、托管、建养一体”等模式开展后期管护，有条件的地区，可以探索建立物业公司。探索建立“建设运营一体、区域连片治理”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运行模式，以镇为单位划分片区，项目统一打包，吸引社会资本参与。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推行城乡垃圾污水处理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行、统一管理。提倡相邻村庄联合建设基础设施，实现区域统筹、共建共享。推行环境治理依效付费制度，健全服务绩效评价考核机制，保障设施可持续运转。完善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机制，探索建立农村垃圾污水处理农户付费制度，健全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合理分担机制。

**牵头部门：**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参与部门：**市综合执法

局、市环保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林业局、市教体局、市卫生计生局、市民政局、市旅游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二）加快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以绿色发展为导向，推进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走出一条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可持续发展道路。

7. 强化水资源节约利用。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坚持以水定发展、以水定规模、以水定结构的原则，合理明晰农业水权，推进农业综合水价改革，建立完善农业灌溉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制度，2018 年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达到 13.84 万亩，到 2022 年达到 56.62 万亩。实施农业节水工程，大力推广喷灌、微灌、管道输水等先进节水灌溉技术，大力实施农田水利项目县建设，到 2020 年建设高效节水灌溉工程 6 片，建设各类水源工程 1120 处，发展高效节水灌溉 2.12 万亩，发展管道灌溉 6.2 万亩。到 2022 年，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71 以上。

8. 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程。积极争取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试点项目，全面推进畜禽养殖场“12321”改造，即“一控”：改进节水设备，控制用水量；“两分”：建设雨污分流、暗沟布设的污水收集输送系统，实现雨污分离，改变水冲粪、水泡粪等湿法清粪工艺，推行干清粪，实现干湿分离；

“三防”：配套设施符合防渗、防雨、防溢流要求；“两配套”：配套建设储粪场和污水储存池；“一基本”：推进畜禽粪污基本实现全量收集、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到 2020 年，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100%。

9. 加强耕地资源保护和质量提升。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将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纳入政府耕地保护目标责任考核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完善耕地占补平衡责任落实机制，保证建设占用耕地及时保质保量补充到位，确保划定的 110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红线不动摇。深入实施耕地质量提升计划，扩大实施规模，推广秸秆还田、土壤改良、病虫害绿色防控等综合配套技术。积极稳妥推进耕地轮作试点，加强轮作耕地管理，加大轮作耕地保护和改造力度，优先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实现用地与养地结合，多措并举保护提升耕地产能。全面推进建设占用和工矿企业生产建设活动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再利用。加大土地整治力度，大力实施中低产田改造工程。

10. 开展化肥农药减量行动。在粮食、果品、蔬菜优势产区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新型肥料替代等技术措施，减少化肥施用量，提高化肥利用率。深入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推广大型施药器械和航空植保机械，提高农药利用率。规范植保专业化服务组织建设，完善管理、运行机制，提高市场化服务水平，扩大统防统治作业

覆盖面积。依托园艺作物标准园、“三品一标”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绿色防控示范区，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融合，建设农企合作共建示范基地。到 2022 年，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稳定在 90%以上，农药利用率稳定在 40%以上，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30%。

11. 开展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创建活动。统筹规划产业布局、技术模式、技术支持、服务设施和配套政策，构建农业生产、加工、流通、服务、休闲相协调的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和生产经营体系，形成市域大循环，争创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市。依托各类现代农业园区及优势农产品主产区合理确定创建区域，以各类新型经营组织为实施主体，合理布局生态循环产业和生产模式，形成区域中循环，争创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选择生态环境好、科技含量高、辐射带动强的农业生产基地，集成推广生态循环农业技术，建成一套成熟的生态循环农业模式，实现基地小循环，争创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围绕种养配套、清洁化生产、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三沼综合利用、有机肥生产等内容，开展畜禽粪便收集，沼渣沼液配送、死亡动物收贮、秸秆收贮、食用菌种植废弃物收贮、病虫害统防统治、有机肥生产销售等社会化服务，创建生态循环农业示范企业，争创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企业。

12. 实施农用地污染防治工程。按照《山东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切实加强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开展农用

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摸清全市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划定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实施分类管控。以典型工矿企业周边农区、高集约化蔬菜基地等土壤污染风险区为重点，开展农用地土壤污染治理修复工程试点，比选形成一批成本低、效果好、易推广的适用技术。到 2022 年，全市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到 2035 年，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农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到 2050 年，土壤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

13. 实施地膜污染防治工程。按照我市不同作物覆膜面积和种植区域分布，在花生、马铃薯等作物和设施蔬菜集中种植区域，推广双降解地膜与生物降解地膜栽培技术；在露天蔬菜集中种植区域，推广使用 0.01 毫米以上标准地膜；在苹果主产区进行反光膜污染防治技术探索，推广应用加厚反光膜、反光布；积极推动探索地膜生产企业责任延伸制度，由地膜生产企业统一供膜、统一回收、统一利用。

**牵头部门：**市农业局、市水务局、市畜牧局；**参与部门：**市环保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林业局

### （三）加强乡村生态保护

深入实施乡村生态保护和修复，完善生态系统保护制度，促进乡村自然生态系统功能和稳定性全面提升，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4. 实施海洋生态修复重大工程。实施海洋强市战略，积极推动海洋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严格落实海洋生态红线制度。严格按照《山东省省级流域使用金支出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和《烟台市海域海岛海岸带整治修复“十三五”规划》的要求，加快推进全市岸线岸滩整治修复工程项目建设实施，加大对我市 108 公里海岸线的整治修复行动。强化海洋污染防治主体责任，探索建立多元化的海洋生态补偿机制。通过积极推行海岸带整治修复工作，达到保护资源，恢复海洋生态环境，恢复自然风光，保护人民生命财产的目标。

15. 实施城乡绿化美化工程。把森林植被作为城乡发展的重要环境条件，坚持因地制宜、适地适树、功能多样原则，在城镇化进程中尽可能不砍树、不挖山、不填水，实现山水林田湖草与城镇、乡村有机融合，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大力开展环城生态林带建设，充分利用城市周边闲置土地、荒山荒坡和不适宜耕作的土地建设郊野森林公园，扩大绿地面积。大力推进农村道路、河渠、房前屋后、村庄周围闲置土地绿化，着力打造体现文化特色、彰显花果景观、发展集中连片、融合一二三产业的绿色美丽乡村。到 2020 年，完成造林、生态修复 3.75 万亩，全市林地面积达到 61.3 万亩。

16. 实施退耕还果还林工程。在永久基本农田范围以外区域，对 25 度以上陡坡耕地、严重沙化土地、重要水源地、严重污染的耕地以及不适宜耕作土地、未利用土地等实施退耕还果

还林，进一步拓展造林空间。坚持因地制宜，宜林则林、宜果则果、宜苗则苗，大力推行林果、林药、林苗、林菌等立体种植模式，提高综合效益。

17. 实施森林生态廊道建设工程。对现有和新建公路、铁路沿线、农田林网及城郊结合部和村镇进行绿化美化，注重增加常绿和彩色树种，提升景观效果。在镇村路绿化的基础上，围绕流域绿化，打造道路河流多层次、网格化生态廊道，完善农田防护林带，优化农田林网结构布局，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在平原镇街建立起新的多功能、多效益最佳结合的农田林网。

18. 实施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与保护工程。按照国家、省有关部署，落实《烟台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年）》要求，组织开展生态保护红线优化，启动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将生态保护红线落实到地块，明确生态系统类型、主要生态功能，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内违法违规项目和历史遗留问题调查和登记。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违法违规问题整改。在勘界基础上设立统一规范的标识标牌，确保生态保护红线落地准确、边界清晰。完善自然保护区规范化管理体系建设，强化对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开展对自然保护区的生态补偿和绩效考核。

19. 实施重点流域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认真贯彻落实《烟台市全域治水三年攻坚行动计划》，切实提升乡村水安全保障



能力。以村庄周边、房前屋后的河塘沟渠为重点实施清淤疏浚，推动农村河塘整治，开展保护与修复，到 2020 年，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实施重点河库功能区划和养殖总量控制制度，实施标准化养殖鱼塘建设改造，推广生态养殖模式，探索建立“鱼塘+湿地”模式，削减入库污染负荷。将农村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纳入河长制、湖长制管理，打造“水清、岸绿、景美”的小流域生态环境。

20. 实施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推进“三区两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城市规划区和重要交通线、海岸线）可视范围内损毁山体及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项目，建立健全矿山资源开发企业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的责任机制，坚持“边开发边治理”原则，全面落实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方案。到 2020 年，“三区两线”可视范围内损毁山体恢复治理率达到 48%。

**牵头部门：**市水务局、市海洋与渔业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林业局、市环保局；**参与部门：**市农业局

#### （四）推动实现生态资源价值

进一步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提高自然资源的科学利用水平，提高生态保护与修复综合效益，让保护生态环境得到实实在在的收益。

21. 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完善以政府购买服务为主的公益林管护机制，建立重点生态公益林补偿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和以森林植被碳储量为切入点的市场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继续实施国家、省级重点公益林营造、抚育、保护和管理生态效益补偿。按照上级林业部门部署，做好国家级湿地公园生态保护补偿试点工作。研究制定以地方补偿为主、中央和省级财政给予支持的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办法，对现有生态补偿政策进行整合，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生态补偿机制。探索建立流域生态补偿机制。到 2020 年，实现全市森林、湿地等重点领域和禁止开发区域、重点生态功能区等重要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

**牵头部门：**市林业局、市环保局、市财政局；**参与部门：**市发展改革局、市水务局

22. 增加生态产品和服务供给。加快发展森林旅游、生态观光、海上运动等产业，积极开发观光农业、游憩休闲、健康养生、生态教育等服务。大力发展“生态+”产业，实施原生态保护，打造一批特色生态旅游示范村和精品线路，打造绿色生态环保的乡村生态旅游产业链。实施森林生态标志产品建设工程，建设一批种苗花卉、特色林果、木本油料、林下经济等标准化生产基地，增加优质绿色生态林产品供给。充分发挥林业多种功能，积极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开发林业“新六产”，建设一批森林公园、观光果园等田园综合体。加快开发森林旅游、森林康养、森林体验和森林新资源食品、森林生物质能源、森林生物制药、林业新技术新材料等新产业新业

态。探索开展集体森林资源资产化经营。

**牵头部门：**市林业局；**参与部门：**市旅游局、市农业局

23. 发挥自然资源多重效益。进一步盘活森林、湿地等生态资源；充分灵活利用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对集中连片建设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达到一定规模的经营主体，允许占用 1%—3%治理面积依法从事旅游、康养、设施农业等相关产业开发的优惠政策。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放活对集体和个人所有的人工商品林采伐和运输管理，扩大商品林经营自主权。鼓励各类社会资本通过租赁、转让等方式取得林地经营权，建立林权收储担保补助政策，支持开展林权收储担保业务。鼓励金融机构将企业参与生态保护修复情况纳入信用评级体系。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林权抵押贷款业务，开发符合林业特点的信贷产品，适度提高林权抵押率，合理确定林权抵押贷款期限，适当延长贷款周期。推广“林权抵押+林权收储+森林保险”贷款模式，建立“企业申请、部门推荐、银行审批”运行机制，拓宽林业投融资渠道。探索开展林业经营收益权和公益林补偿收益权市场化质押担保贷款。加大开发性、政策性贷款支持力度，完善林业贷款贴息政策。

**牵头部门：**市林业局；**参与部门：**市国土资源局、市财政局、市金融办、人民银行莱州支行、烟台银监分局莱州办事处

#### 四、政策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

位，牢固树立责任意识，将乡村生态振兴作为主要工作任务来抓，积极调动各责任部门全力参与，有效引导社会力量合理参与，鼓励人民群众适时参与，严格按照省、市方案要求，细化目标任务、卡实工作责任、严格时间节点，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各责任部门要立足职能，密切协作，真抓实干，协同推进方案实施。

**牵头部门：**各级党委、政府，有关部门

（二）强化财政保障。各级要加大投入力度，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乡村生态倾斜，为乡村生态振兴提供政策和资金保障。各类涉农资金，要重点向乡村生态振兴倾斜。统筹安排政府土地出让收益、涉农资金等相关渠道资金，用于乡村生态振兴。对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有偿调剂使用所获土地增值收益以及村庄整治增加耕地获得的占补平衡指标收益，确定具体比例，通过支出预算统筹安排重点支持乡村生态振兴重点工程。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推动将农业环境损害鉴定纳入司法鉴定管理。加强各类涉绿项目资金整合，综合实施破损山体治理、废弃矿坑治理、铁路沿线治理、水土流失治理、大气污染综合整治项目，促进植被恢复。

**牵头部门：**市财政局

（三）完善用地保障政策。在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和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中，积极探索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农民三者利益分配关系的有效办法。鼓励探索落实

宅基地集体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的具体办法，增加村级集体收入和农民财产性收入。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加快释放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红利，通过农村闲置宅基地整理、土地整治等新增的耕地和建设用地，优先用于支持乡村生态振兴。

**牵头部门：**市国土资源局

（四）广泛动员社会参与。积极谋划筛选一批符合条件的乡村生态振兴项目纳入PPP项目库，在项目安排、申报国家示范、落实奖补资金上优先支持，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和运行。推动基层政府通过委托、承包、采购等方式向社会购买村庄规划建设、垃圾收运处理、污水处理、河道管护等公共服务。引导有条件的地区在开展特色产业、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发展类项目时，同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牵头部门：**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旅游局、市住房规划建设局

（五）强化宣传教育。充分运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多种媒体，大力宣传生态振兴的理念、政策、路径和成果，及时总结推广推动生态振兴和农业绿色发展的先进经验、典型事迹和技术模式，积极倡导农业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努力营造全民支持、全民参与乡村生态振兴的良好社会氛围。

**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市广电台、今日莱州

(六) 强化责任考核。建立和完善乡村生态振兴绩效评价体系和考核奖惩制度，进一步发挥考核的“风向标”“指挥棒”作用。着力推进责任落实和量化管理，各级各部门要建立工作台账，每月汇总整理工作进展情况，适时总结工作经验，不断修正工作方向。对工作开展进行评估评价，结果以适当形式对社会进行公开，并作为政绩考核的主要参考内容。对考核成绩突出的，给予宣传和表扬；工作滞后、消极怠工的给予约谈、媒体曝光。

**牵头部门：**市住房规划建设局、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附件：莱州市推动乡村生态振兴工作方案重点项目表

## 莱州市推动乡村生态振兴工作方案重点项目表（25个）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实施区域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项目						
1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	推进农村垃圾综合治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的行政村比例达到100%。	健全城乡生活垃圾一体化处理体系，完善设施配备、加强队伍建设、强化资金保障。	全市	市住房规划建设局	2022年
2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全部建成并入住的农村新型社区、55%以上村庄对生活污水进行收集处理。	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污水达标排放。	全市	市住房规划建设局	2022年
3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项目	利用三年时间，全市全部乡镇（涉农街办）基本完成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300户以上自然村基本完成农村公共厕所无害化建设改造。坚持建管并重，把“管”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推广市场化运作模式，做好厕具维护、故障维修、粪液收运服务工作。	农村户厕卫生规范。	全市	市住房规划建设局	2020年
4	农村道路硬化项目	推进农村道路“户户通”建设，全市90%的村庄实现村内道路硬化全覆盖。	达到村庄道路建设规范相关要求。	全市	市住房规划建设局	2020年
5	乡村绿化项目	全市绿色村庄达标率达到65%以上。	达到山东省绿色村庄标准要求。	全市	市住房规划建设局	2022年
6	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	开展纳污坑塘排查整治，建设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小区等，逐步扩大纳入保护体系的农村湿地面积。	满足农村纳污坑塘整治、湿地建设保护相关要求。	全市	市林业局 市水务局	长期
二、推进农业绿色发展项目						
7	水肥一体化工程	在粮食、果品、蔬菜优势产区大力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	完成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目标任务9万亩。	全市	市农业局	2022年
8	莱州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赵家水库、狍狍水库、坎上水库、小沽河等9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安装隔离防护设施、视频监控、水质监测及标志牌，编制水源地应急预案及应急能力建设。	达到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标准，饮用水源地水质状况达到上级考核要求。	全市	市水务局 市环保局 郭家店镇 驿道镇 程郭镇 柞村镇	2022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实施区域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9	莱州市农村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	完成 105 个建制村的农村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工程，包括农村水源地标志工程建设和农村饮用水水源地防护工程建设两项内容。	保障农村地区饮水安全，加强水源保护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单村联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	全市	市水务局 市环保局	2020 年
10	秸秆综合利用	构建秸秆资源化利用体制机制；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开展社会化服务组织建设。	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6%，秸秆精细还田和快速腐熟还田面积占总还田面积的 100%。	全市	市农业局	年度项目
11	耕地质量提升	土壤重金属污染修复。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区耕地质量达到农产品安全标准。	全市	市农业局	2020 年
12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工作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稳定在 90% 以上。	全市	市农业局	2022 年
13	玉米“一防双减”补助项目	在玉米大喇叭口至雌穗萎蔫期，开展专业化统防统治，一次性施药兼治多种病虫害，减少玉米中后期穗虫发生基数、减轻病害流行程度。	示范面积不少于 10 万亩。	全市	市农业局	2022 年
14	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能力建设示范项目	规范植保专业化服务组织建设，提高植保机械装备水平，开展病虫害全程统防统治，提高服务和管理水平。	配备先进植保机械，扶持开展统防统治作业，建设绿色防控示范区。	粮食、油料、果树、蔬菜主产区	市农业局	2022 年
15	省级现代渔业园区	建设进排水渠分离，开展疫病防控新模式试验，配备水产品质量追溯设备；建设网络销售平台。	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统一招商，将园区打造集渔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聚焦区，新六区的体验区。	全市	市海洋与渔业局	2022 年
16	海洋生态牧场综合体	完善和提升海洋牧场“四个一”和海洋牧场观测网建设，支持配套海洋牧场平台的生态化、信息化、智能化渔业装备设施建设、开展海上生态治理设施建设；推进深海养殖装备建造和游钓型海洋牧场配套设施建设。	信息化装备化水平进一步提升，省级以上海洋牧场标配建设观测网、岸基“四个一”和海上平台。	全市	市海洋与渔业局	2022 年
17	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	开展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摸清全市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划定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实施分类管控。	执行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相关标准。	全市	环保局 市国土资源局 市农业局	2018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实施区域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三、加大乡村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						
18	杨家庄桂铎采石矿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	消除废弃矿山边陡峭坡边，回填客土，复绿治理面积 20 公顷。消除地质灾害安全隐患，地质环境达到稳定、生态得到恢复、景观得到美化。	按照《治理设计》完成施工，完成莱州市级初步验收。	沙河镇	市国土资源局	2019 年底
19	沙河镇岐良采石场 黑羊山矿区大理石 岩矿山复绿	消除废弃矿山边陡峭坡边，回填客土，复绿治理面 30.2 公顷。消除地质灾害安全隐患，修复生态功能。	按照《治理设计》完成施工，完成莱州市级初步验收。	沙河镇	市国土资源局	2019 年底
四、推动实现生态资源价值项目						
20	中央财政造林补贴	对国有林场、林业职工、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民等主体在宜林荒山荒地、迹地、低产低效林地进行人工造林、更新和改造、营造混交林，面积不小于 1 亩的给予适当补助。	根据造林树种和造林方式有不同的补贴标准，每亩在 150—300 元之间。	全市宜林荒山荒地、迹地、低产低效林地	市林业局	年度项目
21	中央政财林抚育补贴	对承担森林抚育任务的国有森工企业、国有林场、林业职工、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民开展间伐、补植、退化林修复、清理运输采伐剩余物、修建简易作业道路生产作业的所需劳务用工和机械燃油等给予适当的补助。	每亩 100 元。	全市国有林或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公益林中的幼龄林和中龄林	市林业局	年度项目
22	中央预算内投资 防护林工程	在规划区内利用中央预算内投资新建防护林。	每亩 500 元。	全市	市林业局	年度项目
23	现代农业发展资金 花卉项目县建设	新建现代化智能温室、改造日光温室。	争创花卉项目强市，新增设施花卉栽培面积 1.5 万平方米。	全市	市林业局	2022 年
24	特色经济林基地建设	到 2022 年，新发展干杂果经济林基地 0.2 万亩。	产品优质率达到 85% 以上。	全市适宜地区	市林业局	2022 年
25	“智慧林业” 建设工程	建设全市森林资源动态监测系统平台，实现信息地图展示、查询、统计、分析等运用。	根据《全国林业信息化建设纲要》确定的“四横两纵”整体建设框架，形成省、市、县三级联网的森林资源动态监测系统。	具有一定林业信息化建设基础、示范作用强的单位或社会组织	市林业局	2022 年

# 莱州市推动乡村组织振兴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决策部署，根据省、烟台《推动乡村组织振兴工作方案》和《莱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现就推动我市乡村组织振兴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牢牢把握“走在前列”的目标定位，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提升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为重点，以实现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坚持以党组织建设带动其他组织建设、以组织振兴促进乡村振兴，着力健全完善乡村组织体系，激发乡村各类组织活力，凝聚乡村振兴的整体合力，夯实乡村振兴的组织基础，推动农村基层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为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贡献莱州力量。到2020年，制约乡村组织振兴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构建起乡村振兴的组织体系和政策框架；2022年，形成领导有力、运转有序、治理有效的乡村组织振兴制度机制。

——农村基层党组织坚强有力。党在农村的基本组织、基本队伍、基本活动、基本制度、基本保障健全完善，党的组织有效嵌入、党的工作有效覆盖农村各类组织和群体，党组织政治领导力、组织覆盖力、群众凝聚力、社会号召力、发展推动

力、自我革新力得到充分发挥，使农村党组织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堡垒。2019年，五星级村党组织达到30%以上，2020年达到40%以上，2022年达到50%以上，基本消除二星级以下村党组织。

——村民自治组织规范有序。村民委员会及其下属的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公共卫生与计划生育、民政事务等委员会健全完善；村民小组长、村民代表依法推选产生，有效发挥作用；村务监督委员会应建尽建。村级自治组织相应规章制度健全完善，在村党组织领导下分工负责、有序运行。到2020年，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更加健全规范。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健全完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进顺利，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同步建立，在村党组织领导下依法代表成员行使集体资产所有权，履行集体资产管理运行职能。2018年完成全部涉农村（居）的清产核资工作，同时完成50%涉农村（居）的改革；2019年基本完成所有涉农村（居）的改革任务，成立新型集体经济组织；2020年完成收尾工作。

——群团组织基层阵地更加稳固。党建带群建、带社建工作推进有力，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在乡村的组织架构健全，队伍建设不断强化，联系服务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发挥到位。到2020年，配齐配强群团组织工作力量，群团组织团结教育、维护权益、服务群众功能得到明显增强；2022年，乡

村群团组织建设和全面加强，组织活力全面提升。

——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发展壮大。现代农业经营组织实现管理规范、生产标准化、经营产业化、服务社会化、产品品牌化；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稳健规范，成为提供农业产前产后服务、引导农民进入市场的重要桥梁；培育建立一批服务型、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和群众活动团队。

## 二、重点任务

### （一）加强以党组织为核心的乡村各类组织建设

1. 深化农村过硬党支部建设。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群众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推进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细化党组织评星定级实施细则和评价标准，通过定期评定、动态调整、晋位升级，全面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不断扩大先进支部增量、提升中间支部水平、整顿后进支部。坚持和完善党的组织生活党（工）委每月集中督查和“三报备三留存三抽查”制度，确保各项活动和制度落地见效。持续开展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工作，从2019年起到2022年，每2年一个周期，接续开展两轮集中整顿，采取领导联系、部门包帮、选派第一书记、配套整治资金等方式，加大整治力度。建设过硬党员队伍，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程序，提高发展

党员质量，优化农村党员结构；深入开展党员“亮身份、践承诺、比奉献”活动，推行党员积分量化管理，市级进一步完善量化积分办法和考核标准，区分党员年龄、身体状况、从业、外出流动等不同标准，分类研究细化差异化的设岗定责、积分评价和考核奖惩办法，将评价结果与评先树优、党员民主评议挂钩，教育引导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实施农村过硬支部建设“211工程”，重点建设200个村居社区过硬支部，在各领域打造一批标准高、可复制的示范点。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

2. 加强村民自治组织建设。市级统一组织修订和完善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编发《优秀村规民约汇编》，落实群众性自治组织特别法人制度，支持村民委员会在党组织领导下依据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开展群众自治工作，依据职能从事民事活动。以市为单位制定村民委员会及其下属委员会、村民小组长、村民代表、村务监督委员会职责清单，分别对职责权限、工作方式、管理考核等作出细化和规范。分层分类开展村民自治组织成员教育培训，不断提高村民自治组织成员履职尽责的能力水平。

**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3. 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围绕“让集体资产保值增值、让农民增加财产性收入”两个基本方向，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同步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根据成员

结构和资产情况，成立经济合作社或股份经济合作社，发挥好管理集体资产、开发集体资源、发展集体经济、服务集体成员等功能作用。健全组织架构，细化组织章程，完善选举、决策、管理、监督等制度，明确成员责任、权利和义务；积极发挥成员大会、成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等监督职能，对财务、利益分配机制实施情况进行监督，保障成员的知情权、监督权、管理权和决策权。积极推动集体经营性资产经过民主表决程序，按照一定比例量化设置集体股；鼓励村集体流转或利用村集体机动地、荒地以及耕地和村庄整治、宅基地复垦等节余的土地及其他可利用的集体所有资源，折价入股，为增加村级集体收入创造条件。

**牵头单位：**市农业局

4. 深化群团组织改革。着力推进农村共青团、妇联、残联组织区域化建设，健全完善镇街、村群团组织架构，探索群团组织向村居民小组、农村合作社等延伸，织密织牢基层群团组织网络。完善基层阵地服务功能，坚持党群共建共享，不断发展壮大基层群团组织阵地；支持和鼓励群团组织承接适合于群团组织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能。

**牵头单位：**团市委、市妇联、市残联

5. 加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建设。吸引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大户共同参与，引导农民合作社按产业链、产品、品牌等组建联合社，提高农民群众组织化程度。进一步健全完

善合作社财务管理规章制度、部门联合评定机制等，探索建立退出机制，推进合作社规范发展。大力发展各类专业化社会服务组织，对符合登记条件的社区社会组织，适当放宽资金、住所、人员等条件，加快审核办理程序，简化登记程序。鼓励在镇街成立社区社会组织联合会，发挥管理服务协调作用，依托镇街综合服务中心等设施，建立社区社会组织综合服务平台，为社区社会组织提供规范运作、活动场地、活动经费、人才队伍等方面的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可探索在乡村层面建立社区社会组织孵化机制，建设社会组织孵化服务平台，采取政府购买服务、设立孵化培育资金、补贴活动经费等措施，加大对乡村社会组织扶持力度。开展家庭农场示范场、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农业示范服务组织等创建活动，示范引领合作社、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序发展。鼓励引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社会服务组织等，以市场化、社会化手段参与村级事务、开展为民服务，支持党组织健全规范的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优先承接基层公共服务项目。

**牵头单位：**市农业局、市民政局、市供销社

## （二）健全完善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机制

6. 强化党组织领导的制度保障。把加强党的领导有关要求写入村民自治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相关组织章程，将乡村党组织对各类组织的领导制度化规范化。积极推进村党组织书记通过规定程序担任村委会主任、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主要负

责人，推动村党组织班子成员、党员担任村务监督委员会、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提高村委会成员、村民代表中党员的比例，引领带动农村各类组织结合各自职责做好乡村治理工作；探索建立对不服从党组织领导、违反法律法规、履职不到位、群众反映强烈的村民自治组织和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退出机制。突出区域化统筹，按照“地域相邻、产业相近、治理相融、人缘相亲”原则，创建农村党建示范区，通过设立示范区党委（党总支）统筹整合区域内人才、产业、项目、设施等资源，形成连片发展、连片过硬的大党建工作格局，实现互联互通、统筹发展、一体提升。2018年每个镇街至少打造1个硬件完善、软件规范、特色鲜明的农村党建示范区；到2022年，全市建成100个左右。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市农业局、市财政局、市扶贫办

7. 进一步规范村级工作运行机制。加强“一清单六规范”标准化体系建设，严格落实村级事务过程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村干部小微权力清单，对每项权力设计流程图，引导农村干部行使权力“照单操作”；推进村级事务决策、“三资”管理、发展党员、党内组织生活、村规民约、党务村务财务公开等“6个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村级重大事项决策“四议三审两公开”制度，镇街党（工）委抓好对村级重大事项决策的预审，未经把关审查的，不得提交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



议，决策过程实行全程记实、痕迹管理。探索运用公开栏公示、微信推送、“乐 e 学”公开等手段，全面推行村级财务收支每月逐笔逐项明细公开，提高村级财务管理水平。健全完善村级审计制度，推进村级审计经常化、制度化，着力解决村级账目原始凭证不合规、财务收支不合规、工程项目建设不合规、惠农资金使用不合规以及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等问题。建立党务村务督查制度，镇街每半年将所辖村居督查一遍，逐村列出问题清单，限期整改落实并跟踪验收整改情况，将问题解决在平时。建立村党组织领导的基层协商民主制度，及时反映和处置群众诉求，维护群众合法权益，预防化解矛盾纠纷，促进乡村和谐稳定，到 2020 年，全面建立党组织领导的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村级协商机制。2019 年建成 100 个管理规范示范村、3—4 个管理规范示范镇。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市农业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审计局

8. 提高乡村法治、德治水平。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法律进农村活动，建立村级法律顾问制度，健全农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厉打击黑恶霸痞等违法犯罪，坚决防止黑恶势力侵蚀扰乱乡村组织。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引导党员面对黑恶势力敢于发声亮剑，组织发动群众坚决同一切不良风气和违法犯罪作斗争。全面防范打击涉农犯罪行为，坚决惩治危害农村稳定、破坏农业生产和侵

害农民利益的犯罪行为，确保涉农发案率逐年下降 1%，破案率逐年提高 2%。加强乡村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深入实施“雪亮工程”，打造立体化动态化数字防控体系，创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化平安智慧村庄（社区）创建，2018 年全市“技防村”标准化创建比例达到 80%，2019 年达到 90%，经济条件好的镇街实现全覆盖。组织开展好社会治安防控、矛盾纠纷化解、重点特殊人群服务管理等综治维稳工作，建设平安乡村。推动社会治安防控力量下沉，统筹各类组织和党员队伍、网格管理队伍、志愿者团队等各方面力量，构建“多网融合、一网统筹”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实行乡村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与综治中心一体化运行。强化安全生产保障，进一步提高乡村消防应急能力，2022 年以前，常住人口超千人的村庄全部建立志愿消防队，群众消防应急处置能力极大提高。推动基层党组织把农村道德建设抓在手上，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组织好各类群众性文化活动；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入实施“四德工程”，开展文明家庭和“五好家庭”创建、寻找最美家庭等活动，举办“美在我家”主题活动、文明家庭事迹报告会等活动，充分展现文明家庭建设新气象新风貌；扎实推进移风易俗行动，教育引导党员群众崇德向善，自觉抵制各种陈规陋习、封建迷信，自觉抵御邪教破坏、境外宗教渗透，自觉抵制宗族宗派势力影响，提高乡村文明程度。

**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市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市委组

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农工办、市妇联、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委 610 办公室、团市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环保局、市安监局

### （三）建强乡村组织振兴的中坚力量

9. 推进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整体优化提升。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健全完善村党组织书记绩效考核评价、履职情况定期评估、党员群众评议等制度，对不胜任、不合格、不尽职的村党组织书记及时进行调整。以镇街为单位建立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才库，采取压担子培养、一对一帮带等方式，让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才尽快锻炼成长，有序推进村党组织书记换代升级、新老交替。实施全员培训，把村党组织书记培训纳入干部培训规划，市级每年对所有村党组织书记进行集中轮训，每年举办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村党组织书记专题研修班。实行规范化管理，严格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市委组织部备案管理、坐班值班、述职考核等制度，深入开展农村干部干事创业，组织村“两委”班子和村干部公开干事创业承诺，在镇村两级设立“干事创业竞秀榜”，采取“年初公开承诺、半年公布进度、年终考核公示”方式，深入激发比学赶超、竞进发展活力，促使村干部履职尽责、为民服务。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扶贫办

10. 推进村级骨干队伍建设。拓宽农村发展党员视野，对

扶贫工作重点村、工作基础薄弱村、三年以上未发展党员的村实行发展党员计划单列，建立台账销号管理，对长期不发展党员的村党组织进行组织整顿。加强优秀后备人才递进培养，把符合条件的各类组织负责人、专业大户、农村实用人才、青年农民、村医村教、外出务工经商人员、返乡创业人员、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优秀人才发展为党员，把优秀党员培养为村干部；充分运用村“两委”换届选举结果，将得票较多的优秀青年纳入后备干部管理，以镇街为单位建立村“两委”干部后备人才库，努力挖掘和培养更多后备人才。坚持和完善村“两委”成员集中轮训、农村党员冬训春训制度，制定五年轮训规划和年度培训计划，采取农村党员干部进党校、党校送学等方式，确保5年内农村党员干部全部参加一次市级以上党校组织的集中培训；依托本地先进村打造一定数量的乡村振兴培训基地，培育一批乡村组织振兴的“土专家”；依托农业院校、职业学院、广播电视大学、新型农民学校等培训机构以及智慧党建、智慧教育等信息化平台，开展农村干部学历及非学历教育，力争到2020年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村“两委”成员达到20%以上。实施“村村都有好青年”选培计划，为农村发展党员、村“两委”班子配备做好人才储备。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市扶贫办、市委党校、团市委、市农业局

11. 推进工作力量向乡村下沉。充分发挥第一书记在抓党

建促脱贫、助推乡村振兴中的重要作用，建立选派第一书记工作长效机制，从 2019 年开始，在实现第一书记对扶贫工作重点村、软弱涣散村全覆盖的基础上，全面推行向集体经济空壳村选派第一书记，给予相应扶持政策；加大后进村帮扶力度，使用好第一书记每人每村 20 万元配套帮扶资金。严格第一书记管理，建立第一书记日常考勤、工作交流、督查通报、考核奖惩等制度，每月驻村不少于 20 天，每两个月晒一次成绩单，促使第一书记用心用情用力联系服务群众。结合部门包村工作，开展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与村党组织结对共建活动，通过对口帮包、联系帮带、干部驻村、双向挂职等方式，助推乡村组织振兴。对未选派第一书记和开展部门包村的，探索选派乡村振兴指导员，实现对乡村组织的工作指导全覆盖。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建设，积极组织农业、科技、卫生、文化、乡村规划等方面人才和青年志愿者到村开展志愿服务，发挥选调优秀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三支一扶”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作用，引导大中专院校团委与乡村、学校进行校地共建，充实乡村组织振兴的工作力量。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市扶贫办、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局、团市委

12. 强化农村干部作风建设。加强对农村干部的廉政教育，选树勤廉兼优先进典型进行示范教育，扎实开展警示教育，引导农村干部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积极推进农村廉政

文化建设，创作农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廉政文化产品，开展丰富多彩的宣教活动，扩大廉政文化教育覆盖面，增强教育感染力。加大对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查处力度，不断畅通群众监督渠道，严肃查处基层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在村级事务管理服务中办事不公、吃拿卡要、盘剥克扣、优亲厚友等问题以及发生在扶贫救济、民生资金、“三资”管理、征地拆迁、教育医疗、生态环保等领域的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典型问题一律通报曝光。

**牵头单位：**市纪委监委机关

#### （四）强化促进乡村组织作用发挥的支持保障

13. 建立乡村组织和基层干部激励关爱机制。研究制定关心关爱基层干部的具体措施办法，定期开展督促检查，确保基层减负、待遇福利、关爱帮扶、选拔使用、力量配备等各项政策措施落实落地。探索分类制定乡村组织服务乡村振兴的考核评价和激励制度，对表现突出的组织和个人给予物质或精神奖励。统筹整合乡村振兴各项政策、项目、资金、信息、人才、技术等资源，以镇街、村（农村社区）党组织为主渠道承接，带领其他各类组织共同抓好落实，既让群众知道惠从何来，又确保乡村组织振兴有抓手、有资源。研究制定并全面落实对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村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的扶持政策。打通优秀党支部书记晋升通道，补充乡镇机关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时，按照上级要求拿出一定的名额，从优秀村党支部书记

中招录或招聘。对任职满 30 年，组织审核通过的老支部书记每人每年给予一定的贡献奖励。市级评选“担当作为好支书”，营造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完善落实谈心谈话制度，镇街党（工）委书记每年至少与村党组织书记谈心谈话一次，其他领导班子成员每年至少与联系包帮村的“两委”干部谈心谈话一次。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市农业局；**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编办、市财政局

14. 建立乡村组织运转经费正常增长机制。严格落实财政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报酬待遇等政策规定，并建立正常增长机制，每 3 年调整一次财政补助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最低保障标准。强化对村干部的工作考核，将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市级补助与村庄干事创业、村庄治理、壮大集体经济等工作挂钩，卡实村级履职责任，提升基层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村干部报酬考核发放体系，实现村干部报酬与重点工作、底线工作落实挂钩更紧密。正常离任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生活补贴按标准发放。为符合参保条件的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办理居民养老保险，缴纳标准不低于 2800 元/年。

**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局

15.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结合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按照上级推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办法的

要求，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政策措施、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镇街科学制定工作思路、增收目标和推进办法，抓好具体组织实施。开展“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示范行动，引导村党支部和党员领办创办合作社，村集体在合作社中参股或入股，把党员群众组织起来，激活农村发展新动能，提升村集体经济实力，实现“党支部有作为、群众得实惠、集体有收益”。探索将财政投入到村资金、部门帮扶资金等作为村集体投资入股合作社，促进集体资产保值增值。设立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专项奖补资金，每年列支 1000 万元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对 2017 年底统计认定的村集体收入不足 3 万元的村庄，村集体新上长期稳定的增收项目，2018 年或 2019 年实现村集体收入 3 万元及以上的，按村集体收入本年度较上年度增收额的 50% 标准进行奖补，每村最高奖补 3 万元。对 2017 年底村集体收入不足 3 万元、3 万元及以上的村庄，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年度内村党支部新领办合作社实现村集体经济分别增收 3 万元以上、5 万元以上的，分别择优对前 50 个村庄各奖补 1.5 万元。对列入烟台市“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集体经济示范行动的村庄，达到年度工作目标的，每年每个村庄分别奖补 20 万元，连续奖补 3 年。对我市评选确定的“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集体经济示范村庄，也将给予一定数额奖补。到 2018 年底，基本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到 2020 年底，基本消除集体收入 3 万元以下村；到 2022 年底，力争全部达到 5 万元以上，



其中 50% 以上的村超过 10 万元。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农工办、市农业局；**责任单位：**市扶贫办、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6. 丰富乡村组织发挥作用的平台载体。完善市镇村三级为民服务平台，统筹整合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等资源，依托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加强村级服务站（点）建设，延伸镇街党群服务中心功能，在农村党建示范区打造二级党群服务中心，发挥平台枢纽作用，健全“六联六化”区域化党建运行格局，统一为群众提供生产生活服务，列支 1100 万元，对 128 个经济薄弱村活动场所达标建设进行奖补，确保 2018 年底全部达标。健全“双联双诺”制度，实现村干部联系党员和村民代表全覆盖、党员和村民代表联系群众全覆盖，村党组织和党员、村民代表公开承诺为民服务事项，引导乡村各类组织主动承担服务事项，形成党组织引领、多方参与的为民服务格局。发挥党的组织优势和群众工作优势，扎实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工作；引导党员在脱贫攻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等工作中发挥带头带动作用，把农民群众组织起来，全面参与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因地制宜丰富实践载体，加强对乡村振兴重大决策部署和各项政策的宣讲普及，全方位了解群众诉求、收集村情民意，确保各项政策全面落实到位、切实发挥效益，使推动乡村振兴成为各类组织和广大农民群众的自觉行动。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房规划建设局

### 三、组织领导

17. 压实市委主体责任。市委是乡村组织振兴的“一线指挥部”，主要职责是：（1）全面领导本地乡村组织振兴工作，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本地乡村组织振兴实施方案，明确任务目标，细化推进措施，抓好工作落实；（2）统筹整合各类要素和政策，推动资源力量下沉，强化对乡村组织振兴的支持和引导；（3）加强镇街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选优配强工作力量，提升镇街干部整体能力水平，加强“三农”工作队伍培养；（4）建立健全抓乡促村机制，强化对镇街党（工）委的指导考核，督促镇街党（工）委聚焦主责主业，抓好乡村组织振兴；（5）合理界定市镇的事权边界，加大财政支持力度，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经费；（6）关心关爱乡村党员干部，切实减轻基层负担，调动广大基层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细化抓乡村组织振兴工作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市级组织、政法、民政、农业等部门要结合自身职责，明确任务目标，形成抓乡村组织振兴的合力。

18. 发挥镇街党（工）委关键作用。镇街是抓乡村组织振兴的前沿阵地，镇街党（工）委承担推动乡村组织振兴的直接责任，主要职责是：（1）领导本镇街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上级关于乡村组织振兴的各项决策部署；（2）

依据市乡村组织振兴实施方案，研究细化具体实施办法，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地；（3）全面掌握本镇街乡村组织振兴的详细情况和动态进展，加强调度分析，及时发现并解决工作中的突出问题；（4）全面推进农村过硬支部建设，确保村党组织对农村其他各类组织实施领导；（5）推动镇街工作力量下沉，注重发现培养和吸引农村优秀人才，大力加强农村党员队伍建设；（6）认真落实关心关爱村干部的政策规定，足额落实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和村干部报酬待遇；（7）统筹安排使用好上级投入到村级的各项政策、资金、项目等，调动辖区内各类组织参与乡村振兴；（8）加强对具体工作的指导、推动和落实。

19. 精心组织统筹推进。乡村组织振兴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内容，各级要坚持系统谋划，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大盘子中统筹考虑、精心研究，综合施策、扎实推进。坚持因地制宜，区分不同情况，搞好分类指导，抓出特色、抓出品牌。尊重基层首创精神，鼓励各级探索乡村组织振兴的有效途径和方式，及时总结推广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注意把推动组织振兴的过程作为广泛深入宣传群众、组织群众、发动群众的过程，充分利用电视、报纸、网络等各类宣传媒介，大张旗鼓宣传推动乡村组织振兴工作实践中涌现出的优秀集体和先进个人，激发各级参与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营造推动乡村组织振兴的浓厚氛围。坚持整乡推进、整县提升，积极推动市镇两级争创省级乡村组织振兴样板，利用 3 年

左右时间，将我市打造成省级样板县市区，打造出一定数量的样板镇街。

20. 强化督导务求实效。采取集中督导、调研指导、观摩评议、抽查暗访等方式，加强督查调度，及时了解掌握各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充分发挥巡察作用，及时发现影响和制约乡村组织振兴的突出问题，督促抓好问题整改；对面上存在的突出问题，分级负责开展专项整治。依托“灯塔—党建在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管好用好村级组织在线管理督查系统和村干部队伍信息系统，全面实时掌握村级组织基本信息、活动开展、运行保障、任务落实等情况。乡村组织振兴推动落实情况纳入全市基层党建工作考核，作为镇街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作为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对因落实责任不力、长期打不开局面，导致乡村组织振兴工作滞后的，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莱州市推动乡村组织振兴工作方案重点项目表

## 莱州市推动乡村组织振兴工作方案重点项目表（18个）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1	深化农村过硬党支部建设	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细化党组织评星定级实施细则和评价标准，全面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坚持和完善党的组织生活党（工）委每月集中督查和“三报备三留存三抽查”制度，确保各项活动和制度落地见效。持续开展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工作，从2019年起到2022年，每2年一个周期，接续开展两轮集中整顿。深化党员量化积分管理，教育引导广大党员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实施农村过硬支部建设“211工程”。	2018年，分类研究细化党员量化积分管理差异化的设岗定责、积分评价和考核奖惩办法。2019年，五星级村党组织达到30%以上，2020年达到40%以上，2022年达到50%以上，基本消除二星级以下村党组织。实施农村过硬支部建设“211工程”，重点建设200个村居社区过硬支部，在各领域打造一批标准高、可复制的示范点。	市委组织部	2018—2022年
2	加强村民自治组织建设	以市为单位统一组织修订和完善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编发《优秀村规民约汇编》。以市为单位制定村民委员会及其下属委员会、村民小组长、村民代表、村务监督委员会职责清单，分别对职责权限、工作方式、管理考核等作出细化和规范。市级分层分类开展村民自治组织成员教育培训。	2018年，市级统一组织修订完善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2019年底前，市级制定完善村务公开目录；到2020年，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更加健全规范。	市民政局	2018—2020年
3	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	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立经济合作社或股份经济合作社。健全组织架构，细化完善各项制度；发挥成员大会、成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等监督职能，对财务、利益分配机制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推动集体经营性资产经过民主表决程序，按照一定比例量化设置集体股；鼓励村集体流转或利用村集体机动地、荒地以及耕地和村庄整治、宅基地复垦等节余的土地及其他可利用的集体所有资源，折价入股。	2018年完成全部涉农村（居）的清产核资工作，同时完成50%涉农村（居）的改革；2019年基本完成所有涉农村（居）的改革任务，成立新型集体经济组织；2020年完成收尾工作。	市农业局	2018—2020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4	深化群团组织改革	着力推进农村共青团、妇联、残联组织区域化建设。健全完善乡镇、村群团组织架构，织密织牢基层群团组织网络，完善基层阵地服务功能；支持和鼓励群团组织承接适合于群团组织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能。	到 2020 年，配齐配强群团组织工作力量，群团组织团结教育、维护权益、服务群众功能得到明显增强；2022 年，乡村群团组织建设和全面加强，组织活力全面提升。	团市委 市妇联 市残联	2018—2022 年
5	加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建设	引导农民合作社按产业链、产品、品牌等组建联合社，提高农民群众组织化程度。探索建立退出机制，推进合作社规范发展。大力发展各类专业化社会服务组织，对符合登记条件的社区社会组织，适当放宽资金、住所、人员等条件，加快审核办理程序，简化登记程序。建立社区社会组织综合服务平台、社会组织孵化服务平台，加大对乡村社会组织扶持力度。开展家庭农场示范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农业示范服务组织等创建活动，示范引领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序发展。鼓励引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社会服务组织等，以市场化、社会化手段参与村级事务、开展为民服务。	到 2020 年，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稳定在 1000 家，家庭农场达到 600 家，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 3000 家；到 2022 年，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 1200 家，家庭农场发展到 800 家，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 4000 家。	市农业局 市民政局 市供销社	2018—2022 年
6	强化党组织领导的制度保障	推动把加强党的领导有关要求写入村民自治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相关组织章程，推进村党组织书记依法担任各类组织负责人。创建农村党建示范区，统筹整合区域内资源，形成连片发展、连片过硬的大党建工作格局。	突出区域化统筹，按照“地域相邻、产业相近、治理相融、人缘相亲”原则，创建农村党建示范区，通过设立示范区党委（党总支）统筹整合区域内人才、产业、项目、设施等资源，形成连片发展、连片过硬的大党建工作格局，实现互联互通、统筹发展、一体提升。2018 年每个镇街至少打造 1 个硬件完善、软件规范、特色鲜明的农村党建示范区；到 2022 年，全市建成 100 个左右。	市委组织部 市民政局 市农业局 市财政局 市扶贫办	2018—2022 年
7	进一步规范村级工作运行机制	加强“一清单六规范”标准化体系建设，严格落实“四议三审两公开”等民主决策制度，健全完善村级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村级审计制度，建立党务村务督查制度、村党组织领导的基层协商民主制度。	2018 年，全面落实“四议三审两公开”等民主决策制度，严格执行村级审计等制度，“一清单六规范”标准化体系建立完善；到 2020 年，全面建立党组织领导的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村级协商机制。2019 年建成 100 个管理规范示范村、3—4 个管理规范示范镇。	市委组织部 市民政局 市农业局 市财政局 市审计局	2018—2022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8	提高乡村法治、德治水平	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法律进农村活动，建立村级法律顾问制度。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防范打击涉农犯罪行为。加强乡村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深入实施“雪亮工程”，打造立体化动态化数字防控体系，深化平安智慧村庄（社区）创建。统筹各类组织和党员队伍、网格管理队伍、志愿者团队等各方面力量，构建“多网融合、一网统筹”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实行乡村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与综治中心一体化运行。深入实施“四德工程”，开展文明家庭和“五好家庭”创建、寻找最美家庭等活动。	①2018年，全面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为全市村（社区）配备律师或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担任法律顾问，在农村（社区）全面建立司法行政工作室，实现镇街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全覆盖。②2018年，全面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突出问题得到有效遏制；2020年，形成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长效机制，取得压倒性胜利。③全面防范打击涉农犯罪行为，涉农发案率逐年下降1%，破案率逐年提高2%。④实施农村“技防村”标准化创建活动，2018年，创建比例达到80%，2019年，达到90%。⑤2019年，市、镇街、村（社区）综治中心标准化建成率分别达到100%、97%和90%，市级视频联通覆盖率达到90%；村庄（社区）视频监控基本实现全覆盖。⑥2022年以前，常住人口超千人的村庄全部建立志愿消防队。⑦深入实施“四德工程”，开展文明家庭和“五好家庭”创建、寻找最美家庭等活动。2018年，举办“美在我家”主题活动、文明家庭事迹报告会等活动，提高乡村文明程度；2020年，初步形成富有地方特色和时代精神的新乡贤文化。	市委政法委 市委宣传部 市委组织部 市委统战部 市农工办 市委610办公室 市委 市妇联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市法院 市检察院 市公安局 市民政局 市司法局 市国土资源局 市环保局 市安监局	2018—2022年
9	推进村党组织带头人整体优化提升	健全完善村党组织书记绩效考核评价、履职情况定期评估、党员群众评议等制度，以镇街为单位建立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才库。根据基层实际和工作需要，从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选派优秀党员干部到工作基础薄弱村担任党组织书记。对村党组织书记实施全员培训、规范化管理，促使村干部履职尽责、为民服务。	①对不胜任、不合格、不尽职的村党组织书记及时调整。到2019年，以镇街为单位全面建立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才库。②市级每年对所有村党组织书记进行集中轮训，每年举办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村党组织书记专题研修班。③深入开展“干事创业”活动。	市委组织部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农业局 市扶贫办	2018—2022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10	推进村级骨干队伍建设	对扶贫工作重点村、工作基础薄弱村、三年以上未发展党员的村实行发展党员计划单列。加强优秀后备人才递进培养，把符合条件的优秀人才发展为党员，把优秀党员培养为村干部，将得票较多的优秀青年纳入后备干部管理。坚持和完善村“两委”成员集中轮训、表村党员冬训春训制度，全面推行农村党员干部进党校、市级党校送学下乡村制度。依托本地先进村打造一定数量的乡村振兴培训基地，培育一批乡村组织振兴的“土专家”。开展农村干部学历及非学历教育。实施“村村都有好青年”选培计划。	①每年对扶贫工作重点村发展党员单列计划。到2020年年底每个村45岁以下的党员致富能手不少于3名。②到2020年，市级依托本地先进村打造一定数量的乡村振兴培训基地，培育一批乡村组织振兴的“土专家”。③制定五年轮训规划和年度培训计划，坚持和完善村“两委”成员集中轮训、农村党员冬训春训制度，全面推行农村党员干部进党校、党校送学下乡村制度，到2022年，农村党员干部全部参加一次市级以上党校组织的集中培训。④力争每个村（社区）每年选树1—2名乡村“好青年”，市级每年选树200名左右乡村“好青年”。⑤以镇街为单位建立村“两委”干部后备人才库，努力挖掘和培养更多后备人才。⑥力争到2020年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村“两委”成员达到20%以上。	市委组织部 市扶贫办 市委党校 团市委 市农业局	2018—2022年
11	推进工作力量向乡村下沉	建立选派第一书记工作长效机制，严格第一书记管理。结合部门包村工作，开展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与村党组织结对共建活动；探索以县乡为主体选派乡村振兴指导员。组织农业、科技、卫生、文化、乡村规划等方面人才和青年志愿者到村开展志愿服务，发挥选调优秀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三支一扶”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作用，引导大中专院校团委与乡村、学校进行校地共建，充实乡村组织振兴的工作力量。	①从2019年开始，在实现第一书记对扶贫工作重点村、软弱涣散村全覆盖的基础上，全面推行向集体经济空壳村选派第一书记。对未选派第一书记的村，通过开展结对共建、选派乡村振兴指导员，2019年，实现对乡村组织的工作指导全覆盖。②加大后进村帮扶力度，使用好第一书记每人每村20万元配套帮扶资金。为第一书记统一办理人身意外伤害和重大疾病综合保险，③每年组织发动不少于400名青年志愿者到乡村开展志愿服务。	市委组织部 市扶贫办 市财政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农业局 团市委	2018—2022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12	强化农村干部作风建设	加强对农村干部的廉政教育，积极推进农村廉政文化建设。加大对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查处力度，不断畅通群众监督渠道，严肃查处基层干部违纪违法行为，典型问题一律通报曝光。坚持“一案双查”，严肃进行责任追究，倒逼镇街党（工）委履行好主体责任。	每年组织对农村干部进行廉政教育；对农村干部违纪违法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姑息；对典型问题严肃问责，并督促相关镇街党（工）委和职能部门开展自查自纠、认真进行整改。	市纪委监委机关	2018—2022年
13	建立乡村组织和基层干部激励关爱机制	研究制定关心关爱基层干部的具体措施办法，确保基层减负、待遇福利、关爱帮扶、选拔使用、力量配备等各项政策措施落实落地。统筹整合乡村振兴各项资源，以乡镇街道、村（农村社区）党组织为主渠道承接落实。研究制定并全面落实对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村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的扶持政策。打通优秀党支部书记晋升通道，市级评选“担当作为好支书”，实行村干部定期查体制度，完善落实谈心谈话制度。	①市里每年推选宣传一批“担当作为好支书”。②补充乡镇机关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时，按照上级要求拿出一定的名额，从优秀村党支部书记中招录或招聘。③每年对任职年限较长，业绩比较突出的党支部书记进行走访慰问。对任职满30年，组织审核通过的老支部书记每人每年给予一定的贡献奖励。	市委组织部 市民政局 市农业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编办 市财政局	2018—2020年
14	建立乡村组织运转经费正常增长机制	严格落实财政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报酬待遇等政策规定。强化对村干部的工作考核，将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市级补助与村庄干事创业、村庄治理、壮大集体经济等工作挂钩，卡实村级履职责任，提升基层治理水平。正常离任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生活补贴按标准发放。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设立村级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① 每年县域范围内平均每村财政补助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不低于9万元，每3年调整一次财政补助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最低保障标准。②为符合参保条件的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办理居民养老保险，缴纳标准不低于2800元/年。	市财政局 市委组织部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农业局	2018—2020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15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积极推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在全市开展“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示范行动，深化扶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试点，以市为单位统筹整合专项资金，重点扶持集体经济薄弱村、空壳村。对发展村级集体经济贡献突出的村“两委”成员予以奖励。	2018年，市里出台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实施方案。依托全省集体经济空壳村、薄弱村在线数据平台，跟踪督导、精准推进、销号管理。设立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专项奖补资金，每年列支1000万元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对2017年底统计认定的村集体收入不足3万元的村庄，村集体新上长期稳定的增收项目，2018年、2019年、2020年实现村集体收入3万元及以上的，按村集体收入本年度较上年度增收额的50%标准进行奖补，每村最高奖补3万元。对2017年底村集体收入不足3万元、3万元及以上的村庄，2018年、2019年、2020年年度内村党支部新领办合作社实现村集体经济分别增收3万元以上、5万元以上的，分别择优对前50个村庄各奖补1.5万元。对列入烟台市“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集体经济示范行动的村庄，达到年度工作目标的，每年每个村庄分别奖补20万元，连续奖补3年。对我市评选确定的“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集体经济示范村庄，也将给予一定数额奖补。到2018年底，基本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到2020年底，基本消除集体收入3万元以下村；到2022年底，力争全部达到5万元以上，其中50%以上的村超过10万元。	市委组织部 市农工办 市农业局 市扶贫办 市财政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022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责任主体	完成时限
16	丰富乡村组织发挥作用的平台载体	完善市镇村三级为民服务平台，积极推进村（农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开展农村党员干部“双联双诺”联系服务群众活动，引导乡村各类组织主动承担服务事项。发挥党的组织优势和群众工作优势，引导党员、组织群众全面参与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加强对乡村振兴重大决策部署和各项政策的宣讲普及。	①2018年，“双联双诺”联系服务群众活动深入开展。②2019年，明确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标准和功能作用；2020年，所有农村社区建成党群服务中心；2022年，所有建制村全面完成党群服务中心（站）建设任务。	市委组织部 市民政局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市国土资源局 市住房规划建设局	2018—2022年
17	精心组织统筹推进	坚持因地制宜，搞好分类指导，抓出特色、抓出品牌。尊重基层首创精神，及时总结推广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充分利用各类宣传媒介，营造推动乡村组织振兴的浓厚氛围。	利用3年左右时间，力争把我市打造成省级样板县市区，打造出一定数量的样板镇街。	市委组织部 市农工办 市农业局	2018—2020年
18	强化督导务求实效	加强督查调度，及时了解掌握各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充分发挥市巡察组作用，督促抓好问题整改。管好用好村级组织在线管理督查系统和村干部队伍信息系统。将乡村组织振兴推动落实情况纳入全市基层党建工作考核，作为镇街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	对面上存在的突出问题，分级负责开展专项整治；对因落实责任不力、长期打不开局面，导致乡村组织振兴工作滞后的，严肃追责问责。	市纪委监委机关 市委组织部	2018—2022年

